艺文洋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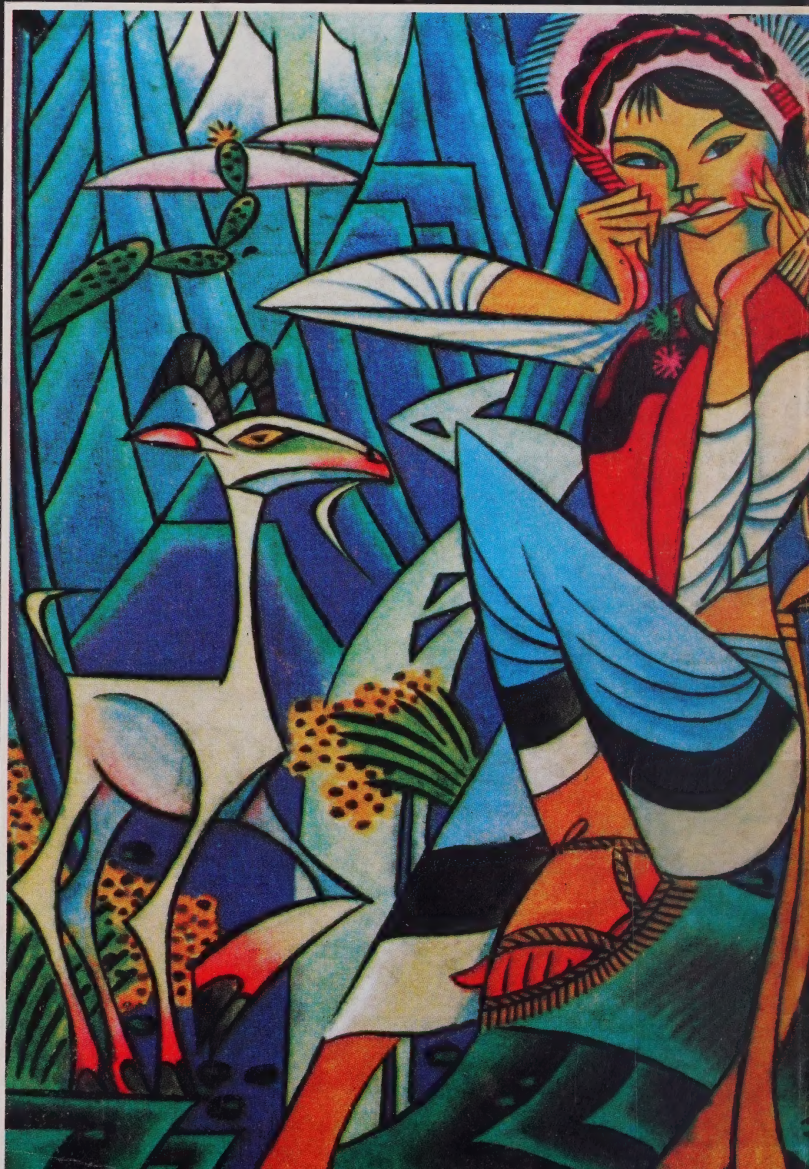

10

1979

黑種女孩 （速寫）

王鷹寄自加拿大

加拿大文獻館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六卷 第十期 目錄

封面設計：林 信 題字：劉海粟

外國文學

意大利短篇小說集上卷導言 戴望舒 四
安哥拉現代小說創作與傳統口頭文學 辰曲譯 九〇
傑拉爾德·M·莫澤作
吉原幸子·朗誦·語言 夏易 二八
雅士及其他 （法）路易·裴爾特朗作 施蟄存譯 九

散文詩·散文·詩

早霞短笛 柯藍 一六
石蒜花和野菊 郭風 五五
三十年後（十三） 聶華苓 三四
進行第三類接觸的人 彥火 四八
「跑不了」終於又跑了 新鳳霞 五七
象國南北遊 方輔起 六〇
去擁抱 何達 四四
昆明素描 雁翼 六六

她愛海　周良沛　六八
山茶花開　秦松　七二
山花一束　洪荒　七六
詩戀　陳浩泉　七八
給小蒙蒙　高瑛　八〇
會見　呂劍　六五
港仔後海浴場　蔡其矯　七五
贈周良沛　曲有源　八二
原甸的鬍子　原甸　八四
南海紅豆　雷霆　八五
理想之窗　歐外鷗　八六
路　伊娃　八八

小說

文久石一家　李輝英　九九
迷失（下）　金依　一〇八
代價　陶然　一一五
大波士與女秘書　東瑞　一二二

論壇・談苑

宋澤萊筆下的農村氣息　葉如新　二〇

小傳・評傳・舊體詩　劉以鬯　四二
阿拉伯旅行家與中國畫師（比較文學）　枕書　一三九
湯顯祖的《牡丹亭還魂記》（文學講座）　思嚴　一三二
學書在篆隸之間（雙魚樓隨筆）　鄭家鎮　一三〇
男人與裝飾（海外談瀛）　錢歌川　一四二

外國文訊

敢於揭露黑暗的秘魯小說家　童　曼　四一
一部西班牙地下戲劇集　明　華　一〇七
馬來西亞大學出版馬來現代詩選　童　曼　一三八
蕭紅和巴金小說的英譯本　米　一　一二一
布萊希特日記在美出版　米　一　一四七

畫頁

丹霞馬尾泉（國畫）　鄭家鎮　封底
黑種女孩（速寫）　王　鷹　封二
秋光（油畫）　譚秀牧　封三

文藝書訊　本　刊　一五
編輯人語　本　刊　九八

意大利短篇小說集上卷導言

戴望舒（遺作）

羅馬傳統在意大利是永遠不會消失的。無論在地理上，語言上，或種族上，意大利人都是羅馬帝國的繼承者。不過在中世紀，經歷長期的變亂，又受了外來的影響，便稍稍變換了一個面目。文學也不能例外，它也深深地留着羅馬的遺跡。

我們現在單講小說。意大利的人情小說起源於貝特洛紹思。奇情小說萌芽於阿普里烏思。愛情小說是從沃維提烏思的根子上長出來的。不過這些遺跡，並不很顯著，再加上西班牙的影響，特別是法國的影響，便掩蓋得更加模糊了。但是，我們說它是羅馬傳統的後裔，總沒有錯。

在十三世紀後半期，弗洛倫斯的散文家多半是通俗作家。他們從法國或拉丁書籍中揀出些美麗的故事或有益的教訓

給一般人閱讀。從這些通俗讀物中，不久便顯露出弗洛倫斯人所特有的筆調來。在那些以娛樂消遣爲目的的作品中，有法國騎士的傳奇，和歷史故事。在作教育用的作品中，有鮑諾·强保尼翻譯的奧洛思的史記，魏琪爾的兵法，勃魯奈多·拉諦尼翻譯的西賽羅的散文和演說。稍晚一些，意大利第一部短篇小說集《舊故事百篇》也出來了。

這一集《舊故事百篇》，沒有署作者的姓名。它的目的一半是娛樂，一半是教訓。內容都是些極爲簡單的故事，有些僅只有幾行，但是我們可以從此書中看到當時的風俗人情，和意大利短篇小說發展的根源。即使僅僅從這兩方面看，它的地位已十分重要了。

《舊故事百篇》的題材取自許多方面：有的來自羅馬，有的來自法國，有的來自西班牙，有的來自東方，有的來自《聖經》，有的來自里巷傳聞。它的形式，正如一切原始作品的形式一樣，當然是很簡單樸素，沒有任何修飾。它只是一個雛形，好像只是一個預備口述的底本。編者不把它們當作一種藝術作品而編進去，讀者也不把它們當作藝術作品讀下去，這都是當然的事。編者在第一個故事開頭就說明了這部書的目的：「我們已經把幾朵美麗的語言，美麗的儀態，美麗的批駁，美麗的功績，美麗的慷慨等等鮮花，編成爲這一個花束……凡是能夠將高尚的情感和微妙的智慧相結合起來的人……如果有機會，不妨把它們講給那些沒有教育而希望有之的人們聽聽，使他們獲得益處。」這就很明顯地表示當時編小說集的態度。

這部《舊故事百篇》便是濮加丘《十日談》的先驅，也是意大利短篇小說的始祖。

此後半個世紀，即十四世紀初葉，出現了濮加丘。《舊故事百篇》顯然給他以極大的影響。它的觀察的精細，嘲諷的深刻，滑稽的微妙，對蠢人的輕蔑，對聰明人的贊美，這些都被濮加丘繼承下來成爲他的作品的顯著特點。至於形式呢，濮加丘卻把它大大地改變了。《舊故事百篇》的作者一點沒有藝術手法。他不懂得描寫，敘述都是乾巴巴的，沒有色澤。它的文句都是很簡陋的。濮加丘卻不然，他的作品都有藝術的機構。他從《舊故事百篇》中汲取了寫實主義，加上了他自己獨有的藝術手法。

他把他自己的一百個故事系統地組織起來，貫串在一個很自然的經絡裏，範合於一個嚴整的佈局中，穿插了一些幽

默的叙述，和生動的談吐，更用一種經濟的剪裁來完成它的優美。這種短篇小說的藝術，不但是《舊故事百篇》中所沒有，就是在他以前的歐洲作家也是從來未有的。

濮加丘不但在藝術上有高度的成就，他還以嬉笑怒罵的態度，深刻尖銳的筆墨，揭發和暴露了十四世紀意大利的社會生活。諸如教會的黑暗，人心的奸詐，人民，特別是貴族和僧侶的愚蠢，他都刻畫得淋漓盡致，使我們恍如置身在當時的意大利。於是他的這部《十日談》，便在各方面都獲得極大的成功，爲文藝復興時代歐洲文學的一部名著。

《十日談》出現以後，一直到十七世紀，意大利所有的短篇小說作家，差不多都受了它的影響。其中傑出的幾位，也只是在某些地方擺脫了濮加丘的成法。此外，大多數作家，可以說全是他的模擬者。關於前者，我們可以舉出沙蓋諦，馬蘇丘，彭德羅，格拉豈尼，巴西萊等人爲代表。其中最可注意的，是那個善於寫悲劇情節的彭德羅和第一個把民間故事注入文學的巴西萊。關於後者，那就有很長一大串姓名，他們都是第二三流的作家，我們不必提名了。

但是，也有一個例外。在十五世紀，有兩篇獨立的短篇小說出現：一篇是路伊基·達·包爾多的《羅密歐與朱麗艾妲》，這就是莎士比亞著名劇本的來源，彭德羅也寫過這個故事。另一篇是馬却維里的《培爾法戈》，同時的喬凡尼·孛雷維也用過這個題材。這兩篇雖然脫離了濮加丘式的故事集形式，可是在處理題材和文字風格上卻仍然免不掉濮加丘的影響。

濮加丘不但影響了他本國的後起作家，也影響了歐洲各國的作家。他的影響，我們可以分兩方面來說：其一是形式的影響。用一個總的大故事，貫串了許多小故事。這種形式，其實是始見於《一千〇一夜》，濮加丘可能是從這部東方文學的巨著得到了啓示，但歐洲作家之採用這個形式，卻是直接受到濮加丘的影響，因爲《十日談》風行於歐洲大陸，較早於《一千〇一夜》。英國詩人喬叟的長篇故事詩《坎特勃烈故事》，法國女作家瑪格麗特的散文故事集《七日談》，都採用了這種形式。尤其是《七日談》，更完全是《十日談》的仿製品。其二是題材的影響。英國詩人莎士比亞、特萊頓、濟慈，法國詩人拉封丹、服爾泰、繆賽，德國詩人席勒等等，他們的著名詩劇很多取材於濮加丘式的意大利故事。此外，還有許多歌劇，也直接或間接地取材於此。

在文藝復興衰落的時期，意大利的故事文學，也像意大利許多著名都市和意大利共和國一樣地漸次失去其隆盛。不但故事絕迹，就連其他文學形式也都奄奄一息，在十七八世紀中，意大利文學可以說是處於一個新的黑暗時期。直要等到十九世紀初葉，在以法、德爲主的浪漫主義思潮的鼓動中，意大利文學才悠悠忽忽地蘇醒過來。但是濮加丘系統的短篇小說卻永遠不回來了。古典文學和近代文學之間，自有一條不可逾越的鴻溝，任何形式的作品都逃避不了的，就是這種時間的支配。

因此，我把這部《意大利短篇小說集》分爲上下兩卷。上卷可以說是專選《十日談》系統的重要代表作，唯一的例外祇有前面已提起過的《培爾法戈》一篇。至於十九世紀以後的近代作家，當完全編入下卷。在古代和近代的過渡期間的作家中，祇有一個卡羅·戈齊是比較重要的，但爲了使上下兩卷界綫分明起見，兩卷中都沒有選取他的作品。

一九三一年九月　譯者記

附記

一九二九年，鄭振鐸先生任上海商務印書館編輯。他的工作任務主要是編《小說月報》，但也兼管一些文藝出版物的組稿任務。當時他計劃以較大的規模系統地介紹世界各國的短篇小說。經過幾個月的考慮，製定了《世界短篇小說大系》的規劃，分別邀請適當的人選擔任編譯。對於一些在文學上有重要地位的國家，即以國爲單位。鄭先生分配給我的是捷克、波蘭和匈牙利三個國家，因爲我正熱中於東歐文學。分配給戴望舒的是比利時、西班牙和意大利三個國家。因爲望舒的外語專長是法文，這三國的文學作品，從法文本譯較爲方便。當時約定每個國家的短篇小說要從最早時期選到現代。卷首要有一篇較詳細的導言，概述這個國家的短篇小說發展的情況。卷尾要有作者的小傳。每卷字數要求在二十萬字至三十萬字之間，全書估計將爲十二卷至十六卷。

我們都很高興接受這個任務，首先是因爲我們非常樂意做這個工作，極希望看到這部大書能夠早日問世；其次

當然是因爲從幾乎一百萬字的翻譯工作中，可以獲得較豐厚的稿酬，對生活大有潤澤。一九三〇和一九三一這兩年中，我們竭力擠出時間來從事這幾部小說的翻譯工作。大約到一九三二年夏季，我們才各自完成了譯事，把全稿送交商務印書館。

這時，淞滬抗日戰爭剛才結束，商務印書館在上海閘北的印刷廠、編譯所、棧房和東方圖書館，都在炮火中受到無法恢復的損失。有許多作家的未發表原稿，也都和編譯所一起灰飛烟逝。有幾位分任短篇小說譯事的譯者，在戰前已交出了全稿。這些稿本，也都損失了。我們的譯稿是戰後送去的，雖然僥倖未罹戰禍，但商務印書館已無法實現這個計劃。一九三五年，王雲五編《萬有文庫》，就把這些原稿每部減削到十萬字左右，編入了《萬有文庫》。卷首既無導言，卷尾的作者小傳也僅刪剩了生卒年份。我們當時所得到的，也祇是這十萬字的稿酬。

選剩的原稿，在商務印書館編輯部裏擱置了二十年。直到一九五三年，商務印書館已遷到北京，忽然有一天，我收到從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寄來的《意大利短篇小說集》的全部剩稿。原來商務印書館已因出版業務方向改變，把所存一切文藝著譯原稿移交給人民文學出版社。該社清理到這部原稿，而其時譯者戴望舒已經逝世，所以該社把這部原稿寄給我保存。我的三部剩稿，望舒的西班牙和比利時兩部剩稿，始終沒有消息。當時許多人爲鄭振鐸先生實現這個大計劃而努力的翻譯工作，這部《意大利短篇小說集》恐怕是僅存的「碩果」了。

這個「碩果」在我書箱裏又擱置了二十年，雖然幸而沒有損失，但我一直沒有辦法爲亡友作適當的處理。明年（一九八〇）是望舒逝世三十週年，朋友們打算爲他作紀念。最近我檢出此稿，想把《萬有文庫》本中發表過的幾篇歸併進去，仍依原樣印出來，用以紀念望舒，同時也用以紀念鄭振鐸先生，現在恐怕已無人知道他對外國文學的介紹，曾經有過這一個未完成的功績。

《意大利短篇小說集》上下卷各有一篇導言，概述了意大利短篇小說的發展歷程。對於有興趣知道一點外國文學情況的讀者，也許還有些用處。因此我先抄出這兩篇導言，讓刊物上先爲發表。

一九七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施蟄存記

雅士及其他

（法國）路易·裴爾特朗
施蟄存　譯

一　雅士

《一個虛有其表的人，一位雅士。》
——史卡隆詩句

我的尖尖地翹起的鬍鬚就像達哈司克的尾巴，我的內衣如同酒館裏的桌布一樣潔白，我的緊身褂子並不比皇上的褂毯更舊。

看了我這身漂亮的服御，誰會想到飢餓——這個虐待人的傢伙——正在我肚子裏牽曳一根絞緊我的繩子，好像在執行我的死刑。

啊，但願從那扇閃爍着一道光的窗子裏，有一隻燒烤的雲雀恰巧掉落在我的帽沿裏，而不是掉下了這一朵殘花。

今天的皇家廣場，在輝煌的火炬底下，明亮得像一座教堂——「當心担子」！——「新鮮的檸檬水！」——「那普爾思通心麵！」——「喂，小子，讓我用手指頭蘸一下你的醬汁鮎魚嘗嘗好嗎？」——「這裏沒有給你這個四月愚人嘗的香料！」

這不是瑪麗昂·特洛爾美挽着龍格微公爵的胳膊在走過嗎？三條卷毛小狗吠叫着跟着她。她的耳朵上掛着美麗的貓兒眼，這個年輕的娼婦！——他的鼻子上裝飾着緋紅的寶石，這個老色鬼！

於是這位雅士高視闊步地走去，拳頭按在後腰，一路漫步，一路把胳膊碰一碰男的，對女的就微微一笑。他那空肚子裏沒有吃過一點東西，他買了一束紫羅蘭。

〔注釋〕

雅士　是伊代爾戈（Hidalgo）的譯語，原意是西班牙的沒落貴族，經濟上已很貧窮，但爲了維護其門第和階級的尊嚴，無論如何要保持他們的服飾和儀態。一般譯作紳士，我以爲不很恰當。

達哈司克　法國南方達哈司孔地方，在聖靈降臨瞻禮節日和聖女瑪爾德節日（七月二十九日）賽會時，儀仗中有一種尖尾巴的怪獸，因爲是出於該地神話，就名之曰「達哈司克」。

四月愚人　歐洲風俗以四月一日爲愚人節，在這一天，人們可以互相欺哄，誤信者就是愚人。本文所描寫的就是這個節日的夜景。

貓兒眼　寶石貓兒眼在法文中也可以簡稱爲眼。此句原文直譯是：「她眼裏有美麗的寶石。」下文一句直譯是：「他鼻子上有紅寶石。」因爲紅寶石這個字在法文中又有「赤鼻頭」的意義。作者利用這兩個雙關字，做成排句，是一種文字的狡獪，無法用中文表達。

二　水上黃昏

黑色的畫舫在一座大理石的府邸前蕩過，像一個壯士奔赴一次夜晚的俠義行動，大篷底下帶着短劍和提燈。一位騎士和一位貴婦人正在船中情話。

「橙子樹多麼香，而你却這樣的漠不關心！啊，小姐，你很像花園裏的一座雕像！」

「難道這是一座雕像的接吻嗎，我的喬琪？你爲什麼這樣不高興呢？那麼，你到底愛我不愛？」

「天上沒有一顆星不知道我愛你，你反而不知道嗎？」

「聽，這是什麼響聲？」

「沒有什麼事，總是水花在求代卡碼頭的石級上冲激的聲音。」

「救人哪！救人哪！」

「啊，聖母呀，有人投水了！」

「走開；他已經懺悔過了。」一位教士出現在露台上說。

黑色的畫舫扇動着兩槳，在大理石的府邸前蕩過，像一位壯士從一次夜晚的俠義行動之後回來，大篷底下帶着短劍和提燈。

三　安利該

「我率領了你一年了。」首領說，「現在要讓別人來接替我了。我娶了高爾陀伐城裏一個有錢的寡婦，我丟掉了綠林好漢的短劍，去做市長的儀仗兵了。」

他打開櫃子，裏面放着要俵散的珍寶：聖寶瓶、大玉器、珍珠串，還有一掛掛的金剛鑽。

「安利該，這個耳環和戒指是亞洛卡侯爵的，給你罷；因爲是你用火銃一發就把他打死在驛車裏的。」

安利該把那血黃的戒指戴在手指上，把那雕琢成一滴血樣子的紫水晶耳環掛上了他的兩耳。

這便是這副耳環的命運：它曾經是美迭那·柯拉公爵夫人的首飾，在一個月之後，安利該用來和獄卒的女兒換取一次接吻。

這便是這個戒指的命運；它是一位公子哥兒用一匹白馬的價錢向一個阿拉伯酋長買來的，而安利該用來付一杯酒的價錢，在他被處絞刑之前幾分鐘。

四　蒙巴松夫人

特·蒙巴松夫人是一位很美麗的人，她死於愛情，這是上一個世紀的事。她愛了一位特拉呂騎士，但這位騎士並不愛她。

——《聖西門回憶錄》

侍女把一瓶花和一座小蠟燭台放在桌上。掛在這位生病的夫人床上的藍綢帳子，被這些燭光照閃出紅色和黃色的波紋。

「瑪麗艾特，你說，他會來嗎？」

——「啊，你睡罷，睡一會兒，太太！」——「是啊，我就要睡熟了，爲了去向永恒中夢見他。」

聽到有人在走上樓梯。「啊，只要是他來了！」這位臨終的夫人喃喃地說，墳墓裏的蝴蝶已經在她嘴唇上了。

這是皇后派來的小使，給這位公爵夫人送來了糖果、餅乾和一個銀杯裏盛着的金丹葯。

「啊，他沒有來！」她微弱地說，「他不會來了！瑪麗艾特，給我一朵花，我要聞聞她，吻吻她，爲了他的愛情！」

於是蒙巴松夫人閉着她的眼，躺着一動也不動。她已經爲愛情而死去，把她的靈魂委棄在一朵青堇花的香氣中。

五　月光

在一天和另外一天分界的時候，整個城市都寂靜地睡着，我在一個冬天夜裏陡然一驚地醒來，我聽到身旁有個聲音在叫我的名字。

我的房間裏是半明半暗，月亮，披着一件煙霧似的長袍，像一位縞素的仙女，正在透過窗子，凝視我的睡眠，並且對我微笑。

一隊夜巡兵正在街上走過，一條無家之狗在幽靜無人的十字路口狂吠，一隻蟋蟀在我的火爐邊吟唱。

不久，這些嘈雜聲逐漸地輕下來。夜巡兵已經走遠了。一份人家開了門讓那條可憐的被遺棄的狗進去，蟋蟀也唱倦了，入睡了。

至於我呢，剛剛擺脫了一個夢，眼睛還給另外一個世界的種種奇觀所眩惑着，在我周圍的一切東西，好像是一個夢。

啊，在半夜裏醒來，這是多麼甜美呀！當那個神秘地流到你牀上來的月亮，以一個憂鬱的親吻喚醒你的時候。

六　鮑業喬神父

羅馬是個警察多於市民，教士多於警察的城市。

——《意大利旅行記》

鮑業喬神父，他的額角突出在他的頭巾外邊，正在走上聖彼得教堂的樓梯，在他的左右是兩位兜着披肩的懺悔信徒。鐘聲和晚禱聲在雲霄裏喧響着。

一位懺悔信徒——這是那姑母——數着一顆顆念珠贊着「福哉瑪利亞」；另一位懺悔信徒——這是那姪女——飛着俏眼看着一個漂亮的軍官，他是教皇的禁衞軍。

神父悄悄地對那老婦人說：「給我們寺院裏做些佈施吧。」——而那俊美的軍官偷偷地把一封芬芳的情書塞在那少女的手裏。

那罪人從眼角邊拭掉幾顆淚珠，那少女喜孜孜地緋紅了臉。那神父心

裏在盤算一千塊錢的一分二利息。那軍官正在向一把手鏡裏照他的容顏，一手撚着他的鬍子尖。

而那魔鬼，躲在鮑業喬神父的寬大的袖子裏，像包列豈奈爾那樣格格地笑着。

〔注釋〕

包列豈奈爾是但丁《神曲·地獄篇》裏的魔鬼名。

七　我的曾祖父

挂在牆上的那些古畫氈，因爲被風吹動，畫上那些令人肅然起敬的人物都在互相鞠躬，這時我的曾祖父走進房間裏來了——我的曾祖父，他死去快有八十年了。

看，那邊，在禱告台前，他跪下了。我的曾祖父，一位辯護師，把他那本黃色的彌撒書放在鬍子邊，吻了一下，就翻開到夾着緞帶的一頁。

他整夜喃喃地唸着祈禱經文，他的兩個在紫色緞子風兜底下的胳膊，一刻兒也沒有放下過，甚至也沒有看我一眼，我，他的後代，正睡在他的床上，他那張有天蓋的積滿灰塵的床上。

忽然，我吃驚地看到，他的眼眶是空的，雖然他好像在看書；他的嘴唇是僵着不動的，雖然我聽到了他的祈禱；他的手指是沒有血肉的，雖然牠們閃亮着寶石。

於是我問自己：我是在醒着呢，還是睡着——這魚肚白色的光，是月亮的呢，還是啓明星的——現在是午夜呢，還是黎明！

八　大鐘下的輪舞

在聖若望教堂的大鐘下面，十二個巫師正在跳輪舞。他們一個接一個地在祈求一場大風雨。我躺在床底裏，心驚肉跳地數着他們十二個聲音接連地從黑暗中傳來。

立刻，月亮躲入雲中，一陣大雨夾雜着閃電和旋風，撲上我的窗子，這時玻璃窗發出了尖叫聲，正像那些在森林中警夜的鶴被一陣大雨冲淋着。

我那個挂在格板上的琵琶的弦斷了，我那隻金翅雀在籠子裏不停地扇動翼翅，不知什麼鬼怪，給我那本沉

睡在書桌上的《玫瑰傳奇》翻過了一頁。

但是，在聖若望教堂的高空，忽然爆響了一聲霹靂，那些巫師都不見了，都給震死了。我遠遠地看見他們的魔法書都在焚燒，宛如一座黑暗的鐘樓裏的一支火炬。

這場可怕的大火，以它的煉獄和地獄的赤燄，髹漆了這座戈諦式的教堂的四壁，還把巨大的聖若望像的影子延伸到鄰近的房屋上。

玻璃窗的顏色鈍了，月亮已消溶了珠灰色的雲，雨只是一點一滴地從屋簷頭落下來，一股微風，吹開了我的沒關好的窗子，把我的一叢被風雨零落的茉莉花，吹落在我的枕上。

〔後記〕

路易·裴爾特朗，法國提雄省人，從小就愛好文藝，很早就在本地報刊上發表詩文。一八二八年到巴黎，由於畫家路易·蒲郎諧的介紹，參加了詩人諾第埃主持的文藝晚會。裴爾特朗宣讀了他的一些「散文小品」，題作《浪漫的風俗畫》，獲得批評家聖伯符的高度贊揚。

一八二九年，他編集了這些「風俗畫」，成一個集子，題其書名爲《夜的狡獪》，Gaspard de la Nuit，這也是他在報刊上發表這些「風俗畫」時署的筆名。

由於出版界不景氣，更多的是由於他還不是名作家，他把這部文稿送給好幾個出版家，一直拖延着，直到一八四二年才印出來，而裴爾特朗已於一八四一年四月中逝世了。

《夜的狡獪》共收六十五篇新型的散文。它們的句法非常簡練，文字非常秀麗，聲調節奏極美，充滿了抒情詩的委婉和韻味。至於其內容，則是多樣性的，不拘一格的。有抒情，有幻想，有感傷主義，而其現實意義則是對法國、意大利、西班牙諸國的舊社會現象、封建的民風世俗，給以尖銳的諷刺。

這種新的文學形式，作者自稱爲「散文小品」（Petit Camposition en Prose）在以詩爲主體的浪漫主義文學運動中，被淹沒在詩歌裏，不很受人注意。二十年後，象徵主義詩人鮑特萊爾注意到了。他模仿《夜的狡獪》寫了一卷《巴黎的憂鬱》。在給他的朋友亞爾塞納·烏沙萊的信裏，他稱裴爾特朗的書爲「著名的《夜的狡獪》」，下面用括弧說明道：「這一本書，你知道，我知道，還有我們

的一些朋友都知道，難道它沒有權利被稱爲著名的嗎？」由此也反映出，那時知道這本書的人還是不多。

鮑特萊爾把他的《巴黎的憂鬱》稱爲「抒情散文」和裴爾特朗一樣，還把這種文學形式隸屬於散文，而沒有侵入詩的領域。我不知是什麼人首先使用「散文詩」這個名詞，自從出現了這個名詞以後，這種散文便成爲近代詩的一種形式了。

鮑特萊爾說裴爾特朗的作品是「畫像地描寫古代生活」，而他自己的作品是「抽象地描寫現代生活」畫像與抽象的距離，就是裴爾特朗和鮑特萊爾的距離，也就是浪漫主義和象徵主義的距離。當時法國作家有許多人寫散文詩，他們的思想傾向都徘徊於這二者之間。

不久，屠格涅夫也寫出了一卷散文詩，那才是畫像地描寫了現代生活，成爲十九世紀現實主義散文詩的名作。但是，作爲這種文學形式的創始人，裴爾特朗的名字還是永遠存在的。

這裏發表的八篇，代表了《夜的狡獪》中的幾種風格及題材，都是十年前的譯品，最近略加修飾，加了一個不算短的後記，順便談談散文詩的源流。

一九七九年七月二十五日　譯者記

文藝書訊

■新貴　李汝琳著。《海洋文藝叢書》之一，全書共包括七個短篇小說，爲作者自四十年代末期迄至近年的作品。其中《炸》、《懊悔》、《巢》等，爲早期之作，可視爲那一個時代的側影，《巢》曾被譯成英文；末兩篇《寶島的來客》、《新貴》，曾在《海洋文藝》登載，頗受好評。作者文筆細膩，尤以對海外華裔知識分子，中層人物的心態的刻劃，更擅勝場，每能抓住人物的特性加以發揮，並注入時代的血液，使之鮮活突出，呼之欲起。全書共逾十萬字，三十六開本，道林紙印刷，海洋文藝社出版。定價港幣六元五角。

■急水門　韓牧著。新詩集。分前後兩輯。前輯收入尼泊爾之行、植物的寓言、不眠者的獨語等組詩；後輯收入長短詩十餘首。其中不少是曾在本刊發表過的。在醇馥的詩味中，能使讀者爲詩人一些生活步調所牽縈。其《跋》云：“新詩出現之後二十年，我才出生，自覺生不逢辰；新中國出生之後二十年，我才學詩，可謂起步太晚。不過一直沒有停頓，到現在也快滿十年了。”讀此，可助人對著者的了解。新加坡萬里書局出版。定價坡幣二元五角。

■强者的力量　陶然著。這是作者自一九七四年以來的創作選集，全書共分二輯，第一輯爲散文隨筆，這一組文字，是生活的瑣憶，行囊中的珠貝，其中《塞外行》、《戈壁灘》等，頗富域外情調；第二輯共收十七個短篇小說，大都是反映香港社會光怪陸離現象的寫實之作，其中《强者的力量》等，曾在《海洋文藝》登載，是謳歌人與大自然搏鬥的無畏精神。本書爲梅子主編的《海外文叢》新一本，香港文學研究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八元。

早霞短笛

——早霞就在我們的頭上
這是我們用畫筆在天空塗上的色彩——題記

柯藍

給大海的信息

海是我的兄弟，我的兄弟就是大海。我們脈搏、心臟的跳動，永遠相連。

我認爲海，是愛的海洋，溫暖的海洋，却又是仇恨的海洋，憤怒的海洋。所以海洋要經久不息的咆哮、呼嘯。

至今，整個世界也只有你——大海，能抗擊太空最猛烈的雷霆、閃電、和摧毀山岳、岩石的風暴。

據說你有如此强大的力量，是因爲你包羅了人類世代以來的全部辛酸、鹹苦。是人類世代寃死、犧牲的鮮血，和億萬子孫日夜勞動的汗水，鑄造了你這不朽的奇特的英靈。所以你總是凝視、嚮往陸地上所發生的一切。你年年、月月從不間斷，總是朝去晚來，痛苦地親吻着、衝擊着、擁抱着大地，最後拜倒在她的脚下。

大地上的汚穢、鮮血和汗水，流進了你的血管，於是你日夜不停地顫抖、洶湧、揮舞手臂，掙扎着、奮戰着。直到這一切汚穢、鮮血、汗水得到最後的淨化，你才稍有片刻的安息。

海啊！我至親的兄弟。我就是你，你就是我。我在睡夢中呼喚着你的英魂……

——對海的祭奠

海風

海風啊，奔馳在太空的海風呵。
我心中任何對你的歌頌，都趕不上你的迅猛，你的自由和你的變幻。……

我永遠驚嘆你的勇猛，你在頃刻之間，就跑遍了整個世界和無邊的海洋。於是，你是雄偉的。而在你溫靜、謙遜的時候，你就輕輕的搖動着樹葉。而又能在最平凡最狹小的地方散步……你永遠停留在我們身邊……

海風啊，你奔馳在太空的時候，你叫喊，你呼嘯，我們都能聽見，那是屬於我們的聲音，而你輕輕地從我們身邊經過，停留在我們身邊的時候，那叙述的又是多麼動人？……海風呵！我熱愛的就是這樣的朋友！……

——雜感

相思

我留在最邊緣的海岸，一朵白雲的下面。山河把我們分開了。海洋把我們分開了。分離得又長又遠……

讓我們在回憶裏相逢吧。一個人在燈下寫信。

讓我們在想念裏相逢吧。一個人深夜還伏在桌上寫日記……

不要說這種相思令人苦惱。有時也很香甜。回憶愈久，想念愈濃。友情也就愈深……

是不是你也都有過這樣的時候？如果你也有朋友，也有自己所愛慕的人……

——寫於海濱

旗

最美麗的旗，迎着風才會飄揚……
最新最大的白帆，也要被風灌滿，海上的船才會前進。

我們這顆擁抱世界，奔向生活的心，只有裝上最動人的理想，才能像旗一樣的飄揚，才能像船一樣，航行在希望的海洋上……

——寫於南海岸

萬花筒

萬花筒在孩子們的手裏轉動。孩子們從小洞裏看見了這變幻的萬花的奇景……

孩子們眞快活，他們一快活，他們就笑。

還應該告訴孩子萬花筒以外的世界嗎？還要告訴他們這萬花筒似的生活，要靠誰去創造嗎？或者，我們還要製造一隻更奇妙的萬花筒，永遠，永遠存留在孩子們的心裏？這樣的萬花筒，孩子們需要，我們誰也需要。

我說：萬花筒就是生活。就在生

活裏。

——寫於玩具商店

燕子

一對黑色的燕子，撞在我的玻璃窗上。我連忙把窗子打開，這一對小客人，却又忽然不見了。窗外是一片綠色的春天。……

我在窗口等着。等待這春天的使者，這幸福的使者。我的心也在發芽。也像迎着春風的嫩葉，在枝頭上無窮的眺望。

燕子終於又回來了。啣着泥草，忙忙碌碌地飛來飛去，在我的屋角上，造起一支白色的小房子。一會它們又出去了，又回來了，並且吱吱地叫着，彷彿它們在這新地方，發現了工場，找到了工作，在向我報告它們的歡樂……

接着，它們又出去了。不知道從甚麼地方啣來了一條又肥又綠的蟲子，它們就飽飽地吃了一頓……

吃完了，它們在窗外唱了一會歌，又到它們的工場去了。這中間也回來過一兩次，不是啣着泥沙，就是抬着樹枝……

燕子，燕子我知道你是在勞動中，才變得如此矯捷的！也知道你是在勞動中，吸取了太陽的光亮，才使你黑色的羽毛變得如此閃亮的。甚至你那火紅的嘴唇，也是塗上了太陽的顏色，才變得如此艷麗的？呵，你這春天的使者，勞動的使者呵！……

——寫於市郊

樹的世界

有開花的樹，有不開花的樹。有開花不結果的樹，有結果而不開花的樹。有大的樹，小的樹，高的樹，矮的樹……我來到了這個樹的世界。看見了那數不完的樹……

樹的世界，樹的家族，他們都愛陽光、朝露。他們發綠的梢頭永遠是朝上的，永遠向四圍伸着無數的手。他們一個挨着一個，枝頭碰着枝頭，緊緊地站在一起，當晚風吹來的時候，他們就開始不停地在低低地細語……

我靜聽着他們和睦的聲音，看着他們相親相愛的樣子，這個樹的家族，是一個有生命的家族。這個樹的世界，又發生過多少優美的故事……

我愛樹林。我在樹林之中行走。

——寫於松樹嶺

淘金者

生活的淘金者，在生活的海洋尋找生活的金子。同辛勤的淘金者一樣，要用那不倦的不變的熱情，去冲洗那生活中的泥沙，一點一滴，一顆一粒地去創造那放光的生活，那金子般的

生活。那永不褪色的生活，……

生活的淘金者，他滿懷着希望，那世代人的理想是他的心。那億萬人的決心成了他的毅力。那生活發展的歷史成了他不斷淘洗的標準。他就這麼不停不斷的淘洗呵，挑選未來美好生活的金粒……

我們都是這樣的淘金者呵！

——寫給淘金工人

海上的城市

我們新造的海輪，在海上開航了。而又有另一艘新的更大的海輪，正在建造……。

看，這是一座鋼鐵的城，一座在海上漂動的城。它全部是我們動手建造的。每一顆鉚釘，每一塊鋼板，都塗改了我們那古老的歷史，也塗改了我們那貧困的年代。它成了我們的驕傲。

讓一艘一艘更大的遠洋海輪，再美麗一些，再雄偉一些。我們造船工人在這無窮的鋼筋鐵架上，豎起了自己的希望，也在這無數的鋼板上，耕種着自己創造性的勞動。鋼板就是我們的園地，鉚釘就是我們的籽種。可是我們這信念的籽種，却比鉚釘還要堅强、牢固。……

這樣，海輪就載負着我們無數顆心，在廣闊的海洋上來回耕種起來了。它高鳴着汽笛，把險惡的風浪趕走了，呼喚着和平。它在海洋沉睡的夜晚，燃起了千萬盞燈火，發射着幸福的光芒。遠遠看去眞像一座水晶宮殿過來了。

呵，這是我們建造的鋼鐵之城，是我們送出的在海上漂動的城市。它是這樣忠誠而又謹愼地工作着。它要把所有的大陸都聯結在一起。散佈理想的籽種。到處飄揚着友好的旗幟。

——寫給造船工人

旅行者之歌

我願意當一個長久的忠實於生活的旅行者。我在大山和海洋之間行走，我跨過山嶺、河流和無數的小路。我要去找大山做朋友，找海洋做朋友，找河流跟道路做朋友。

大山它使我堅强，鎭靜。讓我長得像一片茂盛的樹林。

大海它使我心胸開闊，熱情洶湧。

所有的河流，使我靈巧活潑，永遠前進……

我願意一生在這些地方行走，從它們那裏去尋找這些東西，分送到每一個人的心裏……

所以我願意當一個長久的忠實於生活的旅行者。

——寫在海上的日記

宋澤萊筆下的農村氣息

葉如新

宋澤萊在台灣是新起的小說作者，如果說有流派的話，他毫無疑問地是「鄉土文學」的後起之秀，雖然有些人並不很主張這種分類。

然而「鄉土」到底和宋澤萊有不可分的關係，這包括他的小說取材以及富有鄉土特色的語言，當然充貫其中的還有他對於自己所塑造和描寫的一切的感情。

宋澤萊的作品，農村氣息特別濃厚，而主人公都是最下層的人物，和以上層社會和留學生生活爲題材的某些作家的作品，大相逕庭。宋澤萊和像他一類的作家，能夠嶄露頭角，大概和當前台灣文壇比較歡迎這種作品有關係。何欣提到這一方面的情況時，一則說：「從報章雜誌上刊載的短篇小說來看，新一代的作家們大半都是從現實生活和社會中地位較低的『卑微』小人物身上去找他們的題材，他們的作品也爲被一般人視爲學院派氣味濃厚的雜誌所接受。」再則說：「近年來在台灣文壇上較受注目的新起的小說作家，或許是因爲他們生長於農村和熟習農村中的人物，或許是受到提倡鄉土文學、現實主義的刺激，也或許是這樣的作品在雜誌與報紙副刊上都更多發表的機會，絕大多數都通過他們的作品强

烈地反映了在改變中的台灣農村裏人們所面對的迫切問題和他們的困境。」（註一）這其中，作者對生活面的熟悉是很重要的。如楊青矗熟悉工人，王拓熟悉漁村，宋澤萊熟悉的則是農民。

宋澤萊引起注意的作品是《打牛湳村》，評論家們大都把它視爲他的代表作。打牛湳是一條偏僻的小村，生活在其中的農民以種稻、種瓜來維持生活，他們所希望的只是沒有碰上災荒，稻子和梨仔瓜有比較好的收成，又賣得上合理的價錢，那就心滿意足了。然而他們不了解，在這個年代裏，農產品已經徹頭徹尾變成了商品，又對於從農產品變爲商品的過程以及其中出現的問題一無所知，於是他們成爲中間剝削的商販肆意搾取的對象。對這些商販，宋澤萊有一段很精闢的描述：

> 據實際的來觀察，這些商人實在不宜稱爲「菜蟲一或「菜蟲一，伊們更像一只精巧的牛蜂，知道那一隻牛的肉比較香，那一地方是多血質，還可以從這隻牛的眼睛瞧出他是菜牛，怒氣的牛或乖巧的牛，必要時還可以從牛角上叮出一口很好的血來。（註二）

台灣在五十年代初期，進行了「土地改革」，主要是使農民以負債的方法購買地主的土地，於是地主轉爲資本家，佃農變爲中、小自耕農和半自耕農，封建的農村資本主義化了。農民有了名義上屬於自己的土地，生產的熱情有一個時期是提高了的，而爲城市的資本主義工業發展，提供了原料產地和產品市場。在整個五十年代，台灣作家鍾理和（一九六〇年去世），曾「在他所做的小說中，記錄了這個時期的比較窮、比較偏僻的農村。在鍾理和的農村中，農人依然很貧窮，但他們却異常的勤勞，却差不多沒有怨言。至少，對於新得耕地的無數分散的小農，總是相信只要拚命地把勞力注入土地，終於有一天土地會償還更好的酬報」。（註三）

當然，事實是，農民的這種希望是過分樂觀的。六十年代，工業的發展使農村成爲它的附庸，即使償還了向地主購買土地的債欵，農民面對新的現實，也手足無措。他們對於耕種不只是爲了自己一家生活所需而是生產商品，一無所知，只能被市場需求牽着鼻子走；他們很難估計到，爲了生產商品，要在化學肥料、除蟲劑以至種子、管理、收割、儲運上作比過去大得多的投資。尤其是商品市場的狡獪複雜，使老實的農民不知所措。許南村的這一段析論，是可以徵引的。

> 他們沒有現代化記帳計算的知識，缺乏現代資本主義經營的精神和技術。此外，他們更沒有能力將農產品運銷到各個消費市場，將農

產品賣給國內和國外的消費者。他們盲目地種植。幸而遇見求過於供，農民驚喜地賺一筆早憑老老實實地種稻是永遠無法掙到的錢。有時候，供過於求，農民便無助，惶恐，不明所以地虧掉一筆如果老老實實種稻子是怎麼也不至於虧掉的那麼大的錢。更多的時候，他們任憑「包田商」和菜販、果販的擠取，忍氣吞聲，而無可如何。（註四）

這就是《打牛湳村》以及宋澤萊一系列作品的社會背景，他的現實主義的「現實」。在宋澤萊的小說中，農民早已失去了五十年代「土地改革」的歡欣，而是在欺凌、壓搾和氣候的玩弄下掙扎求存了。

立足於實實在在的土壤上，又不是停留在表面的現象，而帶着分析的眼光，並且關心着自己筆下的人物，縱使在不同的評論家有不同的觀點，但宋澤萊個人所致力的創作方向，是無論如何應當肯定的。

當然，從文藝的角度看，作品的社會性只能通過人物的塑造、藝術的手法來表達。《打牛湳村》的主要人物是蕭笙和蕭貴兩兄弟，作品的副題「笙仔和貴仔的傳奇」，便說明了作者的意圖。作者是把蕭氏兄弟作爲台灣農村中新的一代來處理的。蕭家在打牛湳村是別地移來的貧苦農家，但是隨着情況的變化，他們各有不同的遭遇。老大蕭笙來不及唸書，安於種田，是一個沒有什麼遠大理想和志向的、逆來順受的樂觀主義者；老二蕭勳唸了水利工程，出了國，在美國的紅人州唸了書之後又在那裏謀生，還把小妹妹帶出去嫁了美國人；老三蕭貴對農業有興趣，唸了「高農」之後，做什麼都碰壁，對什麼都不滿，「總認爲這世界從來不會好起來，……伊不能容忍數衍和愚昧，平日他都是憂鬱的，常要在村路上大聲地喊着：唉！黑暗的打牛湳。」這是說，蕭笙身上保留了傳統的農民性格，蕭勳是從農民中蛻變出來的外流知識分子（這個人在小說中沒有出現），而蕭貴則是企圖改變現實而無所着力因而憤世嫉俗的農村知識分子。使讀者感到同樣憂鬱的是蕭貴的經歷和變化：

有一陣子國民中學興起了作物栽培的一門課，全國都缺了師資，貴仔憑着唸商農的學識去赴考，竟然考上了，受了幾個月的集訓，便分發到十二聯莊和打牛湳共有的一所國中去。伊起先教得很認眞，常常拿起鋤頭和學生去墾殖校園後那片塚仔地，還種了綠桔，學生受伊教化，都不叫他的課程爲「作物栽培」，稱做「掘墓仔課」，貴仔的名字也被換成「掘墓仔」，但伊還是勤勞異常。不久，伊憂鬱的眼珠便瞧見了教育界的黑暗，因爲現在的教育像一個籠子和迷宮，養了一大批白老鼠，只教老鼠走迷宮，和現實脫節了，比如伊們明

明知道農鄉的窮困，却硬要用言詞美化它，明明知道須要培養農業人員，却忽視作物栽培。責仔便忿怒地在校務會議上大罵教育制度，據說將來還要來糾正福摩莎的政治路綫，結果被警察叫去分局問口供。校長沒敢再聘他，所以伊又跑回來耕田……（註五）

蕭笙和蕭貴兩兄弟的性格完全不同，處事的態度各別。蕭笙不怕吃虧，遇到橫逆總向好處想，什麼情況之下都可以退讓，然而他免不了一次又一次在商販手下受到嚴重的損失；蕭貴極力抗拒商販的壓搾，千方百計想衝出一條自己的出路，結果也仍是一次又一次地受到嚴重的損失。故事的結局，是兩兄弟（當然是蕭貴執筆）在村內到處張貼一張張的紅紙黑字，上頭密密麻麻的寫着一列列條文，建議要改革梨仔瓜的市場，鼓勵打牛湳的人團結起來打商販。但隔不久，蕭家兩兄弟就被請到警察局去了。而村民有什麼反應呢？

打牛湳知道了，便聚在大道公廟的柳樹下來談這件趣事，談到高興時，伊們便咿咿呀呀地叫着，有些人則背起手，碰着頭，說：轉！黑暗的打牛湳。

談着，伊們哈哈地笑起來。（註六）

人們把蕭貴的行動看成「趣事」，對於蕭貴爲了自己實際上也爲了他們的利益（不論是否辦得到）而被「請到警局」哈哈大笑，正是蕭貴們深刻的悲哀。蕭貴這類人是有的，結果只能如此又是必然的。在這裏，我們覺得宋澤萊筆下的人物是有血有肉的。

不論在《打牛湳村》還是別的作品中，宋澤萊採用了有意識的諷刺和誇張的手法，這一點大概很有爭論。比如蕭笙的隨和，蕭貴的憤嫉，都流於怪誕，從現實來說，不一定有性格和表現如此突出的人。何欣在前引文中說：「在人物典型的塑造上，我們可以很明顯地看出宋澤萊深深受到王禎和的影響，其次是黃春明，以一種滑稽的甚至戲謔的筆調來給這些人物和他們的生活背景畫出一幅相當扭曲的漫畫。嚴格地說，這不完全是現在所倡導的寫實主義的創作方法，我們會感到這種滑稽化、單純化的人物常常不能適當地背負起莊穆的現實問題交付給他們的任務，難道說農民們必須成爲『卑微的小人物』在莫可奈何之下以這種方式『自衞』嗎？」而許南村在前引《試評〈打牛湳村〉》中却有不同的見解，他說：「曾有一次見到宋澤萊。他稱類如《打牛湳村》的小說爲『卓別林式的』。當時我沒有就『卓別林式的』含意，和

宋澤萊議論過。如果蕭貴是宋澤萊的卓別林，則又比卓別林更多了一種半知識份子的理智……」是否卓別林比宋澤萊筆下的人物少一點什麼，那是可以討論的，其實那個流浪者的每一段戲就可能是一節論文，更不說如《大獨裁者》結束時的演說了。不過這種評價的高下是各有見解，不必强求相同，只是像何欣所說的諷刺手法不宜表現嚴肅主題，應當大可商榷。

不知道是否事實，我以爲宋澤萊企圖創造的風格，很少能受到魯迅的影響，在他另外一篇也是以打牛湳村爲背景的《花鼠仔立志的故事》中尤爲明顯。花鼠仔是個孤兒，由姑媽撫養長大。他身體孱弱，受人欺負，沒有父母被人看不起。姑媽要他立志，他立什麼志呢？第一次，他因爲被大漢喝罵要從袴下爬過去，又聽了韓信受袴下之辱的故事，便叫喊：「我立志要當韓信，我的父親是韓信。」第二次，因爲村長的祖先是清朝的舉人，他便立志要做舉人——考上大學，說：「我的父親是舉人。」第三次，他眞的考上了大學，知道了歷史上洋人的厲害，又承認自己是西洋人的混血種，「我的父親是荷蘭人。」……這個花鼠仔終於什麼事也做不成，淪爲乞丐，然而他自己覺得是有身份的乞丐，最後成爲神棍的工具，利用他來降神，於是他的說法便是「我父親是彌勒佛」。作者在這篇小說的《結語》中寫道：

> 然而，這花鼠仔的故事是沒有結束的一天，因爲花鼠仔都還繼續活着，並且愈來活得愈立志了。他現在常胰着一身排骨出入各家廟宇，儘用咒語來與凡人談話了，都成了打牛湳的宗教領袖。我如今在大道公的廟場便看過他的印璽，大家都紛紛談他，今年我又看他把勢力伸入武術館裏去了，領着宋江陣到各村莊去耀武揚威。歲月在流轉，花鼠仔和打牛湳會變成怎樣我們都不敢去預卜，但有一種事是可以預測的：在花鼠仔還沒有立定一個志向前，他還有一段激昂的日子過。（註七）

作者描述今天台灣農村中在教育比較普及了之後，新式的有一些知識的流氓如何形式，是有現實意義的。但在這個人物的身上，我們可以約略感覺到阿Q、孔乙己之流的影子。只是在新的條件下，花鼠仔比阿Q更乏，也沒有孔乙己那一份舊知識分子的自尊。尤其是，他父親本來是爲了抗日而犧牲的，這就和花鼠仔後來的發展很不調和，甚至使人覺得很不應當如此。如果作者有心這樣寫的話，那就是一種無言的慨歎。

從藝術手法上言，我們認爲花鼠仔這樣的人有典型性，但他的發展所表現出來的特點却沒有必然性。阿Q的精神勝

利法和自以爲是革命黨，還有最後高呼十八年後又是一條好漢，都有合理的解釋。而花鼠仔的「我的父親是××」，却誇張得有悖於常情。不過，作爲一種嘗試，縱使還不是把諷刺的手法運用得很成熟，仍屬可取。

《糶穀日記》也還是寫打牛湳村，在讀者面前，展開了村子裏各式各樣的人們的活動，他們的世界就是那麼窄，爲了一丁點事可以爭吵、打架：議論不休。他們都很善良，即使偶然有點不好心腸，基本上也還是善良的。他們的共同願望，就是天氣好一些，收成多一些，賣出的穀子的價錢像樣一些，還有，就是壓在肩膊上的担子不要那麼重。裏面寫到縣長爲了「關心水災」，帶了農林專家、財政官員到當選爲「模範選村」的打牛湳來，和村民見面的情形：

「稻子發芽了，實在不行，希望縣政府向上反應，說好話，一定要設法把稻穀全賣出去。」李台西代表大道公廟的人先發言。

「我認爲要減低田賦。」李清煙也說。

「叫政府補助。」另一個也說。

棵葉樹的人看到大道公廟的人講話，也不甘示弱地說：「對，對，田賦和一切稅金都全免了吧！」

專家聽了，不禁笑起來，他說：

「田賦和稅金全免是開玩笑啦，各位不知道我們縣政府的財源就是靠着這些田賦啊。」（註八）

這方面是沒有希望的，唯一希望是穀子的賣價高一點。於是，本來在城裏經營「馬殺雞」（女子按摩）之類的跛脚乙——林白乙坐着汽車回來了。他出人意料地出相當高的價錢，收購全村的穀子，給打牛湳村帶來了空前的喜訊。林白乙出的價格高出一般的糧商，又好買賣，從不分良穀劣穀，即使出芽得十分嚴重的，他開出的價錢也不會低於五百，打牛湳的人沸騰了，都把穀運給他。小說寫道：

現在的林白乙果然不一樣了，他就站在秤邊，穿一件方塊狀白底襯衫，漩渦紋的領帶，西裝便脫下來掛在木桿上，銀亮的眼鏡閃着光，很是文明教化的樣子，和小孩時大大不同了。他是專門來決定賣穀的價錢的，林白乙先聲明，糶穀時先領三成的現金，方今到銀行提款很不便的，等完全收購完後，大夥再到林家古厝去領錢。打牛湳都因爲能把穀子賣出去，而且馬上就可以領三成的現款而高興着。（註九）

但結果是，另外七成的穀價，打牛湳村的人再也領不到了。林白乙是個大騙子。老實的農民都信任了他，只是口頭契約，沒有任何憑証。全村人發了狂，可是即使找到了林白乙，法律却在林白乙這一邊，他們全無辦法。結論是，「對！伊娘！搶一塊錢判死刑，搶一百萬一千萬的人却連一點罪也沒有，這款的法規！」

很有力的一句話。但說了又如何呢？打牛湳村的人只有加倍地勞動來活命、還債，並且在時日的過去中被迫忘記這深深見血的創傷。

宋澤萊的其他一些作品，從不同的角度揭示了社會所存在的問題。

《我看到櫻花樹下的老婦》，寫一個本來青春健康的十六歲少女，由於她家八兄弟姊妹都沒有生育，這個么女便按照風俗，找個男子入贅，然後爲兄弟姊妹生育孩子。她變成了生育機器，五年不到，包括雙胞胎，她一共生了九個小孩。在結婚前，她被譽爲「一朵永不凋謝的翠玉環湖之花」，現在是「頭髮已然黑白相間，缺了牙，懷着身孕的老婦人」。這裏，封建觀念、習俗對少女的摧殘達到使人難以置信的地步。

《峽谷的白霧》，寫山村的居民接二連三得到了醫生也無法正確診斷的怪病，最後查明，原來是由於農民在田地裏噴洒巨量粉劑農葯而造成的中毒現象。如果說，把科學引進農業是進步的，不應該有什麼疑義，那麼由此而引致一連串有待處理的新問題，就一點也不容忽略。

宋澤萊近兩年才把作品結集爲《打牛湳村》和《糶穀日記》兩個短篇集，應該說只是他創作生活的開端，如果現在去確定他的成就，爲期未免過早。但從內容看，他抓緊了比較有深度地反映社會，反映民衆，這個方向便應當肯定。其次，他在語言上努力於表現鄉土特色，行文中夾雜有許多當地的方言。這樣做好不好，看來還有爭論。我們試看《漁仔寮事件》的一小節：

> 就是伊。那女人一看就不是什麼好貨！（李嬸用嘲笑的神色說）哦，大人，你說伊叫什麼？叫李仔桃仔的嗎？這我不知道，但那女人帶着桃花。桃花你憧吧？因此我們都叫伊掃把星！
>
> 哦，你問伊是生意做得怎樣嗎？哦，憑良心講，做得好極了，我老查某最不愛說人短了，說人短有什麼好處，對不？所以我說好極

了。每天都賣到深夜，但爲什麼賣到深夜生意還那麼好，這點我就不知道了。（說着，李婷又鄙薄地笑了笑）（註十）

這裏差不多運用了劇本對話的形式，摹狀人物所用的詞語、口吻，而把「他」（她）說成「伊」，把女人說成「查某」之類，都同方言有關。這樣的語言，好處是切合人物身分，有地方氣息，生動傳神。可以討論的是，不是當地人，讀起來，不論句子和詞語都有些別扭，和語言的純粹化、準確化有了頗大的距離。但這矛盾，往往是鄉土文學所難以避免的，也只好讓它存在吧。不過，如果不是完全寫農村人物，宋澤萊的作品是可以使用比較標準的普通話的，可見他在文字中插入方言，並不是標奇立異，而有自己的目的。

在藝術上另一可以商討的，是和許多新起的作者一樣，宋澤萊也喜歡在作品中讓時間、空間出現猛烈的跳躍，現實的生活和思想活動，交雜在一起。例如《大頭崁仔的布袋戲》就很明顯：大頭崁仔所演的布袋戲的情節，他的回憶，他的聯想，完全混合起來。如果一個普通的讀者，很可能接不上情節的脈絡。我們看到作者在結構上其實很具匠心，却同我們的民族形式相去頗遠。這與語言的鄉土化便似乎不很調和。

這些，將來都只能從多數讀者的反映中得到檢驗，對於一位年青的作者，是不必在目前作出什麼評定的。

（註一）何欣：《三十年來台灣的小說》

（註二）宋澤萊：《打牛湳村》二二七——二二八頁。

（註三）許南村：《試評打牛湳村》

（註四）同前文。

（註五）宋澤萊：《打牛湳村》二一〇頁。

（註六）同前書二七二頁。

（註七）宋澤萊：《廢校日記》：七二頁。

（註八）同前書一二三——一二四頁。

（註九）同前書一三六頁。

（註十）同前書一九六頁。

吉原幸子・朗誦・語言

夏易

在春天的花園裏，可以看到百花盛放；在秋天的愛荷華，可以看見種種不同的藝術花朵，在「國際寫作計劃」裏紛紛呈現。

日本女詩人吉原幸子是一九七八年度的被邀請者。她在日本詩壇的表現，一九七六年國際寫作計劃出版的《世界文學》（Writing From The World）有一篇文章提到。

這篇文章的題目，叫作《現代日本女詩人：明治維新後》（Modern Japanese Women Poets: After the Meiji Restoration）。作者是 Arsumi Ikuko。

這篇文章敘述和分析了明治維新後的詩壇承受着什麼樣子的傳統，以後，由於接受了外來的影響，起了什麼樣的轉變。作者把每一個階段的轉變特質，和有代表性的女詩人和重要詩作。都做了簡明的陳述。

文章說在這個世紀的二十年代開始，由於引進了歐洲的前衞運動（Avant-garde movements，其中包括未來主義，立體派，達達派，表現主義），日本詩壇，興起了推翻傳

統的語言性的改革潮流，這種改革，正是產生當代日本自由詩的起步點。

在當代的自由詩中，文章舉出了四個有代表性的女詩人，分別代表四個流派。

Ishigaki Rin代表詩作中具有社會意識的社會派。

Tomioka Taeko：體裁改革者。

吉原幸子（Yoshihara Sachiko）：理性型。

Shiraishi Kazuko：愛情型。

作者又認爲理性型的作者把感情隱藏在一種堅忍的精神裏，審視自我的內在，用理性的方式，對待客觀事物。

作者又認爲，吉原幸子是由日本泥土所孕育出來的，心靈被羯磨（Karma梵文音譯）、責任感與人性感所滋潤。她常常面對面地與「愛」對峙，有如摔角手相對。在她的早期的詩作裏，她試圖恢復那童年期對事物的純眞的反應。在最近的詩作裏，她用道德性的嚴肅感去展開一個非自然的愛情世界。她站在愛情的最高法院上，用鋒利的字眼去審問自己。這些字眼，像罪、懲罰、背叛，靈魂與血腥的論証等都是。在這樣的道路上，她常常試圖往前踏進世界的死胡同。但儘管如此，她那滿目混亂的世界，却是用高尚的秩序作爲支柱的。

我到愛荷華的第一個下午，就見到吉原幸子。

那天，在彼得·拿薩利（國際寫作計劃顧問）家的客廳裏，除了吉原幸子之外，還有爽朗活躍的莎哈·卡利法，態度熟絡而親切的羅伯特·姚。

拿薩利夫婦的客廳，是經常招呼着過訪的作者的。他們夫婦倆都熱情好客。彼得·拿薩利的妻子瑪麗·拿薩利，也任職「國際寫作計劃」，負責招呼作者們的生活起居等等的事務。瑪麗辦事溫和而細緻，她做來招呼客人的點心也非常可口哩！

那天，在大家的閒談中，吉原幸子給我的印象是溫和的、文雅的，與典型的客廳氣氛十分融洽的。

後來，漸漸接觸到她的開放的個性。

有一次，在旅行車中，不知誰，唱起歌來。彼得·拿薩利便拿出口琴出來作伴奏。吉原幸子也隨興之所至，拿出一個兒童玩具式的吹奏小樂器，加入合奏。這個玩具只能吹出一些極簡單的音符，音色不大美，但吉原幸子却利用這樂器的缺點，把它化爲優點。她吹出許多配合得非常適當的節奏與裝飾音，有時又吹出一些非常滑稽的調子，她的即興助興，常常逗得大家大笑不已。

在保羅·蘇格爾和聶華苓家，她有時會跳舞跳得非常

入神，全神迷入舞中，如癡如醉。

在另外的某些場合，她有時又不但開放，還非常狂放，喝起酒來，大有不醉無歸的氣概。

有好幾次，她眞的醉了。

於是，漸漸，便感到她有一個內心世界深深的植根於心底的泥土，這個世界色彩斑駁，感情的噴泉，常常要衝破一切阻擋的力量，要噴出來。

不過，儘管她的生活態度很開放，仍然，她不會隨時讓她的內心世界展露。

直到有一天，終於看見了她的內心感情的爆發。那天，她朗誦她自己的詩作。

在什麼地方朗誦呢？在酒巴！

這個酒巴的名字很調皮，叫作「That Bar」。可以翻譯作「那個酒巴」，也可以翻譯作「如此的這個酒巴」。

朗誦的配樂是爵士樂。

與她一起舉行朗誦的還有另一個日本男詩人 Gozo Yoshimasu。他是一九七零年的邀請者，這次重訪愛荷華一個月。

兩個朗誦者都有共同的特色，民族風格很強。語調跌宕激烈，低沉處，有時如痛苦呻吟，高昂處，如火山爆發，一下子，那強烈的感情就突然衝出來，一衝就達到頂峯。

平日所見的吉原幸子哪裏是這樣的？哪裏有感情如此強烈的一面？

配樂很輕，饒有東方味；有時，還有點梵音味。

他們都是用日文朗誦各自的創作。有時，由他們自己先用日文朗誦，然後由別人用英語朗誦。有時，先英語，後日語。

如果不管內容，完全就聲調論聲調，英語朗誦的效果與日語朗誦效果是截然不同的。大家事後就討論起來，認爲那種特殊強烈的效果，與日語的特點有關。

且不管語言的特點如何如何，事實上，那天，這兩位詩人的朗誦是完全把住了全場的氣氛的。儘管你不懂日文，完全不知道他們朗誦的是什麼，你也會被捲進那股衝擊得極其猛烈的情緒瀑布中。如果你聽懂內容，如果你與詩中內容毫無同感，你仍然會被那情緒瀑布所淹沒。

吉原幸子的詩，就她印發給我們看的來說，其中有些內容，我並沒有同感，但我不能不承認，她朗誦時，藝術感染力是很強很強的。

例如，那幾首，題目是《婦女》的詩。其中有些這樣的段落：

血
女人的血
生命流溢在唇上
在生命之內　石頭
在石頭之內　血
在血之內　冰
在冰之內　火
火的餘味
在女人們的口中

罪惡
發高燒的　罪惡的
血的紅　皮膚的白
髮的黑　髮的長
罪惡的重量與長度
重量的發高燒

又例如，在詩中其它部分的那些肉體狼藉感，那些帶着罪惡意味的衝刺、搖撼、旋轉、痛苦感，刀劍感，死亡感，寂寞感，無奈感，大都不能使我覺得，它們與婦女的生活有必然性的聯繫。

但吉原幸子有她自己的內心世界。有她的眼中的世界。這兩個世界，前者似乎瀰漫着平靜時的哀愁，與激盪時的痛苦；而後者，卻有一股使人擺脫不了的「命定」的支配力量，而且，時時會出現無來由的暴烈的衝擊力，展覽着血腥的、與冷酷無情的生物態。

在她的詩作中，她一面似乎是超然地站在這兩者之外，審視它們，批判他們；但一面卻又似乎把自己全部情感，投入兩者之中，任由情感隨波逐浪，激盪、衝刺。

例如，那首調子十分平靜的《街》（摘錄）：

陽光是好的
在爬過馬路的人行道
投下沉重的影子在每個人的腳
陽光也照耀着憂愁

例如：那盪漾着激烈的痛苦的《燭》（摘錄）：

我燃燒在黑暗裏
熱蠟沿着我身畔下滴
我不斷消滅
我流下的血卻不斷增添

在靜靜的房間裏，我以灼熱發了聲
我的小火很熱
它燒我的髮　我的指甲　我的眼睛
去燃燒是
去嘔吐生命，因爲我曾經狼吞虎咽
生命在我脚下溶化成泥漿
像一灘後悔

例如，那首悼亡友的長詩。她說，死者是爲了她，爲了她們而死的。她把詩題名爲《同謀》。下面仍是摘錄：

我問我的神　頭一次問
一個共犯　他服刑　沒有另一個陪着
這是個出賣者了

爲什麼這一個不說
是「我們」幹的？
不是對別人
我的神　對你　當然

噢　這是仁慈？　出賣？

××　　××　　××
一個懦夫
接受了責罰
沒有試着去接受刑罰

另一個懦夫
除了那責罰之外，更多地
試着接受那刑罰

××　　××　　××
可是　我的仁慈的神
給了那些個去服刑
你當然　會給我們每天的糧食
不是米　不是麥
咀嚼起來要痛苦的　那「時間」的糧食
那「時間」的毒藥
那「時間」的安慰

吉原幸子在印發的講詞中，說及她對詩的看法以及她自己的國家日本。大意是說：

「自從來到這裏，我遇到了來自各國的朋友。我親自

認識到，每個國家都沉重地負担着種種難題。我一面詫異，作爲作者的你們對政府與社會的關懷，同時也體會到，這是一種很自然的感情。

「但對我自己來說，我寫詩，主要是，寫內心比寫與社會的關係爲多。我寫及愛，寫及靈與肉的關係，寫及我自己與神（我稱之爲神的那個存在）的關係。

「人不單只熬受着作爲國家的成員，還因爲要作人而熬受着。我們不能根據一個人的國家有沒有乞丐來測定一個人是否幸福，當人需要麵包時，他們還需要詩歌。我回想雅克·普雷獲爾特（Jaque Prevert）的話，這我信奉的話：『那人他不能愛一個人，就不能愛所有的人。』『一首情詩也可能成爲一首反戰詩。』

「我的國家日本，現在，像美國，看來享有和平與富裕。言論自由得到保証。這我們是經過一個漫長的黑暗年月，和通過巨大的犧牲才獲得的。

「但我們仍然有難題：

1，缺乏足夠的屋宇。

2，爲大衆服務的工業發展。

3，對老人的幫助。

「問題還會繼續發生的。當然，我們在詩歌中也直接地或間接地正視這些情況。

「關於對詩的看法，還有一點要說的是，在傳統的日本詩的世界裏，文字表達的不只是意義，還是聲音與形式，香氣與味道。而且，語句後面的靜默，比語言本身還來得重要。但隨着大衆化的傳導的發展，這種傳統消失了一半。

「我希望恢復語言的血肉。因此，我積極從事朗誦詩的活動，並且一再從事「詩與舞」、「詩與歌」的演出。

「我稱這些爲『使語言從紙張躍出』。我能使語言從平面擴張爲立體，再進入第四維麼？這是我的希望。」

吉原幸子除了寫詩寫歌、從事詩朗誦、出版詩集之外，還寫舞劇、導演舞劇，還設計過用繪畫輔助的詩朗誦。還寫過一本兒童故事，一本爲少女寫的詩。

她的活動是多方面的。上面所述，只是我個人在愛荷華所見到的她，她的某一面。

吉原幸子已經出版的著作有十本。最近出版的是《夜間飛翔》（詩集，一九七八年）。她有一些詩作曾經被選譯並登載於三本英語詩選中。她的詩集《童年的禮禱》曾在一九六四年獲得日本國內的 Muro Saisei 獎。他的《正午的面孔》在一九七四年得了 Takami Jun 獎。

三十年後（十三）

——歸人札記

蘇華芬

北京（一九七八年五月卅日——六月十八日）

蔡文姬

（一）

……今別子呵歸故鄉，
舊怨平呵新怨長。
泣血仰頭呵訴蒼蒼，
胡爲生我呵獨罹此殃？……

蔡文姬（朱琳）

蔡文姬在父親墓前，撫弄琴弦，哀哀唱着。

蔡文姬從風霜凜凜的胡域回到中原；朱琳從風霜凜凜的藝術放逐回到舞台。

我從小就是個「戲」迷。眞實的「戲」，舞台上的「戲」，我全愛看。我沒有生長在北京，是一大憾事。否則，我一定會迷上京劇。我是抗戰時代的「流亡學生」，那是中國話劇最蓬勃的時候，我正好趕上了。我在中央大學，從沙坪壩到重慶，有車坐車，沒車步行，決不錯過重慶上演的話劇：《雷雨》、《日出》、《原野》、《北京人》、《屈原》、《天國春秋》、《家》、《蛻變》……有一晚，不便打擾借宿的人家，我在公園板櫈上坐了個通宵！現在，安格爾和我一樣喜歡戲劇，每次到紐約，我們必定留下每晚的時間去看戲。但我從來沒有像看《蔡文姬》時那樣的感動。其實，《蔡文姬》在文姬歸漢以後就沒有「戲」了，戲劇的衝突和張力消失了。

但是，《蔡文姬》爐火純青的演技，絢麗耀眼的服裝，古雅的音樂和舞蹈，美如古畫的佈景——那一切所表現的超過了戲裏的意義；那一切表現了藝術家復活的歡樂，表現了「人」的勝利。而那一仗打得人好苦啊！於是，台上的人、台下的人都來慶祝。台上的人慶祝回到舞台，台下

的人慶祝有好戲看了！

戲雖動人，人更動人。

（二）

我們看了一場《蔡文姬》，還要再看一場！

在劇院裏坐下以後，安格爾問我可不可以到後台去爲演員拍照。我的反應是：「礙難照准」。

「這些都是有名的演員呀！」我對他說。「在紐約，那些大演員肯讓你到後台去給他們拍照嗎？」

安格爾抱歉地笑笑。「當然不會。我也不會去！但是，這麼好的戲，這麼好的演員，這麼美的戲裝，美國人不知道呀！我們照了像，就可以給他們看，就可以告訴他們：中國在變呀！你們不可以用十年前的成見來看中國呀！」

我沒說一句話，一個人跑到劇場門口，在湧來的人潮中，抓到一個收票的人，告訴他我是從美國回來的，希望到後台去爲《蔡文姬》的演員拍照。

「好！跟我來！」那人帶路，左一拐，右一轉，來到後台。「這是導演！」他指着一個穿赭色古裝的書生向我介紹。

導演就是曹操！曹操就是導演！而且，這個曹操又和

曹操（刁光覃）

我印象中的奸雄曹操完全不同：這個曹操是一個溫文爾雅的詩人，是一個在文治聲教上要做一番事業的政治家，是一個情深義重的人物。

導演的曹操，「舊」的曹操，「新」的曹操——形象重疊，時空交錯。一身水綠胡裝的蔡文姬向我走來了；伊屠知牙師跑來跑去；左賢王手按佩劍沉思；董祀整整衣冠拱手行禮，兩個身穿人民裝、描着漢朝侍者臉的人好奇地望着我。

我定定神，說明來意。

「好！」導演的曹操說。「休息時候，你到後台來。」

導演的曹操就是刁光覃。

我回到觀衆座位，向安格爾說了一句：「大功告成」，台上的幕就拉開了。合唱聲起。

東風應律呵暖氣多，
知是漢家天子呵布陽和。
羌胡踏舞呵共謳歌，
兩國交歡呵罷兵戈。
忽逢漢使呵稱近昭，
遠千金呵睛妾身……

蔡文姬獨自一人在彩棚下徘徊。「怎麼辦呢？到底是回去，還是不回去？」

休息時候，我和安格爾跑到後台。他跟着我一面跑一面連聲驚嘆：「妙極了！妙極了！我不相信有這樣的事！」

蔡文姬、曹操、左賢王、右賢王、董祀、周近、趙四娘……所有的演員都在後台等着；幾支大燈光已經支起來了；燈光下還有一大塊黑布幔子，作爲拍照的背景。我是打鴨子上架，不會照像也得照，拿着照像機，換膠捲，上閃光燈——閃光燈不靈了！幸虧有那幾支大燈光！安格爾是我的忠實助手，爲我遞這拿那，像侍候攝影專家一樣。

蔡文姬第一個上場拍照。她作出各種表情，一面唸唸有詞：形容憔悴、愁思不決、仰天嘆息、掩袖而泣……臉色隨着不同的台詞而變化。

左賢王上場了。他們兩人立刻演起戲來。

「文姬，你安心回去吧。你還有什麼話吩咐？」

「我的心都碎了。我也沒有什麼話好說。就讓我向你告別吧。」文姬向左賢王斂衽爲禮。「我，祝你永遠健康。」

左賢王拱手回禮。「我祝你一路平安！」

兩人的表情沉抑之中透着恩情。

我從照像機的鏡頭中看到語言對演員的魅力，也看到現實的人如何在語言的神妙魔力下變成戲中人。我上了一

堂戲劇課！

我們爲每一個演員拍了照。下一幕戲就要開始了。我和安格爾準備回到觀衆座位上去。

「你們可以到台上去照。」舞台監督張連義對我說。「我給你安排一個地方。」

左賢王（童超）

我和安格爾跟着他走到台上。他把我安頓在一根大柱子後面，正好在樂隊旁邊，安格爾坐在我後邊，仍然做我的助手。台上的人正在搬桌子、櫈子。蔡文姬、曹操、左賢王、侍女、趙四娘……全在那兒搬！我掉頭看看安格爾。

「這在美國簡直是不可能的事！演員也是台上的搬運工人！」他湊過來低聲對我說。

最後，蔡文姬站定了，在長安郊外，在蔡邕的墓旁。墓邊有個亭子，亭中有石桌、石櫈。文姬背後是一片黑莽莽的森林。夜已深了。音樂响起。

去時懷土呵心無緒，
來時別兒呵思漫漫。
塞上黃蒿呵枝枯葉乾，
沙場白骨呵刀痕箭瘢。……

文姬披着湖藍色的披風，仰天嘆息。文姬在匈奴十二年後重回長安；她正站在舞台的那一頭。在舞台這一頭竟是我這個三十年後重回北京的人！我的美國詩人伴兒正坐在背後，興奮、驚訝得說不出話來，向我做了個眼色，那意思是說：「我們居然也上了戲台！」

人生如戲？還是戲如人生？

（三）

第二天下午，我和安格爾又去北京人民藝術劇院。頭天晚上，我們已和劇院資料負責人李濱約好那個時候送錄音帶去，請她爲我們錄下《蔡文姬》的音樂。李濱穿了一件白底洒花的衫子，黑裙子，布鞋，很像二十年代的「新女性」。她小巧精幹，因爲換了一身與衆不同的裝束，顯得格外新鮮。

「你這一身打扮眞好！」我不由得說了一句。

她輕描淡寫地笑了一下。「馮——欽——，馮——欽——」她叫着負責音樂的人，帶着我們在劇場裏兜來轉去。「馮——欽——，馮——欽——」

空空的劇場，回響着那一聲聲寂寞的馮——欽——，夾着我們三個人的脚步聲。

「馮——欽——」她又空叫了一聲，然後壓低了聲音。「這個人！在哪兒呀！剛才還在這兒！」

我們走過化裝室，裏面沒有人，只有一件絳紫色戲裝搭在椅子上；桌上放着殘剩的化裝品。

「馮——欽——」那叫聲越拖越長了，也越顯得絕望。

我們在樓上樓下穿來繞去，彷彿永也不會停止——只是爲了那個神出鬼沒的馮欽。我們走過擺道具的房間：刀、槍、劍、矛……一把把整齊地排列在木架上；鐃、鼓、鑼、豎琴、古箏……還有敬鬼神的供菓。

「馮——欽——」

在二十世紀的新中國，在蒼涼的古代背景中，一個二十年代的「新女性」一聲聲焦灼地叫着馮——欽——

他終於不知打哪兒躥出來了。

「啊！」我們三人全鬆了口氣。

馮欽立刻把我們拉回了現世：那一身藍色人民裝叫人覺得很踏實。

「可把你找到了！」李濱說。「你躥到那兒去了呀？」

究竟他躥到哪兒去了？誰也不管它了。馮欽出現了，那就很好！

他上午就把《蔡文姬》的音樂錄好了，用不着我們帶去的錄音帶了。這又是我和安格爾沒料到的事；我們又感激得不知如何是好。我們在一間小房裏坐下談話。

「《蔡文姬》實在精彩！」我說：「什麼時候開始重演的？」

「停了十幾年，今年春天才又上演。」馮欽說。

「以前爲什麼不能上演呢？」

「江青認爲這種劇是封、資、修，不是無產階級的。」

「不能演戲的時候，演員幹什麼呢？」

「所有演員都去過五七幹校；我們也去過。」

「在五七幹校幹什麼呢？」

「勞動。五七幹校本來是訓練幹部的；四人幫利用五七幹校來整人。」

「《蔡文姬》以前演過多久？」

「從五九年到六一年，演出三百多場，很受歡迎。」

「現在受歡迎嗎？」

「非常受歡迎！」馮欽和李濱同時提高了嗓門。「因爲新鮮！」

「我想問一個問題。」安格爾掃了一下喉嚨。「我在劇場門口看見一條很大的標語：『馬克思、列寧、毛澤東東的思想指導我們的行動。』但是，《蔡文姬》裏面似乎沒有馬克思主義。這樣的戲劇如何能像你們所要求的：幫助建設社會主義呢？」

沉默了一下子。

「我們給人民快樂。」

「好！」我和安格爾一同叫了起來。

李濱把我們送到劇場門口。我轉身望着那個二十年代小巧精幹的「新女性」，在巨大的馬克思、列寧、毛澤東的標語下走進空空的劇場。

一會兒以後，蔡文姬又將在彩棚下徘徊了：「怎麼辦呢？到底是回去，還是不回去？」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喬治·艾利略的一段情（作家故事）　錢歌川

爸爸回家（短篇創作）　李洛賓

重在「個人遭遇」（評論）　佟　遠

海空的鳥雲與白雲（散文）　周良沛

活的證責（翻譯小說）　李　昕

扎伊爾的現代文學（介紹）　陸銅燕

沙爹詩人的自畫像（詩）　原　甸

滿江紅（詞）　端木蕻良

哭王瑩（詩·外一首）　趙清閣

水仙子（詩）　松　謐

不協和的和歌（詩）　秦　松

煤（詩）　楊光治

來了新嫂嫂（短篇創作）　竹紫君

丹霞山探勝（遊記）　符啓文

敢於揭露黑暗的秘魯小說家略薩

童曼

二十年前的拉丁美洲，對當地爲數不多的小說家來說，只不過是死水一潭。當時出現的作品也極少被譯成外國語言而加以介紹出版。外界對拉丁美洲的小說創作，了解極爲有限。

但是二十年後的今天，拉丁美洲的文壇却已呈現出不同的情景。正如秘魯小說家馬里奧·巴爾加斯·略薩（Mario Vargas Llosa）所說的那樣：隨着大城市的逐漸走向繁榮，一批小說家已從平地崛起。

略薩，現年四十三歲，是今天拉丁美洲最多產和知名度最高的小說家之一。他的旺盛的創作能力也使他走上了發家致富的道路，成爲當前拉丁美洲一位富有的作家。他住的是一座豪華的房屋，座落於海邊的懸崖上，俯瞰着湛藍的利馬灣。

略薩憑着自己的膽識，曾經不顧秘魯軍政府對言論出版的嚴密鉗制，奮筆抨擊和揭露秘魯社會的黑暗。他寫出的六部小說對秘魯的拜占庭式的社會進行了探索，同時大膽地揭示了軍人統治的瘋狂與殘酷和仍然處在石器時代的亞馬孫河流域的印第安人掙扎於二十世紀城市生活中的苦況。

略薩不僅從事文藝創作活動，而且有時還以記者身份出現，寫文章蔑視獨裁政治和新聞控制。他的文章刊登在爱爭辯的獨立的期刊上。這些期刊經常遭到封閉，無法定期出版。

略薩成了拉丁美洲新的一代作家的頭面人物。這一批新作家已把這個地區「開發」成世界小說創作的豐富的源泉之一。

略薩有三部最佳小說聞名於拉丁美洲以外的世界。它們是：暴露作者十多歲時便在就讀的軍事學院內幕的《英雄的時代》（La Ciudad y los Perros），描寫他曾住過的秘魯北部的一座城市中的妓館的《青樓》（La Casa Verde）和針對軍事統治進行熱嘲冷諷的《潘多哈將軍和特別任務》（Pantaleon y las Visitadoras）。

還有一部不那麼著名的小說《大教堂裏的談話》（Conversacion in la Catedral），內容刻劃在秘魯首都利馬工作的新聞記者的業務上和政治上的生活一斑。

除略薩以外，還有其他以當地歷史和神話爲題材進行寫作的拉丁美洲作家，例如：阿根廷的豪爾赫·路易斯·博爾赫斯（Jorge Luis Borges）等等。

小傳·評傳·舊體詩

駱賓基與蕭紅

駱賓基的《混沌》寫得好；《蕭紅小傳》也很受人注意。他與蕭紅、端木蕻良都是東北作家。不過，他認識端木是在到了香港之後。

太平洋戰爭爆發前夕，駱賓基由端木蕻良帶到九龍樂道家中，才與蕭紅見面。那時，蕭紅正在病中，祇談了幾句，他就離去。

蕭紅在養和醫院接受治療時，駱賓基很少走去探望她。

太平洋戰爭是在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爆發的；蕭紅於一九四二年一月二十二日離開人世，前後祇有一兩個月時間，很短。

葛浩文的《蕭紅評傳》

葛浩文（Howard Goldblatt）的《蕭紅評傳》，出版於一九七六年，是一本寫得很準確的書。寫得準確，因爲掌握的資料豐富。儘管作者在字裏行間一再流露對蕭紅的同情；但在分析蕭紅作品時，見解透闢，論斷確切，很客觀，很深入。

有關蕭紅的文字，數目是不少的。這些文字，有的寫得相當中肯；有的則與事實頗有出入。

蕭紅之死，對中國新文學，無疑是一項重大的損失。她那可憐的身世贏得別人的同情是極其自然的事。這種同情，使一些記述她生平的人有了超出事實軌跡的偏見。

日子一久，即使不眞不實的記述，也會被人當作事實來接受。葛浩文的《蕭紅評傳》也是一本充滿同情的書；但是準確的記述與公允的論斷使它超過了同類著作的水平。

除了《蕭紅評傳》，葛浩文還將《生死場》與《呼蘭河傳》譯成英文。這本書最近才出版，其中《生死場》是與 Ellen Yeung 合譯的；《呼蘭河傳》則刪去了第六章與第七章。葛浩文曾於八月間來港，我問他：「爲什麼不將第六章與第七章譯出？」他答：「書店對這本書的字數有限制。」

蕭紅的舊體詩

蕭紅不但寫過新詩，而且還寫過舊體詩。

在戰時的武漢，蕭紅與端木蕻良在一起看月時，曾作過兩句舊體詩：

「橋頭載明月，同觀橋下水。」

這是蕭紅生平僅有的兩句舊體詩。

去擁抱

何達

去擁抱
去擁抱
一顆顆
　明亮的星辰
一團團
　火熱的希望

去擁抱
來自五洲七洋的智慧
去擁抱
具有不同頻率的心臟

去擁抱
緊緊地擁抱
這時間
這機緣

前前後後的幾千年
這是一個不容錯過的時刻
千山萬水的距離
千疑萬慮的隔閡
期待着
　這一刻的消溶

渴望着
　　這一刻的解脫

就在這裏
如今燃起了
熊熊的野火
歌聲諧和
掌聲清脆
歡聲交錯

歷史上
第一次出現了
這樣的「中國週末」
去緊握
每一個人的手
去撫觸
每一個人的神經

幾十個國家的
　　作家，詩人
將合唱一首
鼓勵中國的歌

半輪下弦的明月
在密西西比河上
　　將灑下清輝
一隻遊艇——
載來了全世界的歡樂
人人在暢飲
人人在唱和

集中了各種語言的祝福
凝聚了各個民族的熱望
遠道而來的
不只是爲了自己的創作

他們會開闢
一條條的渠道
連結成一個
　　巨大的

灌溉的網
調節着
全世界的澇與旱

道德的力量
無比地堅强
理想的光輝
無比地燦爛
他們的筆
他們的心
將在遼闊的大地上
縱情歌唱

在愛荷華的兩岸
夜裏會亮起一串串明珠
在那河邊的靜靜的道路上
我曾和國際作家們來回漫步

「五月花」前面的草地
樹葉會在兩三天落盡。

秋天突然而來悄然而去
然後是一片久久不溶的白雪

可是那野火
那歌聲
那歡笑
那友情
卻永留人間
請和他們
一個個
緊緊地擁抱

緊緊地擁抱
這時間
這機緣
這前前後後幾千年中的
永誌不忘的一刻

告訴他們
告訴他們

全新的人類　　壓在我們肩頭的
　已經誕生　　重担
　已經成長
而且即將迅速地壯大起來　　讓大家携手並肩
像一隊隊初昇的太陽　　一起走進
　歷史的發射站
歷史　　像火箭似地
　只是我們墊脚的基石　　飛向那遙遠的前方
不再是

一九七九、九、八、香港

布萊希特日記在美出版

米一葦

德國著名戲劇家貝托特・布萊希特的早期日記在美由聖馬丁出版社印行。

《貝托特・布萊希特日記一九二〇——一九二二》（Bertolt Brecht: diaries 1920——1922）是由赫爾達・藍姆盾（Herta Ramthun）編輯，約翰・韋勒特（John Willet）注釋和作了一篇精闢的導言。書中附有插圖和相片。

布萊希特是位不斷探索新的創作途徑和尋求新的戲劇語言的劇作家。這本早期的日記顯露他不滿意自己的劇作，和對自己作品作出了嚴厲的批評。可以說，他是嚴於責己的。然而日記也顯露他很有自信和對事業的雄心。他不懷疑他自己將會在戲劇上達到他追求的目標。日記也談到布萊希特的父親是反對他搞戲劇的，曾給他不少的阻力。

外國文訊

蕭乾（左）和畢朔望攝於啟德機場　　攝者作

第三類接觸的人進行

——記側港過望朔畢、乾蕭

火彥

蕭乾

一

第一眼見到蕭乾，是一張硬照：微禿的額頭，稀花啦的頭髮，略呈菱形的臉龐——是電影鏡頭上「老人的凝鏡」。

這是朋友從北京寄來的一張蕭乾的近照。

第二眼見到蕭乾，是在紅磡火車站，他是邁着大步子而來，强有力的握手，聽覺上雖有點「撞聾」，反應却是敏捷的。

這是有着活力的老人。

二

時間：一九七九年八月廿九日下午。

地點：摩星嶺一家招待所的會客室。

蕭乾闊步而來，白襯衫、深藍色褲，活像從早晨的陽光鑽出來，臉上閃漾着動人的神采，與會客室外澄澈的天空、亮麗的秋陽互眩着……。

我不是詩人，但詩一樣的靈感却使我掏出照相機，請求他走出露台，在此情此景下，給他拍幾張照片。他欣然頷首，頭頂着藍瑩瑩的天，足下傍着幾盆柔美的秋海棠，燦放如紅珊瑚；他凭欄而立，像在凝思、像在追憶，展露一朵充滿信心和歡忭的笑容。

我一壁咔嚓咔嚓地拍了好幾張照片，一壁在腦海中翻出一段澹美的文字——

「誰曾在紅日昇到中天時分，仍雖坐在白石階上，用回憶的手捕捉半夜那個朦朧的夢？誰又癡得竟還在夢境裏胡亂摸索？

「我愛凝着罩滿塵埃的楠木桌上，露出微微平滑的印跡那上面；堆起一座珊瑚盆景逝去的形影。我更喜歡一邊枯涸了的小河，憑着頹坍的橋欄，尋找昔日涓涓水波。

「許久了，爲着一個踏實生活，我時刻綑綁這些閑不住脚的回想。『止步罷』！我嚴厲地命令着它，一個更響朗的聲音在命令着我。」

這是蕭乾的代表作之一《夢之谷》的開首，文字的優美一如散文詩，蕭乾的文章，服膺他自己這樣的說法：「一

切精采的文字，其含義和價值都必須高高溢出那表面的邊緣，勾出繁複遼遠的情緒。」正因爲這樣，蕭乾文字奇麗鮮活，能引人入勝。

以上這段文字作者所要宣示的是，在過去的閱歷中，他有着豐富多彩的足跡，所以他止不住那聯翩而珍貴的「回想」。

就浸潤在金液的波動中，佇立在我的眼前的蕭乾來說，他還是沒有「止步」的，沉默逾二十年後的他，正以七十高齡，邁開步武，走向更遙遠的地方。可以預見，在他的一生中，將平添更多更美的回想！

三

走出招待所，僻靜的摩星嶺道，恁地找不到「的士」的踪影，只能沿摩星嶺道走到蒲飛路去等候，那是一段不短的斜路，他說，「這裏大抵不易找到 TAXI，讓我們走一段路吧！」語氣是輕鬆而年青的。

摩星嶺道林木蓊葱，四周岑寂，只有從明明滅滅的幽深處，偶爾傳來幾聲鳥兒的鳴囀，天氣清明，山嶺下是波光粼粼的西環海面，幾片風帆輕輕地在滉漾，只有一、二艘水翼船如一只飛梭，劃開一綫又白又直的波痕。

蕭乾說：「這裏環境蠻不錯！」我對他說，這裏是高尚住宅區，住到這裏的人，都要有小汽車出入。他說，摩星嶺他來過，過去是一個很荒凉的地方，根本找不到一片屋宇，現在已建上不少高樓大厦了。

走完那段斜路，他的步履仍然是健捷的，沒有氣咻咻的疲態。

在談話中，知道他患有冠心病，我感到歉意。他說，不要緊，他還可以走路。後來知道，除了吃藥之外，他還堅持打太極拳等運動，這叫積極療法！

我們在蒲飛路登上「的士」。「的士」所經過的西環、西營盤、上環、中環、灣仔，他都能一一指出，甚至有些地方雖然起了很大變化，他仍然能準確地道出區域，和過去這裏有什麼建築物。

蕭乾說，他在香港工作、居住過，時間都在不到一年的光景，最近的一次，離現在也有三十多年了。時間的濤聲並沒有掩沒他過去的印跡，在他來說，那遠去的事物，還是那麼琅琅上口，恍惚在昨天那樣：歷歷在目。

我有點驚異地私付：他的記憶仍然那麼清晰可靠，並未隨着年紀老邁而衰退呵！

四

蕭乾允稱名記者、名編輯、小說家和翻譯家。這是人們公認的了。

在一次晚宴上，蕭乾說，他什麼也不是，他只是老報人。這是他的謙遜，但從另一方面的意義來說，他更像一位報人。

他一跨出大學的門檻，就被有名的天津大公報，聘爲副刊編輯，跟着他又以記者的身份，在中國抗戰時期，奔走於大江南北間。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期，在硝烟瀰漫、槍林彈雨之下，他馳騁歐陸戰場，向國內人民報道歐戰的訊息，寫下大量的通訊和散文，他著名的《人生採訪》，就是這個期間的寫記。

而且，就是這次赴美國愛荷華參加《國際創作計劃》活動，他還担任着記者的角色，他準備乘這次活動之餘，蒐集有關英國十八世紀的小說家亨利·費爾丁的資料，此外，他還要採訪斯諾第一任夫人。

蕭乾曾說過：「一個對人性，對現社會沒有較深刻理解的人極難寫出忠於時代的作品。」他又說：「在文壇上有成就的人也莫不是和實際生活有密切的接近。偉大的作品在實質上多是自傳的。想像的工作只在修剪、彌補、調佈、轉換已有的材料，以解釋人生的某方面。」

蕭乾本身就是一個有着豐富的人生經驗的作家，因此，他的成就也是驕人的。他以上的話對文藝工作者是很具啟發性的。高齡的他，不是正要進行另一次嶄新的人生採訪嗎?!

五

頭髮花白的他，仍然看不出老年人的遲疑和趑趄，除了在橫過繁忙的馬路顯得有點蹣跚外，他仍具備着記者的伶俐和敏捷。

對於問題的答覆，他反應很迅速；口齒流利，而且有條不紊，富邏輯性。

有一次在電話中，我猝然問他：對外間傳說他們這次赴愛荷華活動，與台灣、香港作家相聚一堂，是一種「第三類的接觸」——除政治外的純文學接觸，有什麼看法，他很快便答道：「我同意這是文學語言的一次交流，是令人愉快的！」

答得漂亮、精采！

在送機的當兒，我問起他的愛人，他拿起我的筆記本迅速寫下這樣的字句：

文潔若　貴州人　五十二歲

譯作：有吉佔和子：《地歌》（一九七六）

松本清張：《日本的黑霧》（一九六四）

現任人民文學出版社亞非拉組編輯

寫罷，他幽默地望了我一眼，意思彷彿說：你所需要的，都寫進去了！

六

有一回，我告訴他，香港有些出版社曾翻印了他的長篇小說《夢之谷》，短篇《珍珠米》，與沈從文合著的《廢郵存底》和出版過他的一本選集。

他說，今年新加坡作家代表團赴京訪問，有人曾對他說了，可他自己一本也未看過。他反問：「爲什麼出版社不給我各寄一本？」我笑答道：「怕的是您追版稅和稿費！」他很慷慨地說：「有人出版我的著作，我們是歡迎的，決然不會要求什麼酬勞的。」

對於香港的出版商，這無疑是一樁令人鼓舞的事！

當問及他最近有什麼新作品時，他說，人民文學出版社曾重版了他的譯作《莎士比亞戲劇集》、《好兵帥克》，此外，今年內還將出版他的一本創作集：《蕭乾散文特寫集》，這個集子的序言：《未帶地圖的旅人》，曾在香港的報上連載過。

他說，他還在整理一本《楊剛文集》。

楊剛原名楊緘，湖北省江陵縣人，燕京大學畢業，著有《公孫鞅》（一九四一年）和《桓秀外傳》（一九四二年）等，一九三八年蕭乾赴英國採訪，她接編《大公報》副刊，後來曾担任過中國外交部秘書，一九五七年逝世。

曾故意問蕭乾，楊剛是哪一位，與他有什麼關係？

蕭乾微笑地賣着關子：「你看一看《當代》雜誌的副刊號就會知道了！」

《當代》也登載了蕭乾哪篇《未帶地圖的旅人》，從這篇文章，我們知道，楊剛是蕭乾年青時的好朋友，曾給過他很大的鼓勵。文章中曾有這樣的一段話：「……這一生如不是有像楊剛、巴金、柳杞、孫用等多少位諍友的關注和指引，路走得還要瞎。……」

也是在這篇文章中，楊剛稱蕭乾是一匹「野馬」。

蕭乾後來也以「野馬」形容自己，甚至說「不失爲一道閃光」。

野馬是充滿奔躍的活力的，當蕭乾登上飛赴大西洋彼岸的飛機，我們恍惚感覺到那激流似的生命和哪一道閃光。

畢朔望

一

畢朔望是畢倚虹之子——後者是頂有名氣、才氣的鴛鴦蝴蝶派的始祖；

畢朔望是朔望——他曾以朔望的筆名，寫下不少舊體詩。

去年八月在北京民族飯店的一次「詩人盛會」上，他曾朗誦他的一首謳歌中美人民友誼的詩：《黃玫瑰》。這首詩寫道：

黃玫瑰，
何芬芳。
素心勁結蕩天香，
一碧俯仰太平洋。
兩涯百姓樂來往，
況復花朝異棒桑。

玫瑰是象徵友誼的。

他說，他這次是爲友誼而來的。他雖然沒有帶來玫瑰花，他與蕭乾却携了一瓶陳年茅台酒，準備在台灣作家、香港作家和世界其他作家面前，在聶華苓爲他們在美國愛荷華舉辦的「中國周末」的時候，舉行「開瓶禮」。

醇酒，友誼，都是郁馥、醉人的！

二

畢朔望是旅行家，也是報人。

說是旅行家，因爲他早年跑過很多地方，他到過東南亞各國，到過印度、尼泊爾，到過瑞士、法國、英國，和現在要去的美國。

他早年曾在印度的卞城辦過一份華文報紙，跟新加坡作家李汝琳做過同事。

香港於他來說，也是熟稔的。他這次經港，完全可以獨立行動。

一次晚宴，主人家本來預備派人去接他到酒樓，他說

他要外出，只要告訴他酒樓的地址和名稱，他就可以找上門。

結果臨近晚宴的時間，蕭乾已預早來到，只是還不見畢朔望的踪影，急得主人家如熱鍋上的螞蟻。

可是，時間一到，畢朔望却如一陣風捲到了，很有翩翩然的風采。

三

畢朔望是富幽默感的。

他是江蘇人，有江南才子的風範，但是，他的軀體却是偉哉、大哉，這一點，却有點山東大漢的味道，只是他個子並不太高。

跟去年北京所見到的畢朔望，今天又「發福」了不少。問他重了多少磅，他說，足足加重了十多磅。

他解釋道，主要是工作使然，他現在是中國作家協會對外聯絡委員會的負責人，經常要酬酢，這完全是北京塡鴨吃得多所致。

何達說，你可以不吃啊！他笑着說，但是，客人夾給你，不吃是不禮貌的。

這是工作需要吧!?

問他有沒有一百九十磅，他說差不多。

這個龐然的數目字，令人倒抽一口氣，並且聯想到高血壓、高胆固醇等伴生的病態。

他說，他胖得很好，一點也沒有毛病。

這個回答，眞出人意表！

四

畢朔望最近將有一本詩集出版。

這是他在飲德機場告訴我的。這本詩集初步定名：《少年心事—朶花集》，收入他一九七六年至一九七九年舊體詩的詩作，共二百頁，由廣東人民出版社出版。

從這本書名來看，六十一歲的畢朔望仍然是虎虎生氣的，起碼在心態上是這樣的！

事實上，畢朔望的創作力是很旺盛的，在赴愛荷華兩個半月的時間，他準備搜集一些詩歌素材，撰寫《通過文學看美國》遊記，和擇取一些有用的材料，作爲日後編譯美國當代小說、詩集。

一九七九年九月六日

石蒜花和野菊

郭風

溪灘

我記不清楚了。什麼時候，我曾到這一片溪灘上來？什麼時候，在我的心中曾留下印象，以爲這一片溪灘上只有卵石和砂礫，沒有看到一棵車前草、一叢野菊。

（什麼時候，這一片溪灘曾給我留下一點荒凉的印象呢？——）

呵，這夏天的清晨，我偶然又到這一片溪灘上來。我走過村前的石橋，下了溪岸的石級，隨意走到這一片溪灘上來。沒有想到，我看見卵石和卵石之間開放整片的石蒜花。這夏天的花朵有多麼好看。一朵一朵的石蒜花，好像一盞一盞有生命的小紅燈，好像一盞一盞照耀着曙光的小紅燈，點亮在溪灘上，平凡而又明麗、新鮮……

（我的確喜歡在野外開放的花朵。他們的確給我以美好的感受。這在我的精神生活中是需要的——）

我回到村中時，心中還讚嘆不已，感到欣慰。不知怎的，過一會兒，我的心中忽地感到有點惆悵了，有點失悔了；我的心中忽地有一個無端的想法，以爲印象之生於我的心間，常常是出於一些不完全的感覺，常常是一種對於物象之輕率的、不經深入觀察的、不經意的判斷，這是很有害的。

澗邊的野菊

自從我旅居於這個小山村以來，我常要從這條小山澗的岸邊走過。岸邊有一條草徑。

我走在草徑上，聽見澗中的水聲，看見澗邊的草影花影，覺得心情舒暢。呵，我記得很清楚，去年秋天，到這個小山村不久，我看見這條小山澗的水磨坊邊，開放整片藍色的野菊花。這使我非常高興。說不清是什麼緣故，這野菊花使我感到親切，一刻間內，我的心中彷彿浮起一陣對於幼年的遼遠的回憶；

（一刻間內，我想起，我彷彿從小就愛這種花；我彷彿還能夠記得起來，小時曾在一座石橋邊，看見牠和蒲公英在雨中開花……）

自從我旅居於這個小山村以來，我常要從這條小山澗邊走過，而且常在夜深時分。呵，我看見月光下，辛勤的水磨坊的木輪，旋轉着又旋轉着，把發亮的水洒在野菊的花上，情景動人。

整個秋天，我看見它都在開花。一直到冬天來了，它才枯萎在雪覆蓋下的泥土裏。

現在正當夏季。這個深夜，我路過小山澗的草徑要回村中去了。天上有一個微黃的下弦月。它照亮我走過的路和前面的水磨坊。呵，我不意間看見磨坊的土牆邊，一大叢野菊正在開放藍色的花朵了。

這使我感到意外和喜歡異常。我彷彿從小記得，野外草間，在秋天裏開放野菊花。我走回村前的石橋上時，心中還無端地在想着：它這樣早便開花了？這裏的野菊在夏天裏也開花了？呵，這夜晚裏，我心中彷彿有一點詩情了：這野菊花是最早來報告秋天快要到來了？心中又彷彿有一點哲理性的想法了：對什麼東西均不可有一個固定的、絕對的看法。

「跑不了」終於又跑了

新鳳霞

舊社會受苦的窮人愚昧無知。我們同院台大爺、台二叔、台三叔兄弟三人都是光棍，沒有成家。兄弟三人也沒有正當職業，就靠當雜工、「扛大個兒」，就是當臨時的搬運工人。三兄弟歲數都不少了，台大爺已五十上下，三叔也三十七八歲了，台大爺是長兄，是一家之主，很有點威風。一天，街上來了兩個要飯的，一老一小，母女兩個，從山東逃荒來的；坐在台階上跟我們院裏人答話。了解到這是孤女寡婦，有人出頭說合，把這個大閨女嫁給台家三兄弟，這不就成個家了嗎？十八歲的大姑娘就留在我們這個院了。

台家兄弟三人都是光棍，嫁給誰哪？有人講照理應該嫁給大哥，他是長子；可是他歲數太大，五十歲老頭子了。有人說老三歲數小些也三十多歲了，十八歲的大姑娘就這樣找了主決定嫁給老三了。兄弟三人只住一間房，一間屋子半個

炕。天津那時興睡大通炕，弟兄三人本來睡在一個大炕上，台三要結婚怎麼辦哪？台大爺出了個主意，在炕當中擺一個破被格子，就是炕頭上擺的一個長櫃，上面放被子，起名「被格子」，有兩米長、一市尺半寬。被格子放在炕當中，裏邊睡新婚夫婦，外邊睡台大和老二兩弟兄。就這樣台三算成了家有個媳婦了。台三娶了媳婦，向同院街坊道謝。我們小孩管新娘子叫台三嬸，三嬸爲人非常賢慧善良，勤勞能幹。原來三兄弟生活是「光棍難哪光棍難！」屋裏下不了脚，亂七八糟，髒得要命，一進屋一股子光棍堂味兒。自從娶了台三嬸後，可好了！玻璃擦的淨光瓦亮，屋裏屋外乾乾淨淨，兄弟三人衣服也洗的補的整齊乾淨，不像當年破棉衣露出棉花，襪子破得露着脚趾頭來了。

台大爺發愁了，三嬸作媳婦一年多了，怎麼還沒有喜哪？台大爺去娘娘宮偷了一個娃娃來，這個泥娃娃偷來是小的，去洗一回大一回，要每年洗一次，還要給他作衣服，得給他擺上筷子、碗供着，說是子孫娘娘給的。（註）果然台三嬸懷孕了，這下子可喜壞了台家三兄弟！台大爺立刻下令，把台三叔搬至「外屋」，不許再和三嬸同房。三兄弟自己啃窩窩頭，給台三嬸買燒餅果子吃。可有了喜了，眞高興啊！果然生了一個胖小子。台大爺說：娃娃哥哥給領來的！他帶着台三嬸到娘娘宮燒香，向子孫娘娘磕頭道謝！

孩子長的又白又胖，好像水葱似的，台大爺天天抱着不離手，後代香烟哪！台家有了後了，台大爺常對人說，是三門守着這一個兒呀！三兄弟正是高興的不得了，忽然孩子生病發燒，沒想到不上幾天就病死了。因爲這個胡同有兩三個孩子得了大腦炎傳染病，幾個孩子都得這病死的。最痛苦是台大爺，他跺足捶胸啊！罵祖上沒有修德行好！兄弟三人無精打彩，台大爺每天吃完晚飯後，坐在大門口台階上發呆，人也見瘦了！

台三嬸很快又有喜懷了孕，每天也不敢動，兄弟三人伺候着。台三嬸是個勞動慣了的人，可台大爺就不許她動，怕孩子小產。台大爺不去出當搬運工了，改賣燒餅果子，好照顧三嬸，盼到懷胎十月，果然隨了心，台三嬸又生了一個胖小子！這下子可把台大爺三兄弟樂着了！三兄弟搶着抱孩子，眞是要什麼給什麼，要月亮都上天給夠去。孩子養到兩三歲了，又得了病，接來了一個土大夫說是風寒，實際上是肺炎。孩子喘的厲害，有人出主意打針，他們兄弟不相信，再說也沒有錢買藥針，其實就是一針盤尼西林。到處求人找到了一個土方子：一兩黃酒，半盅尿碱。台大爺到厠所挖來了尿

城，和黃酒攪拌在一起，給孩子灌下去了。到了夜裏孩子抽了風。第二天孩子就死了。兄弟三人痛哭，又說是祖上缺了德，斷了後！

台三嬸很爭氣，很快又懷了孕，有人說：「窮人什麼本事也沒有，就是有生孩子的本事。」台大爺召集兄弟開會，說是這次有喜，要是生女就不用說了；要是生男，就是討債鬼兒，我們得想法留住他。最後說好：如生男孩，就咬下一塊孩子手指上的肉，這樣才會長命百歲。果然十月已滿又生下一個男孩，台三叔進了月子房一看，轉身出來了。台大爺、台二爺站在門口，台三叔一出來被哥哥逼着進屋去向老婆手裏抱過才生下來的孩子，台大爺把小孩手指肚咬了一口，鮮血直流，孩子痛的哇哇大哭。兩個哥哥高興的說：「好了，這孩子長命百歲了，起個小名吧，叫跑不了。」

孩子生下就受了傷，可疼壞了孩子的娘台三嬸，也不敢多說一句話。沒有出滿月台三嬸就得了病，發高燒不退，到處找偏方，吃了也不見好。又是台大爺出了個主意，從農村請了一位跳大神的老太婆，燒香擺供又唱又跳。小孩們扒着門縫向裏瞧熱鬧，我也看見了：那老太婆手裏拿着一捲黃表紙點燃了，台三嬸仰面朝天躺在炕上，頭倒控在炕沿下邊，那老太婆就在她頭上熏；又叫台三嬸趴下，又用黃表紙的烟熏。可憐台三嬸被烟熏的鼻腔流血，台三嬸被熏的受不了啦，跪在地上哭着央求丈夫說：「老三哪，我跟你夫妻一場啊！你可別這麼狠心了，我實在受不了啦……」台大爺說：「這是治病啊！老三哪！不狠心治不了病！別聽了娘們的話，誤了治病啊！」台三叔流着淚對三嬸說：「你忍着點……」我們嚇的不忍再看，就這樣折磨得台三嬸病更加重了。

台三嬸死了。沒有出滿月的「跑不了」，日夜哭叫，三個光棍又怎能帶孩子，「跑不了」終於又跑了！可憐台家三兄弟又過起了光棍堂的生活。由於受刺激太大，台大爺顛三倒四，嘴裏長唸叨：「跑不了怎麼又跑了？」從此以後他們三個再也沒有娶上老婆。

（註）舊時天津「娘娘宮」偷娃娃是一種迷信風俗，偷一個泥娃娃，娘娘就可保佑生兒子。一年還可以花錢去換一個大的，不能叫「買」而叫做「洗」。

方輔起

象國南北遊

兒時曾逗留在泰國，如今留下的記憶只有一絲絲……。依稀記得的有皇宮、佛廟、鱷魚、椰林，還有每天媽給淋的好幾次的淋浴。

時光過去了四十多年，今天以游客的身份重臨舊地，心情有點緊張。第一眼從機窗下望，泰北平原一片翠綠，尖頂的廟宇點綴着農村景色，一種令人興奮的異國情調感突然充滿心懷。心裏禁不住呼叫：這就是兒時到過的泰國，

這就是第一次踏出國門的泰國！

飛機徐徐降落在清邁，這個在泰國排名第二或第三的大城市。

清邁，和西方發達國家相比，它只能說是一個小鎮。正好是一個小鎮，使我們可以領略到一些泰國色彩的農村風味。當然，在這兒，西方文明已經有了多方面的滲入。如富麗堂皇的游客酒店、寬闊筆直的柏油馬路，到處奔馳着的摩托車，矗立着的巨幅彩色商品廣告等等。但是，泰國的沙籠服裝，一些少數民族的多彩裝扮，趁墟趕集的集市方式，木屋茅棚的泰式建築，田園和市區混在一起的城市結構，使清邁並沒有被某些單調的物質文明所「吞沒」，而保持着豐富的、獨特的，有魅力的色彩。這種魅力，在短短幾天中一直吸引着我。

清邁的氣候比香港涼快，空氣也比香港的清新得多。有時下了一陣短暫的小雨，剎那間就雨過天青，像一種天然的「灑水車」，濾去空中的塵染，令人倍添清爽的感覺。這裏沒有那些令人厭煩的長命雨，黃梅雨，也沒有那種灰溜溜再加上混濁的天空，難怪同行者住上一天，就說愛上了清邁。

晚飯後到泰國最大的夜市場蹓躂，倒是一樂。說最大，是從泰國來說罷了。論燈火輝煌，還不及香港上環的大笪地。人也並不擁擠，所以可以讓你從容的走動。這裏有泰國土產，舶來的廉價貨，潮州或泰式小食，苗族和其他少數民族的裝飾物和服裝。這裏講泰語、潮語、普通話、簡單的英語單字。這裏買東西要討價還價，怕對方聽錯了價錢，要經常對比着手勢。善意的買賣交談，伴隨着哈哈大笑。買得便宜或者太貴了一點已經成爲次要的問題，遊客們都在享受着觀賞異地風光、爲言語不通的生硬交談而逗樂了。

參觀的第一個廟宇是清邁的雙龍寺。這個揉雜着中國氣派和泰國特色的廟宇，重點在那蜿蜒在階梯兩旁的雙龍。高昂向上的龍頭，高不可攀的龍頭，增加了這個寺廟的氣勢。可惜，在龍身旁排列着一個個的乞丐，伸手向遊客要錢。不少珠光寶氣的游客，和衣衫襤褸的乞　，形成了强烈的對比。是雙龍還在沉睡嗎？是雙龍不俯視民間嗎？許多到寺廟參拜的信徒，是該喚起長龍飛舞振作的時候了。

到邊陲高山去訪問苗人村，是一個很吸引人的節目。中國有苗族，散佈在雲南、兩廣各地，泰國也有苗族，主要就住在泰北接近緬甸、老撾的地方。從清邁市區出發，要乘汽車近兩個小時。其間豪華旅遊車只能到達泰皇夏宮

左右，再轉乘那泰國特有的雙排座的簡陋「小巴」。上山的山道滿地泥濘，顛簸得很。多虧那位高明的泰籍司機，否則眞有掉下山谷的危險。我眞奇怪這樣的交通頻繁的參觀點，爲什麼不修上一條好一點的汽車路？苗人村下面不遠就是夏宮，旅遊者必須順道參觀的、外表富麗堂皇的建築物，有一條像樣的大道，不是也爲夏宮增添光彩麼？導遊者說泰皇很少來，一年也許就是那麼一次。皇族們大概不知道前面的崎嶇、泥濘令遊人跋涉顛簸的山坡路吧。

導遊是個姓丘的華裔青年，我們管他叫小丘。這位小丘，正派，有見地。他說，苗人村反映了泰國的落後面，骯髒、原始、閉塞。但這是「社會問題」。的確是這樣。除了多一些攤檔，向遊客兜售手工業品之外，苗人們的簡陋的生活方式並沒有多大改變。有一家據說是苗族頭人的住宅，那汚穢黑暗的情況也沒有什麼不同。

在清邁的特別節目，是我們逕自去參觀清邁大學。可惜那天是星期六，清大不上課，但圖書館仍然開放。管理員是清大圖書館系畢業的小姐，姓賴，懂一點潮州話。我們用英語和潮州話和她交談，倒也十分親切。她帶我們參觀新建的還未遷入的新圖書館大厦。有寬大的書庫，多樣的閱覽室，演講室、放映室、研究員的單間，的確非常現代化。在舊圖書館她隨便拿起一本書，要我作閱覽狀拍照留念。料不到拿的是一本英文本的有機化學。同行者說我過去在大學讀的是化學時，大家都爲這個巧合而高興地笑了。

從清邁乘雙引擎小飛機去芭提雅，據說這一次是香港遊客的首航。飛機雖然是四十四個座位，但也寬敞、舒適，空姐的招待也很不錯。說飛去芭提雅，事實上是到離芭提雅不遠的烏大埔機場。這個機場，過去是美軍駐泰最大的空軍基地，現在美軍已經撤走，偌大的一個機場，只停上我們這一架小飛機，的確很不相稱。

芭提雅原本是一個小漁村，地圖上根本找不到。過去就是爲美軍服務而發展起來的一個他們的渡假基地。美軍撤走以後，這地方却因爲泰國旅遊事業的發展而發展起來。現在已經有上十家的遊客酒店，每年吸引了成千上萬的遊客。

芭提雅的海灘的確很美，珊瑚島的海沙之幼細，極爲罕見。但芭提雅畢竟是青年人的世界，有滑水，高速摩托艇、實彈射擊，牽引或降落傘。我們下海游泳，但是不少快速摩托艇就纏住你的身旁兜生意，非要你停止漫游而乘上他的快艇不可。那噪音，那汽油味，那橫衝直撞而又戛

然而止的干擾，簡直令人受不了。我大聲用英語叫着：「我年紀大了，受不了你的快艇的刺激！」但他們似懂非懂，繼續兜生意不止，我只能匆匆地退出這個浪靜砂幼的海灣。

泰國人常常標榜吃海鮮，芭提雅就有數不盡的海鮮酒家，可是光顧的遊客並不多。大概那種燒烤油炸的魚蝦，既不合中國人的口味，也不適合西方人的腸胃吧。

我們住的暹灣酒店，就在大海之濱，日夜享受着海灣景色之美，是中年人旅遊中最感愉快的。從房間騎樓外望，就已風光如畫。在海濱泳池旁看落霞，淡赤的霞光，照在那波光粼粼的海面，這時遊人不多，又遠離喧鬧的市區，遠眺落日，引人遐思。大家覺得，到芭提雅，過幾天慢速度的生活，眞是最高質量的休息。

酒店的自助早餐，竟有潮州魚粥，更是一絕。外國遊客當然不欣賞這些，他們忙着拿他們的火腿、煎蛋，我們却把一大鍋粥全舀光了。第二天，大家爭相走告，進早點時間到了，就都來盯着那一鍋潮州粥。想不到身處異國，却能享受到如此地道的家鄉小食。難怪大家說，下次來，還是住上這酒店好。一碗粥，牽住了一群旅客的心，可見搞旅遊事業，小節也是不可不注意的。

由芭提雅出發，看古城，進鱷魚園，參觀三大佛寺。這些都是「例牌貨」。但養鱷魚這個龐大的事業，倒是非有大魄力不可。三萬多條大大小小的鱷魚，得花費多少人工去飼養管理？那場人鱷表演，也是眞材實料，精彩驚險兼而有之。怪不得遊客們自動向表演者投擲鈔票和硬幣，以示鼓勵。我在鱷魚園，足足花費了一筒菲林。初時見到鱷魚成堆就拍攝照片，後來看到的鱷魚越大，越有趣，有的張大血口，有的蹲着像塘裏的假石山。越拍越起勁。到了人鱷表演時，菲林已經拍完，換片也來不及，只好徒呼荷荷。

泰國人在旅遊方面也眞會動腦筋，利用了美國電影《桂河橋》的宣傳，把桂河橋也列爲一個重點遊覽區。說第二次世界大戰，日軍曾在此地逼迫英軍建築「死亡鐵路」，犧牲者不少。但以抗日戰爭的慘烈，這個小小的桂河橋事件，那裏排得上號，憑那短短的一段鐵橋，兩個舊火車頭，一座盟軍墓園，就能在世界上大登旅遊廣告？應該說，利用桂河橋作宣傳，是泰國人機靈之處。到了今天，已經建上桂河橋遊客酒店，客車穿梭，遊人不絕了。

但泰國人在桂河橋的遊覽區中，又給加添了一個鐘乳石窟和玫瑰花園，使一天的參觀內容豐富多采，這又值得一讚。

鐘乳石窟當然比不上桂林，也比不上廣東的七星岩，但畢竟是別有洞天，並非人工造作。玫瑰花園主要是看一場泰國藝術、風俗的表演，對於外來的遊客，這種介紹民族特色的節目，是頗能令人欣賞的。其中包括有土風舞、泰國武術，泰式拳擊表演，鬥鷄，大象表演，泰國婚禮等等，氣氛不錯，使人感到花了一百元泰幣的入場券，物有所值。在園中還有騎大象、與眞老虎、大蚺蛇拍照的玩意。在芭提雅不敢嘗試的跳傘和高速摩托艇，是因爲害怕心臟受不了。這一次騎大象，與老虎拍照可不能放過，不然就錯過有刺激的節目。當然，有象童作伴，馴獸師在旁指點，這種節目是非常安全的。因此樂得「立此存照」，證明自己的返老還童式的「勇敢」。

曼谷是泰國的首都，遊曼谷應該是此行的中心，但我總覺得到了曼谷，變成這一次旅遊的尾聲。那車馬水龍的城市，熙熙攘攘的人群，難得有在街頭漫步的機會。在曼谷雖然探訪了不少朋友，但都是車來車往，在大酒家吃一頓，未有領略民間生活的滋味。至於參觀點，除了佛寺，還是佛寺。即使是皇宮，也是那佛寺般的建築，只是更華麗，更精雕細琢而已。不過，乘遊艇遊湄南河，一覽河岸風光，觀水道之縱橫，水鄉的窮困，倒像佛教徒那樣有一番領悟。泰國山明水秀，物產豐饒，它地居要衝，又有宜人氣候，這多年來建設上也有不少進步。但如何防止外侮，如何提高人民生活，還是有不少事情要做的。

在曼谷的最後一個節目，是參觀潮州商會主辦的一家小學。學校校園很大，學生有二千六百多人。在午飯的時候，小學生集中在一個大膳堂，向形形式式的大排檔購買午點，秩序井然。可見老師們在教導和紀律訓練上是花了工夫的。這家學校的特點是設有華語課，可是一星期上幾個鐘頭，很難打下華語的基礎。在多元文化上，泰國是不及新加坡的。但泰語在國際上應用狹窄，許多家長都希望自己的子弟能多學一二國的文字語言，在國際交往日益密切的今天，這種心情是很值得理解的。

泰國朋友非常熱情，無論新識故交，總是殷殷致意，力邀探訪。離泰下午，有好幾位特別到機場送行。但飛機因香港受颱風襲擊而延時起飛，煩勞那幾位枯等了幾個小時。歸港後，對泰國風物，對泰國友情，仍時時湧起美好的回憶。這一次的回憶，却不是兒時的一絲絲，而是清晰、濃郁，而且時時有着回甘的味道了。

會見

呂劍

巴黎落着微雨，
北京吹着和風。
法蘭西客人駕着一朵雲，
遙遠地從巴黎飛到北京。
她走訪一位中國的詩人，
相見於一條幽靜的胡同。

初春的院子裏，
早花又開得枝頭盈盈；
樸素的書房裏，
款語雜着嘆惋和笑聲。
娓娓而談藝術，
慷慨以論平生；

沉思人類的運命，
展視宇宙之無窮。——
詩人這個小小的房間，
突然成了寬宏的艙廳；
主客正乘着這艘巨輪，
同作搏擊滄溟的航行。

北京的風吹到巴黎，
巴黎的雨洒到北京；
中國讀者喜歡雨果，
法國朋友喜歡艾青。……

一九七九年二月南去海上之前口占於北京

昆明素描

（四首）

雁翼

西山龍門

是一個美麗動人的傳奇，
鼓動着我攀登這西山陡壁。
石雕的眼睛在脈脈傳情呵，
明明是雕花，粉蝶却飛來採蜜。
心誠手巧的老石匠喲，
爲了藝術，完全的交出了自己
只因不愼雕毀了魁星的筆尖，
他含恨去了，投進了滇池水裏，
却在人民的心裏激起了狂浪，
化成了美麗的山歌把他追憶，
眞正的人民藝術家，爲藝術生死專一，
決不把藝術當作升官發財的工具……

給昆明

我知道，在這春城的大街上，
美與醜曾進行過一場較量，
不見了，不見了綠的葉，紫的朵，
不見了，不見了蝶舞蜂忙。

雖然，空氣仍是如此的清新，
却沒有了，沒有了濃郁的芳香。
那迷人的街心花園哪裏去了呢？
莫非被「燒荒」的鬼魔放火燒光？
不，你聽：在星明風凉的深夜，
叮噹叮噹，像是誰把木琴敲響，
那是城建工人，把失去的紅花綠葉，
找回來了，重新栽在街心路旁。
於是，人們的夢裏，叮噹聲中，
新的花在抽葉，育苞，開放。
是的，歷史証明，醜的勝利總是短暫的，
而美的生命，不僅長久，而且頑强。

題在聶耳墓前

你死了，却又眞眞實實的活着。
死的叫人心酸，活的又令人思索。
你的心在國歌的音符裏跳動，
你的身却躺在這荒凉的山坡，
你獻給祖國那麼多美好的歌，
你身邊却只有冷風和枯黃的草葉。
你應當有紀念館，也應當有塑像呵，
難道我們缺少大理石和青銅麼？
難道紀念館會損傷你生命的價值？
難道青銅像會減褪你思想的顏色？
難道藝術家生就是這樣的命運？
活着和死了，都應當如此的冷落？……

石林吟

像松？像竹？像塔？像傘？
隨你去想像，任你去杜撰。
似少女？似白鶴？似船帆？
一林怪石引得人情飄魂顫。
形似和神似在這裏集中，
舉行着一場美的答辯：
引人情動的，自然也是藝術品，
不動人情的，藝術品還不如自然……

一九七九年八月十二—十五日昆明

她愛海

周良沛

1

她愛海，又咒怨着海。
哎，海呀，難言的海……

在那鄉土饑饉的年代，
逃荒的人使村莊空蕩了，
她男人像個缺了腿又迷了路的人，
在徘徊，在等待，
也不知生命的輪子在場惡夢醒來
把他往哪裏拖帶……

他夢見海潮撒下貝殼、沙金，
在沙灘上織起金色的夢來，
他一次次從海上漂泊歸來，
蒼老、陰鬱，像那怪誕的海……

從酒杯裏品味人生，
從風浪裏拾回擊碎的船舵，
釘起一間破舊的木板房，
帶回一個女人，帶回一絲微笑的光彩，
可是在一次風暴中出航，
他就再也沒有歸來……

於是，這女人向着海，咒怨海，
怨丈夫在珊瑚中找到了家，
爲什麼讓遺腹子
和未亡人在忍受這人世的悲哀……

2

她每日望着海，望着歸帆，
望着那灰白的帆影，
從海底把她的希望帶回來。
一次失望，是因爲一次充滿希望的等待。
在那水天相接、迷濛的遠方，
海啊，你爲什麼殘留着她的希望，
又盛下她難言的悲哀……

她也許還會得到幸福，
她却對它從不期待；
她也許應該好好哭哭，
她却再也哭不出淚來。
只有當那單身的漁夫，
深夜倒在門外的沙灘，
她才對着搖籃裏的兒子，
用最惡毒的語言咒罵海，
叫個不懂世事的嬰孩
也就對它恨惡於懷……

可是，孩子長大了，
黑藍黑藍的眼睛像最深最深的海，
紫黑而又鼓起來的胸肌，
像海風朝蘸着鹽漬的漁帆鼓灌起來，
他固執、韌犖，熱情、大胆，
似海裏的浪花，像浪尖的狂風，
儘管已是新的時代，新的漁寨，
憶及的慘事，又紛沓而來……

一天，孩子悄悄跟漁船出海，
在他該歸的時候却沒回來。
母親驚了，怕再遭不幸而惶恐，
沿着沙灘呼叫、奔跑、痛哭。
搭上漁船出海、尋子、救子，
望着海，對着海，大聲哭訴：
「你還不夠麼？
你已奪去我的丈夫！
你眞要我家在海底團圓？
死了，不給一口棺木？」

3

她傷心，沒人理麼，
船隊在海上有自己的旅程。

綠波從天外奔來眼底，
捲來一片呼嘯的濤聲。
浪花開在浪尖上，
太陽把扇形的波浪劃成片片魚鱗。
乳色的大氣，魚肚色的天，
船尾有海鷗側身滑行。
陽光在水上開出金色的航道，
燦爛而又朦朧，輝煌却不見熱力，
分不出海水和太陽，分不出太陽和
　海水。
遠處的孤帆像一彎新月，
浩浩蕩蕩的船隊
駛向無限的廣闊和光明……

收帆了，船隊不再前進，
撒網了，漁網撒開在波心，
收網了，一艙銀色的收獲，
人們從網裏活着而跳躍的魚兒，
看見自己喜悅而砰跳的心……

這時，海上是如此平靜，
激盪海的，不是浪花，
是人們的汗珠和不休的笑聲……

一雙雙拉網的手，
爆出一股股青筋，
一把把使力氣，
魚網是這樣沉！
假若舉不起這樣的重量，
他們怎能得到這多收獲？
假若人們不愛海，
怎麼知道海多深？
當她和大伙一同收這一網啊，
才懂得海上的艱辛、人們對海的愛
　情！

她沉思，沉思在眼前的大海，
當風暴來臨，又想到兒子的生命。
兒子？兒子？兒子在哪裏？

只見鉛色的、深藍色的、黑色的浪，
和那壓在船頭的、低低的雲……
只有船尾翹在浪頭上，
水手都在崗位上，以應變故，
如士兵得到衝過火網的命令。
一次搏鬥，一次搏鬥，又一次搏鬥，
從未來、從信念、從搏擊本身，
人們在改變自己的命運。
可是浪在升高，似要淹沒一切生命，
如同夢幻一樣虛幌，
她爲看見兒子在吃驚——
就是他，從浪頭上，
從前面桅杆上站起來一個人，
在用話筒傳達隊長避風的命令，
站起來，那麼有力，
如同暴風雨本身……

母親恍惚聽見浪濤的轟響化爲一陣
　嘩笑，
哎，海呀，難言的海……

4

孩子是愛海的，
一次次請求母親：
「讓我去吧，讓我到海洋上，母親
爲了一次收獲，爲了暴風雨的來臨，
離開了船隊，心裏還震蕩水手的吼
　聲，
離開了海洋，忘不了叱咤風雲的漁
　人，
他們在風暴中，一邊舐着唇邊的鹹
　水，
一邊呼喚正在按裝的機帆、機輪，
這是何等的氣概，怎樣的生活，怎
　樣的勞動，
怎樣在風浪中扭轉自己的危運！
他們一點也不像你啊，母親，
爲了怕風浪，終生守住這個避風港，
他們從海上奪來收獲，也强大了自
　身！
我渴望那樣生活，讓我去吧，母
　親！」

母親沉默了，她沒拒絕，也沒答應，
爲什麼海洋總是攪得這家人
叫她總像海洋一樣不平靜……

直到孩子入伍應徵
她才不再守住風浪，爲孩子担心。

但是，孩子又見海了，
比他過去到過的更大
粗野，强暴，像隻烈性的馬，
輪機手，個個都是好騎手，
當牠撒野，便躍上馬背駕馭牠。

子夜或黎明，他都去海上巡護，
像海島與漁村的圍牆，
艇後是道白色的水花。

有時九級浪使所有的船都去避風
　了，
他們却駕着砲艇在浪上跑着、飛着，
浪像礁石、氷山似的闖來，
他們還是頂上去，衝過它，
海風揚起水兵帽上的飄帶也在歌
　唱：
「祖國有兒子在守護她！」

兒子在風浪中呼喚母親：
「哎，母親，母親，我愛海啊，我
　愛海，
儘管它只把歡樂給最堅强的靈魂！」
母親聽見這呼聲眼就濕了，
險浪在眼前已化成柔波……

她也嚮往海，愛海，
她是如此想兒子愛兒子啊！

秦松

山茶花開

（外三首）

山茶花開在山坡上
山茶花開在山頂上
山茶花開在黃河邊
山茶花開在太平洋兩岸
啊！山茶花開在東方
開在我的家鄉三千年

山的姿容　山的精神
開着山茶花的山峯
開着山茶花的花海

山茶花從東方來
山茶花從南方來

山茶花的花宴
山茶花的祝願
啊！山茶花開在南方
開在南方的美洲農莊
寂寂的開過多少年？
落寞了三十年的山茶花呀！

今天綻開了妳的姿容
妳的精神　妳的歡笑

山茶花的山峯
山茶花的花海
山茶花的歡笑
山茶花的花宴
歡宴一位從遠方來的客人
從妳和我的故鄉來的
妳的客人也是我們的故親
山茶花盛開着花的航綫
把太平洋連接成一個大花環
芬芳在兩岸　三千年三萬年

一九七九，一，廿九，在紐約。

丁香遍野

紀念一位患重聽的詩人

聽說十里松原的月
白白瘦瘦的在潮聲中
搖幌成白白瘦瘦的孤帆
食着異鄉的夜
望着故鄉的月
故鄉的月色　似乎
也是這樣的清
這樣的白　也是
這樣的瘦？
無論如何選擇
還是選擇老邁的故土

選擇老邁的故土　老邁的母親
背起扶桑的婦幼　拋下漂泊
拋下聽疹器的重聽症
拋下醫療的解剖刀
握着一支寫詩的筆
踏過星空的城市
踏破自囿的瓶
植根在荒蕪的故土
以海的歌聲　海的壯瀾
野草與星火在同一條路上
艾艾與熊熊在同一個年代
女神的翅膀就飛成
戰士的拳頭
叮叮咚咚的敲響大地的更鼓
新天的新月紅成火
年青的翅膀載滿了星光
丁香遍地　聽說
碎裂的古瓶也火鑄成
歌的噴泉

一九七九，一，廿七，在紐約。

雨聲與潮音

讀余時的《魯迅與蕭紅》後

在另一個港口的雨夜
想着另一個港口的淺水灣
燈的眼睛如星如雨
把雨點燃　把夜敲響

把我像雨箭一樣的投出
射落在淺水灣　不是從海上航
從洋上飛　飛進另一個藍天碧海
蕭紅永處的藍天碧海
聽說淺水灣上躺過一顆紅寶石
在沙粒中　在如此淺的淺灘淺水邊
在一株樹（不知是紅杉或青松？）
被砍伐之後　一坏黃土
被填平之後　留下一個水門汀的
牢籠　不是一個永不凋謝的
花環　是一顆永不謝落的星的
眼淚　如雨如燈　如此刻
遠洋上的潮音　呼喊過的
潮音　從東北到東南
南海上珍珠島上的珍珠
爲衆多陌生的脚踐踏
爲可憐的叫賣聲打碎
聽說有人走過很長一段路去口占
有人偶而也去獻上一朵蒼涼的小花

爲你　不安的靈魂　不安的潮音
向我打來的潮音如此刻的雨聲
通過並不太長又很長的時間的路
通過並不太空又很空的空間的海
有雨有燈更有一遍飛紅的大地
此刻你躺在南國芬芳的大地的懷中
此刻我想着不是你已安然的北遷內返
我想着你在你去後的問題
什麼時候把珍珠的島收回
把淺水灣掏深　把你的碑豎起
在我們的島上　把你的路伸長
向東南更東南　然則
你寂寞的來並不寂寞的睡吧！

一九七九，三，廿三雨夜，在紐約。

康復的過程

舉手推倒一堵哭牆
如終於推倒一座

橫在家門口的荒山
迎面而來　海闊天空的舒暢
仍有一陣海峽上的季候風
並不意外　自禁的禁號
如不解除　必然
打了一陣噴涕之後
還在雲霧中發燒　必然
流行性感冒還在流行
這場傷風太長太嚴重
（傷心的長也傷心的重）
一杯鮮桔子汁洗不清
服食阿斯匹靈的必然過程
還要打上幾針　還要
一些紅糖薑湯壓壓驚
鼻孔和口腔才能暢通
離不開的唇齒才能發出
康復的正常聲音

一九七九，三，廿五，在紐約。

港仔後海浴場★

蔡其矯

星期日的港仔後是多麼豐滿而又光明，
好像巨大的月亮半浸在波浪中。
密集的、不可勝數的人羣，
五光十色，熙來攘往，
整個海灘又如開花的園林萬紫千紅。
上面，有如盛大節日那樣，
飄揚着雲的華麗旗幟，
懸掛着雲的薔薇花圈，
它的倒影落在海面
全是絲線刺綉那樣輝煌。
人們，
就在這錦綉上面鳶飛魚躍，
燦爛的明珠，
晶瑩的露水，
整個冰涼的藍天彷彿傾覆下來，
身體悠然直昇高空，
合着高舉的浪花，
在輕輕地飛翔。
忽而，柔軟的雪似地，
下落在碧波之中。
天多靜，海多溫和。
經過海水沖洗以後，
太陽也成了白天的月亮。
溫柔的海托起的那顆心，
也同夏夜明月一樣的寧靜。
浪洗的手臂像牙般皎潔，
水濕的髮圈光華如鏡。
紅寶石的唇間，
微笑又是那樣動人。
青春的、美麗的身體，
都是一朵朵歡笑的花。

★港仔後海浴場，是厦門鼓浪嶼的一座海上浴場。

山花一束

洪荒

月光

夢醒三更
蛙聲若近若遠
自天窗垂下的月光
散發着桂花的香甜
那是嫦娥的裙裾吧
透明如輕烟

悄悄拿起剪刀
莫被她聽見
去裁下一幅白練
明天送給你
做一條飄飄的披肩
扮個月裏嬋娟

晨露

我的思念
靜悄悄地
向藍天飄移
化作一縷白雲
溶入淡淡的風中
了無痕迹

明天凌晨

你窗口的花瓣上
有一顆晶瑩的露滴
你會不會認得
那是我遠遠送去的
一點信息

白霧

霧啊　白濛濛的霧
從山頂瀉下來
塡滿了深深的山谷

一頭驚慌的小麂子
在山泉邊迷了路
被砍柴的少年捉住

溫柔地蜷縮在胸口
瞪着水靈靈的眼珠
像小羊羔一樣馴服

讓誰來分享歡樂呢
送給鄰家少女吧
這是多麼新奇的禮物

走到村口的時候
見她在溪中洗衣
一顆心跳得似擂鼓

白霧的潮水退走了
小麂子把四蹄一蹬
箭似地竄回了山谷

後來　他們常常回憶
那個春天的早晨
霧啊　白濛濛的霧

荔枝

綠茵茵的樹上荔枝香
美麗的姑娘抬頭望
紅艷艷的荔枝掉下來
掉在姑娘的手掌上

誰送的荔枝不須講
只有姑娘心裏亮
熟透的荔枝嚐一嚐
深深的情意永不忘

清悠悠的江水起波浪
豐收的荔枝堆滿艙
甜蜜蜜的歌聲飄過來
飄到姑娘的心坎上

誰在那江中把歌唱
唱得姑娘心裏慌
輕輕開口答一句
紅紅的臉兒如花放

一九七九年八月

詩戀

陳浩泉

一

朋友說——
如果三十歲你還與詩相戀
那麼這一生
你將不能和她分離

今天對我來說
就是這麼一個日子
到底是永遠互相「廝守」
還是從此說再見！

二

過去的七千個日子
編織成我們的戀愛史
不必深究只是「同居」
還是曾經舉行「婚禮」

「分居」了一段時日
我並沒有把你忘記
相反的每刻每時我心中有你
別理會人家說我是情痴還是傻子

三

在茫茫的大漠上
我們曾經並肩跋涉
爲了那一棵仙人掌

在汪洋的大海中
我們曾經共棲一葉薄薄扁舟
——輕飄飄的稿紙
共攀一根孤單的杉木
——必須吃力搖動的禿筆

四

我並沒有變心
立意要把你拋棄
（到底誰會把誰拋棄？）

可時間終於證明
我們沒有離異
儘管未曾山盟海誓
也沒有法律保障的一張紙

五

是否還像過去那樣地唱下去？
兒童會轉聲綫
蟬要褪殼
蛹蟲要化爲彩蝶

「更年期」的痛苦
每一個人遲早要嘗試
但生命與思想不應停止
前面有新春的景致

六

清高不能當飯吃
生活的壓力
使我們沒有時間和生命
去享受詩情畫意

可物質是個無底深潭
你足可爲它窮畢生精力
人生除了物質
還應該有別的追求尋覓

七

到底詩是青春的點綴
還是人生的精神奢侈？
既然你愛上了她
就必須爲她付出高昂的「利息」

我們曾經同甘苦　共哀樂
一起高歌　一起痛哭
七千個日子的鍾情告訴我
詩園裏一隻離羣的雁
如今應該飛向哪裏

——離開《海洋文藝》這塊園地已經好幾個月了，如今重新回來，希望能繼續充當一名小小的園丁。

給小蒙蒙

高瑛

生活本來就是
一幅剛畫的畫，
妳又在調色板上
給增添了幾筆。

之一

就像一只南來的春燕，
飛進了屋裏；
就像一束剛採的鮮花
插進了瓶裏；
就像一張新的唱片
蕩漾起優美的旋律……

之二

妳像是一塊水晶，
通體透明——蒙蒙。

妳的心靈是透明的，
妳的聲音是透明的，
妳的笑也是透明的。

通體透明——蒙蒙，
妳就是一塊水晶。

之三

妳是春天的嫩芽，
新鮮而實有生命；

妳是夏天的花朵，
無拘無束地展放；

妳是秋天的果子，
甘甜而有水分；

妳是冬天的什麼？
雪花，雪花，潔白而純淨。

之四

妳不知道
淚是怎麼流出來的；
妳不知道
苦是什麼味道。

有人說妳是一片朝霞，
也有人說妳是一縷晨光，
而我却說：
妳是小小的音符，
常跳躍在琴弦上，
發出激越人心的聲響；

妳也是一首歌，
一首快樂的歌，
一首希望的歌，
一首都在歡唱的歌。

沛良周贈

源有曲

1

二十年前，你突然在我們面前消失，
消失得像一個帶着苦笑的夢幻；
二十年後，你突然在我面前出現，
一頂草帽遮住你清瘦的容顏。

2

我不願詢問你的往事，怕你心酸，
你手中的枴杖，却向我們訴說了你的苦難；
你遠去了，在春城的空巷，枴杖聲由近而遠，

一聲聲，彷彿在探索和尋找一個生活的答案！

3

哦，也許在這裏兩條腿站立十分困難，
只有香爐才保險，難道是它多了一個支點？
兄弟啊，你是受到它的啓發吧，
所以那根枴杖總是不離你的身邊！

4

哦，幾十歲幾十年，你還沒個家園，
一個手提包挾着你全部的友誼、思想、愛情、
家產……
別後，有話要說給你，總覺得心酸，
我拿出信封，寫不出你一個固定地點！

5

你挾起皮包，讓我們和你走，和你走，
和你走，去品賞雲南風味——「過橋米綫」，
明年喲，即使過橋不斷，我已在萬里塞北
不知又是誰陪你「過橋」，共進端午的晚餐？

6

今天，我風塵僕僕地奔向洱海、蒼山，
昆明送別我，一頂草帽繞着車轉，
我在車裏，車還不開，車怎麼還不開呀，
枴杖支撐你，站在車外，我坐着怎能心安？

7

別了，朋友，我們不知道何時才能見面？
你像個行吟詩人，消失在列車的後邊，
今後，雖然相隔萬里，每當夜靜更深，
我仍會聽到你的枴杖在叩問邊陲的高原……

一九七九·七·十八

原甸的鬍子

原甸

一

原甸的嘴唇上
有憂鬱的雲
　　風掃不散
原甸的嘴唇上
有濃濃的墨
　　墨裏透亮
原甸的嘴唇上
有一叢熱帶的灌木林
　　茂盛異常
呵！憂鬱的雲
你把我的心遮暗啦！

呵！濃濃的墨
　你的色澤太憂傷！
呵！熱帶的灌木林
　　熱帶的灌木林
只有你的溫馨
才能給我的心帶來陽光
才能給我的眸子帶來明亮

二

原甸的嘴唇上
爲什麼要有厚厚的鬍子？
因爲原甸有兩片薄薄的嘴唇
薄薄的嘴唇　風吹就開
容易飛出——
　闖禍的話啦！
　諱忌的話啦！
　惹人厭的話啦！
　　得罪人的話啦！
因此原甸的嘴唇上
要有厚厚的鬍子
把薄薄的嘴唇伏壓

原甸的嘴唇上
爲什麼要有厚厚的鬍子？
厚厚的鬍子
　像熱帶的灌木林喲！
熱帶的灌木林喲！
　讓我把我的貪婪的鼻子對準着妳
　讓我把我的呼吸對準着妳！

南海紅豆

雷霆

我默默地尋找相思子——
那情人們相思的結晶；
我默默地膜拜桄榔樹——
那堅貞愛情的神明。
在人前我怕被識破——
我彪悍的外形裏尚有一片痴情。

我正走向天涯海角，
是你護佑我一路順風。
我却在祈求你不要思念，
我怕思念會使你憂心忡忡。
看到最美麗的那隻海鷗，
我認出那是你的精靈。
看到最透明的那些露珠，
我認出那是你的眼睛。
看到最鮮艷的那朵花蕾，
我認出那是你的面容。
看到最輕盈的那片白雲，
我認出那是你的柔情。

八千里外我們何曾別離，
我依然在你的懷抱之中。
我常常在相思樹下逗留，
心上那顆紅豆豐滿而又晶瑩。

一九七九年三月，海南島上

理想之窗

（外一首）

——爲某某畫伯作素描

歐外鷗

沉沉黑夜
十年長
我想見見太陽
見見藍天
三兩片小白雲遊遊逛逛
見見風斜雨橫　雨雀翔翔
可是房門外上鎖

房內只有四面黑牆
黑天花板
沒有窗

用粉筆
在牆上開個窗
把太陽、星星、月亮、白雲、風雨、
　雨雀一概畫在窗上

放下粉筆
咬着姆指頭
作抽烟斗狀
默默無言對着窗
出神欣賞

「公寓」管理員看見
要我用抹布抹去這個窗
還悻悻然刮我一巴掌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某日夕陽樓

論老邁年高

資歷老
經驗老
積累起來
必然年紀老
頂天立地者千百年之喬木
爲棟爲樑者不是一年生野草

老成凋謝
仍有未凋未謝後繼後起之老
天地無情天地亦老
否則何處有煤炭石油鋼鐵黃金鑽石之寶

一九七八年某月某日夕陽樓

路

伊娃

一

哦，時間的重量，
壓彎了我們的腰；
飄忽即逝的歲月，
曳去一瞬的歡笑；
却留下一汪清淚，
將在碎裂的心中，
永生迴蕩，永生震搖。

我們的靈魂，
被欺騙的毒火燒焦，
爲了不存在的夢，
以膝前行，
朝峯，拜倒；
終於，連苦笑
也厭棄了。

哦，苦難重疊的靈魂，
在已往，我們曾
手牽手，面對面地
痛哭過；還相互
按住彼此的創傷，

以暗灰的幕布
將淒情籠罩。

哦，混沌無識的靈魂，
我們曾百般地
將我們唯一的生命，
毫不吝惜地浪費，唯恐遲疑半分，
曾竭力栽培
不開花也不結果的薔薇。

命運的風波，怪異的痛楚，
將我們推向埋葬身心的旋渦，
我們用哭泣與呻吟押韻、和歌，
我們熱切而鍾情的手臂，
緊擁了磨難，在人間蹣跚，
過往的人，都把這悲壯和
聖潔的酸楚輕笑閑談。

當我們告別人間而依稀長嘆，
可還有什麼值得我們的顧盼？

不然，爲何我們總不肯閉合我們
無希求、純潔無辜的雙眼？
當我們長眠在荒墟的墓園，
墳頭的松枝，蔭蔽着一叢
素靜的百合，撫慰寂寞、含冤的
心願。
在地上，我們渴望過，爲夢想纏繞，
而又被拋却，在地下，我們的嘆息，
透過潤濕的泥土，搖撼歪扭的宇宙；
依舊看見，神道們手握法杖，
另一手執着一枝鮮花罌粟，輕輕
一點，
那些厚道的，美麗的立即垂淚下跪，
懷疑與不信的全都鼓掌稱頌。

哦，覺醒的靈魂，
我們滿頭的烏絲，
月亮的銀光吻過，
秋陽也給它洒過金輝；
今夜，它已被秋霜冬雪染盡，

我們還是不厭棄岩石、泥土，
而渴求浮名、黃金。

我們從沒有奔赴人間盛筵，
我們是以酩酊的沉醉
將身心奉獻。用熱烈而堅定的脚步，
踏碎日久年深的憂愁。
在犧牲的血泊中，
痛徹地掙扎、震顫，
心裏頭却覺着欣然。

哦，彈起堅琴，讓繁音交合，
舉起酒杯，活潑的泡沫
在杯沿翻滾，在我們
如霜似雪的銀髮間，插着
憂鬱、神聖的紫董一圈，
心裏頭，戴的是一頂被罰的
荆棘之冠。

安哥拉現代小說創作與傳統口頭文學

杰拉爾德·M·莫澤
辰　曲　譯

在安哥拉，用文字寫作小說，歷史還不長。最早的一部，也許是埃內斯托·馬雷科斯（Ernesto Marecos），以安哥拉人爲題材寫的那一部。

埃內斯托·馬雷科斯，葡萄牙人。一八五〇年，他前往盧安達，在殖民地政府裏工作。他在那裏最少住了六年。返回里斯本後，他出版了一本故事書，用了一個饒有趣味的書名——《回魂屍——珍納》。由於這部書描寫了魔法，因此，一八六五年，發行廣泛的通俗雜誌《風景畫》登載它時，稱它爲「非洲傳奇」。馬雷科斯的故事從非洲人的一種信念出發：他們認爲，通過魔法可以令一個屍體活動，也可以做一個僕人的工作，就像一個機械人一樣。

馬雷科斯以後，尤其是本世紀二十年代以後，傳統口頭文學材料充實了安哥拉文學藝術的題材。繼馬雷科斯之後不久，一八八〇年，他的朋友阿爾弗雷多·德·薩爾門托（Alfredo de Sarmento），在一部遊記中，重新叙述了馬雷科斯的故事。在同一期間，亦即十九世紀下半葉，其他旅行家、政府官員和傳教士——歐洲知識階層，陸續到安哥拉各個地區搜集班圖人的口頭文學資料。

在這批早期調查人員中，有兩位，他們搜集得來的材料，常爲後來的安哥拉作家樂於引用。他們是恩里克·迪亞斯·德·卡瓦略和埃利·查特寧。（Henrique Dias de Carvalho, Héli Chatelain）恩里克·迪亞斯·德·卡瓦略是個葡萄牙官員，又是個探險家。他的兩部作品，關於安哥拉東北部盧達人的語言和歷史的，都於一八九〇年出版了。這兩部作品包括了關於湖泊和河流的傳說。本世紀作家，費爾南多·德·卡斯特羅·索羅門托的著作中，好些最好的故事的靈感就來自這裏。

瑞士新教傳教士埃利·查特寧，是個語言學家，又是個民族學家。他的作品《安哥拉民間故事》，一八九四年在紐約出版。

在查特寧的鼓舞下，安哥拉人開始搜集、整理和翻譯他們本民族的口頭文學材料。查特寧的一個信徒——若阿金·迪亞斯·科爾德羅·達馬塔（Joaquim Dias Cordeiro da Mata），被譽爲安哥拉文學先驅。儘管他短短一生中公開發表的作品並不多。二十世紀作家馬里奧·安東尼奧（Mário Antônio），在他的作品中也引用了查特寧搜集得到的材料。曼努埃爾·柏加維拉（Manuel Pacavina）在一部半傳說體小說——《恩辛格皇后》中也引用了查特寧搜集到的材料。

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曼努埃爾·哥普基（Manuel Kopke）爲歐洲讀者改寫了兩本寓言。瑪麗亞·阿謝爾（Maria Archer），亦改寫了一些寓言，但較爲簡單些。一九三九年，卡斯特羅·所羅門豪（Castro Soronenho），以自己直接對於盧達人鄉村風俗的了解，及從其他作品攝取材料爲基礎，創作了一部文學作品，名爲《黑人的傳說》。

在各類型口頭文學譯本中，從謎語以至盛典中常用的歌曲，最忠實於原來意義的，要算奧斯卡·里巴斯（Oscar Ribas）的葡文譯作。里巴斯是個混血兒，雙眼瞎了，仍然在盧安達工作。他把自己的調查工作範圍，局限於所住城市及其周圍。他是研究金奔道人歷史、風俗和語言的專家。

里巴斯在整理和運用口頭文學材料方面，開創了一個新局面，他竭力保存本身民族的全部驚人文化。一九五一年，他開始這一項工作。當時，他出版了一部作品《符咒》。在這部小說中，他寫入了許多民族材料。一年以後，他在另一部作品《大地的回響：安哥拉的戲劇》中，介紹了民間故事和故事創作的一般狀況。一九五八年，他又出版了第一本關於金奔道族的神和宗教儀式的書。在這些作品和後期的作品中，里巴斯追求的目的在於：盡力描寫住

在盧安達的黑人和混血兒的信仰和風俗；分析和解釋他們的思想方法——黑人的哲學；最重要的，是通過自己的表白，去保護他們，使那些非黑人讀者確信：非洲人從自己的本能出發，對非黑人是無所畏懼的。

里巴斯以後，安哥拉民間故事成了一種特別的文學形態。諺語、謎語，口頭文學的各種體裁，在現代創作中都佔有自己的位置。爲什麼民間故事比起其他口頭文學體裁較爲優越。人類學家卡洛斯·埃斯特曼神父認爲，在四種口語直敘創作體裁中，民間故事能夠佔第一位，是因爲它最能反映出該民族（安哥拉西南部）的物質和精神生活的各個方面。從語言學的角度來說，民間故事亦佔了第一位，因爲它反映了民間自然的平凡的談話的眞誠方式；然而謎語和諺語則已接近詩體了。

* * *

一九五九年復活節期間，黑人作家和藝術家，在羅馬召開第二次全世界大會。會議上，檢討了文學的情況，支持已經開展了的非殖民化運動。大會的文學委員會，着力研究了一個問題——怎樣協調傳統，尤其是民間傳統和社會的進步？結果，決定給口頭傳統文學保留一個突出的地位。概括它的主要觀點是：保護口頭文學是需要的，因爲它組成黑非洲文化和道德的眞正基礎，同時亦正統地表達出國家和地區的特點。

進一步考慮到在不健全的、十分野蠻的殖民統治下，傳統文化和西方文化既有衝突一面，又有接觸的一面。委員會退一步承認了，由於這兩種文化的接觸，在口頭傳統文學中形成一種新的形態。因此，委員會建議大家研究和準確使用這種新形態；作家應該「貢獻力量，把口頭文學轉化到書面文學階段，排除出假的民族性和道德觀念。」委員會甚至號召作家們，隨着民族歷史的發展，創造新的文化體系，從而與佔統治地位的西方文化決裂。最後，委員會喚起黑人作家對自己民族的責任，爲黑人民族的進步和發展而工作，參予殖民地國家的獨立鬥爭。

在安哥拉現代文學中採用傳統口頭文學材料，顯然是根據一九五九年黑人作家會議決議案製訂的目標。這個會議，在當代非洲文學發展中，清楚地標誌着一個新階段。這個新階段，人們稱之爲復興非洲運動。

在安哥拉，這個復興非洲運動的傾向可以追索至十年前，一些青年知識份子的活動。這些年青知識份子，大都生活在盧安達。一九四八年，他們組織起來；一九五〇年，出版了一本詩選。他們提出一句口號——「讓我們顯示安哥

拉」。這意味着，他們要和葡萄牙的文化同化作用決裂。他們開始運用一個詞彙angolanidade，象徵自己忠誠於安哥拉民間傳統承認的美學和社會價值觀念。

這些青年人的活動不是沒有先例的。人們可以把奧斯卡·里巴斯看作是他們在文學和人類文化學兩方面的前輩。里巴斯曾設想透過一個故事梗概，穿插入大量口頭文學資料。在《烏恩格》中，他這樣做了。他自稱這部作品是一部「安哥拉口頭傳說體小說」。在一九五一年第一版的前言中，他作了幾點綱領性的聲明。此外，他還指出這部作品早在一九三四年就開始構思了。到一九六九年第二增訂本出版時，他還繼續履行自己的計劃。第二版收藏了許許多多盧安達的口頭傳說，分別以對話和敘述文字表達出來，其中反映了盧安達的社會和眞實心態。

里巴斯明確聲明，《烏恩格》不是一部平凡的小說，也不是一本摹仿歐洲小說的拙作；而是一部根據大量記實材料寫成的記敘文，描寫沒有人寫過的黑人民族——盧安達大部分土生黑人的社會環境。他有意識地把小說的內容和時代背景推到上一世紀的一八八二年。那時，盧安達還是一個很小的城市，人口按比例，大多數是可靠的非洲中下階級，他們的生活方式已經由當時住在城市的葡萄牙知識階層如實地描繪出來了。

從純文學的角度來看，里巴斯在作品中描述一對非洲夫婦的戀愛和婚姻生活。隨着主題的發展，提供了豐富的民族學資料，而沒有攏亂一系列情節的鋪開，最後以少婦分娩慘死結束全書。在作者强烈的情感作用下，書中幾個激動人心的情節使作品更具吸引力。例如：一個少女與一個有婦之夫互相猜忌；一個圖謀報復的僞君子的自大；少婦之母內心極度憤恨，迫使少女與僞君子兩人對少婦之早逝負完全責任。在衆多人物中，作者只把一個人處理成冷靜地站在一旁。這個人不但證實自己是夫婦兩人的眞正朋友和調解人，還把自己當作故事講演者，講述全故事的每一個情節。作者通過處理這個人物，把十多個本來沒有任何關聯的故事串聯起來。

埃斯特曼神父把安哥拉民間故事分爲五類：一，動物故事或寓言；二，吃人妖魔故事；三，日常生活故事（包括男女關係）；四，有關魔法的故事；五，帶神話因素的故事或傳說。

根據埃斯特曼神父採用的簡單分類法，我們也可以把里巴斯選用的故事分類。在《烏恩格》中，里巴斯運用了三個動物寓言：飢餓的獅子的不幸遭遇，由於聰明的海龜

及時干預才不致完蛋；聰明、但不審愼的野兎吃了小黑豹，這些小豹是黑豹交由野兎和狐狸一起照料的，結果蟒蛇吃黑豹而致死；第三個寓言關於猴子做鹿子的媒人，却偷走了鹿子的新娘。

代表全書主要情節的，可以說是實實在在的日常生活故事。忠於現實生活的故事，書中也有好幾個。第一個說的是一個村姑從鱷魚羣中逃脫。但作者把這件事寫成一個令人敬慕的人，警誡一個村姑，因爲她和最要好的朋友吵嘴。由於那個令人敬慕的人，實際上是個虛僞的朋友，他誣蔑少婦道德敗壞，結果遭到懲罰。上述第一個故事對全書主要情節起了引子的意義。

書中又有其他許多關於魔法的故事。其中一個說：一個被人誣告的婦人，在水神的幫助下拯救了自己的丈夫。另一個說一個女孩子懂得鳥語。第三個故事，從唯靈論者觀點看來是逼眞的，說的是神怎樣佔有了一個婦人，把她變成巫師。還有一個故事說，一個婦人給兒子弄來一條蛇，而另一個男人却把蛇丟掉，因爲蛇每晚都在他睡覺時吮吸他的血液。書中有一個故事，甚至說一個婦人爲了照顧一隻狗，常常弄得疲倦不堪，她常責備這條狗沒用。但後來一次婦人外出了，狗隻却爲她完成了所有家務，當婦人回來時，那頭狗和婦人用人語交談。

里巴斯最少運用的是神話。我只能說出兩個。一個解釋爲什麼閃電後總是跟着打雷；因爲電神喜歡聽到人們爲它打鼓、跳舞。另一個故事是由母親對孩子說的，解釋爲什麼有些人黑皮膚，有些棕皮膚，有些白皮膚。她說：從前所有的人都是黑皮膚的，一次他們都湧往一個鹹水湖裏洗澡，但是鹹水湖太小了，不能足以令每個人都洗過痛快。

《烏恩格》有十二個故事，其中七個包含必不可少的魔法成份，這種情況跟貫穿整部小說的主題是一致的。難以理解，而又令人注意的是：吃人魔類型的故事一個也沒有。食人魔的形象，在西方神仙故事中亦有存在。是因爲城市生活令非洲人摒棄吃人肉的故事；還是作者有意拋棄這些東西呢？

有關講述傳統故事的所有細節，里巴斯都忠實地遵循了。他選用了老年人，尤其是母親或祖母，給大家講故事的方式。所謂大家，包括家庭的成員，其中必定有小孩子。具體的情節，可能是：在夜幕降臨的時候，大家要求成年人講故事。有時，又選擇和暖的晚上，月亮高掛，沒有人想早睡。有時，也會選擇特別的場合，例如靈魂離開屍體後，屍體站立起來，哀傷的人都振奮起來。

晚上家庭聚會，往往被處理成介紹口頭文學材料的主要場合。奧斯卡·里巴斯在全書二百三十八頁中，花了差不多二十頁，逐步叙述一個晚上家庭聚會的情況。通過這種聚會形式，作者講了兩個寓言，一個魔法故事和一個傳說。

那些家庭聚會，通常都不是一開始就講故事的。例如，小孩子們在黃昏中玩耍，他們圍着圓圈坐在一起，伴着歌曲傳遞石塊。這時，祖母、母親和幾個女孩子坐在一旁的草蓆上。一個小女孩提出了一個問題，作者就抓着這個機會，把要說的東西順理成章地講出來。又例如，開始時，孩子們在玩耍，跟着他們向成年人問一些謎語。孩子們一口氣猜了十四個謎語。里巴斯把每一個謎語都有始有終地介紹出來。跟着，作者通過母親這個人物，把要講的故事，一個一個講出來。最後，母親宣佈小孩子們都要休息了。

在小說中，這種描述家庭晚間聚會的片段，組成一個一個生動逼眞的情節。

里巴斯在另一本傳說集《祖國的回響》中《那一樣損失大》一節裏，再次引用了晚間聚會的題材。在這裏，他的手法更高明，非常好地描述了一個神仙故事。這個故事說，一個貧窮、機智的青年獲得公主援助的機會。一個非洲强人抓着那個青年在一個晚會上說過的一些話，攻擊那個青年。這個强人的司法組織判決用刀刺死青年。結果，使强人懊惱的是，青年秘密地佔有了他的女兒，並令她懷孕。故事的發展同時證明了青年的諺語式的評論是對的。那青年說：心痛比刀刺更痛苦。

* * *

一九四八年前後的作家，進一步把口頭文學材料結合到詩和故事中。讓我們以維里亞托·達克魯斯（Viriato da Cruz）的詩——《晚會中的小孩》爲例。這首詩大約寫成於一九四七年至一九五〇年間。它同樣描寫了里巴斯寫過的家庭晚間聚會，只是在形式了較集中和神化吧了。

漆黑的晚上
祖母
溫和的聲音裏
陶醉着孩子們
是班圖人的傳說……

克魯斯詳細說明寓言的寓意；因此通過這首詩，讀者可以容易領會到殖民政制下的情況。

烏龜躲躲閃閃，慢慢地
走進來，嗒、嗒、嗒

他張開嘴巴，說
這是他最後一句話：
「別害怕野蠻！
如果獅子堅持不再和惡作鬥爭，
就讓善揚起來吧！」

一九四八年前後的作家創作的短篇小說中，亦出現了傳統音樂家和故事演講者。例如馬里奧·格拉（Mário Guerra）的作品《演奏家和風》。

在下面三位作家的作品中，口頭文學材料的象徵意義愈益明顯了。這三位作家，都是安哥拉解放運動的傑出成員：曼努埃爾·桑托斯·利馬，曼努埃爾·柏加維拉和若澤，盧安迪洛·維埃拉（Manuel Santos Lima, Manuel Pacavira, Jose Luandino Vieira）。

利馬的第一部小說《自由的種子》，其中一節描寫一個人在印度兵的監督下，和其他幾個人一起被迫長途跋涉去勞動。一個討厭的印度兵，命令那個人唱歌娛樂自己。那個人沒有唱歌，只講了一個寓言。寓言說，癩蛤蟆王子想娶星星公主爲妻。癩蛤蟆要求貓頭鷹協助殺了自己的父親，又幹了許多惡行，當上皇帝，並娶了星星公主爲妻。但結果貓頭鷹和它的兄弟把癩蛤蟆兄弟全部吃光。故事一講完，被强迫去勞動的幾個人，把監督他們的印度兵殺掉，然後逃跑了。這些人「或許告訴了他們的妻子和孩子，那癩蛤蟆就像一個印度兵，而貓頭鷹就像白人」（《自由的種子》第七七頁）。在全部小說中，就只有這一個傳統故事，但作者有意義地把它插在作品的中心。

曼努埃爾·帕加維拉在他的歷史小說《恩辛格·姆班比》中寫了晚間聚會的情景。在這部歷史小說中，他寫了安哥拉歷史的梗概。小說從葡萄牙人剛剛來到安哥拉時開始，主要寫遠自三百年前，馬坦巴皇后和葡萄牙人戰爭、談判四十年的史迹。人們大膽地認爲，她堅持四十年與現代進行的解放戰爭是一致的。這部作品在一九七五年出版，但它是作者於一九六七年至一九七四年間所構思和寫成的。當時，作者是個流放政治犯，囚在佛德角羣島的一個小島上。被囚在一起的還有其他安哥拉知識份子，例如，詩人安東尼奧·雅辛托（António Jacinto）和小說作家若澤·盧安迪洛·維埃拉。

帕加維拿熱情的愛國主義作品，把皇后美化成一個民族主義游擊戰士的先驅。但同時，他亦注意把她表現得就像一個平凡的安哥拉金奔都女孩那樣經歷了同樣的事情。因此，也可以說，他實際上磨掉了故事的歷史背

景。在這點精神指導下，他把家庭晚間聚會一節，安插在一系列典型的、平凡的場合之中，例如逛菜市和舞會等。作者把恩辛格未婚妻阿梅拉，描寫成一個活潑的姑娘。她和其他幾位一起，在聆聽母親講有趣故事《恩嘉洛姊姊》。在那個月明的晚上，婦女們有的在紡紗，有的在綑線，幾個女孩子在給祖母梳理着頭髮。這裏只複述了一個故事，詭計多端的野兔，把蠢豹誘到口袋裏，狠狠地咬牠一口。這個故事說明了智力戰勝了龐然大物。這個故事的意義在隨後的篇幅中更加顯出它的光彩。隨後，小說介紹了葡萄牙軍隊侵略了安哥拉。聰穎的阿梅拉毅然決定參加第二天就要出發的隊伍，去動員全體公民參加戰爭。

若澤·盧安迪洛·維埃拉在他的作品《瞎子》，其中一個故事《馬庫盧蘇的最後一個狼人》裏，把自己童年在馬庫盧蘇生活時所渡過的晚間聚會情況，用戲法再現出來。他的作品於一九六二至六四年間，在馬庫盧蘇完成，一九七四年正式出版。

他寫道：悶熱的晚上，遠處在打雷閃電，一個戶外聚會舉行了。參加聚會的有全書的故事演講者——一個男孩子，他的好友和他們的家人。一個黑人婦女多明加斯小姐，會講傳統故事，也參加了進來。開始時，互相猜謎語。後來，大家聽到附近一個老人在唱歌，都懷疑是個狼人。多明加斯於是講了個狼人的故事，把孩子們都吸引着了。故事說的是一個婦人和她的孩子，晚上穿過森林的遭遇。故事講完了，晚會結束了，孩子們又害怕，又覺得有趣。幾分鐘以後，假設的狼人住屋裏傳來一響槍聲；狼人死了。

維埃拉最後說了句模稜兩可的話：那就是在馬庫盧蘇出現的最後一個狼人。過去的狼人都是我們黑人兄弟，現在的狼人皮膚都是純白色的。回憶過去的情節，通常是作者喜愛的，已經逐漸被削減；關於吃人魔的信念和故事也沒有再寫了。奧斯卡·里巴斯引用的材料，或許是維埃拉無意識地迴避了。維埃拉在另一部中篇小說——《我們馬庫盧蘇人》的開端，寫道：「既然過去的一切都已經逐漸消失，我們的眼睛應當轉向地平線，迎着我們新的計劃。」

安哥拉的許多風俗和習慣都在變化過程中。過去晚間聚會上有遊戲、唱歌、謎語和故事。現在，聚會的內容也有變化的迹象。一九七五年成立的革命政府，試圖把這種晚間娛樂方式轉化爲一種教育羣衆的工具。下面一段文字，是若澤、盧安迪洛、維埃拉在一次接受訪問之後，人們從他談吐中得出的印象。那次訪問是盧安達政府認可的，時間是一九七五年十一月。

安哥拉傳統文化，已經復興的，其中一種是圍着火燄講故事，引諺語，唱歌跳舞，但形式比從前進步了。大家圍着的是戰鬥的燄火；參加活動的是安哥拉人民戰士，除了批評、自我批評和研討問題之外的一種集體遊戲。大家講故事、演戲、唱歌，所有這些通常都是即興的，沒有事前安排好的計劃。這些活動比過去沿襲的，老人圍着火燄給大家講傳統故事，進步了。

文學藝術將會用新的方法繼續引用非洲口頭文學傳統材料。現在的文學界已經做了足夠的工作，進一步研究諺語、謎語、歌謠、軼事、傳奇和故事，說明它們如何被人引入安哥拉的詩歌和文學中；又爲什麼人們要選擇這些材料。

這裏選用的幾個例子僅僅抓着一個過程的零碎表象。在這過程中，傳統的非洲形式和傳入的西方模式，在葡萄牙文寫成的安哥拉文學作品中融滙在一起。

（摘譯自《今日世界文學》雜誌）

編輯人語

戴望舒先生於一九三一年，接受鄭振鐸先生的委託，翻譯了三十多萬字的《意大利短篇小說集》。這部稿子，經歷數十年滄桑，待到垂失而歸還，譯者已經不在人世了。稿子分上下兩集，卷首各有望舒撰著的一篇《導言》，概述了意大利短篇小說發展的道路。茲承施蟄存先生推介，將兩篇《導言》分兩期先在本刊發表，再分從上下集中各選譯文一篇，隨後披載，以窺梗略。本期刊出的一篇《導言》，稿末還錄有蟄老的《附記》，詳細地說明了鄭振鐸先生當年設想的出書計劃和進行經過。既以紀念望舒，也使知鄭先生對借鑒外國文學的促進工作，曾經有過如此一個沒有完成的宏願。

接受美國愛荷華大學“國際寫作計劃”負責人保羅·恩格爾、聶華苓之邀請，作家蕭乾、畢朔望，以中國作家身份今年首次參加了該組的寫作活動；並在其於上月中舉行的“中國週末”中，與留美及來自台、港的中國作家們聚首一堂，把盞共歡。蕭、畢二君過港時，詩人何達贈之以詩，本刊編輯彥火爲作訪問記。茲並錄載本期中，相信能爲讀友們所愛讀。

本期一共登了三組散文詩。其一爲施蟄存譯：法國路易·裴爾特的《雅士及其他》；其一爲柯藍的《早賣短笛》；又一爲郭風的《石蒜花和野菊》。格調和趣味雖有不同，但有其共同的特點：都能夠透過雋永的哲理、濃馥的詩味，敞開人們腦裏的理智之窗，撥動人們心裏的情感之弦！

文久石一家

李輝英

一

街坊名人文久石先生近來一再放出口風，說他的大少爺行將學成歸國，藉爲桑梓服務。說時滿臉歡笑，有如中了六合彩。朋友們聽過之後，紛紛向他道賀，聲說大少爺賦歸之時，街坊方面一定設宴歡待，略表洗塵之意。另外

也有好事之徒，特意把文久石拉過僻靜的一旁，鄭重的說：

「文公，學成歸國說不得，這兒是殖民地啊，是地區啊，哪裡說得上國啊！」

「對，對，是我粗心。應該說……」

「應該說——歸來，學成歸來，就名正言順了。」

「對，對，學成歸來，就名正言順了。」文久石臉上一陣灼熱，身上出了一身熱汗。「我這半生就是在粗心大意中活過來的，逢凶化吉，一帆風順。就這麼辦，等小兒抵埗後，我再專誠通知大家，訂定吉日，聚一聚。」

話沒有腿，走起來飛快。所謂不脛而走，正是適當的形容詞。於是在我們的社交界中，傳出了學成歸國的說法，然後是「文公麼，原本就不曾喝過多少墨水，藏拙可也，偏偏又好強出頭，腳上的泡——自己走的，怨不到別人的身上。」

不幾天，街坊上傳遍了文大少爺抵埗的消息，帶回一位半洋婆子，開了酒店長房，這因爲酒店出入比家居更爲方便。外洋的生活習慣，畢竟和中國不同。由此又增多了傳說，或在這中間加油加醋了，但一般人都樂得聽聽。

傳說之一：兒子在四年讀書期中，私下結了婚，事前事後均未向家中報告。

傳說之二：半洋婆子不但不會講英文，連粵語也說不清楚。是第三代的華僑。宜乎稱爲半洋婆子。

傳說之三：兒子學有所成，應找尋一兩個機會，使他登壇說教。

傳說之四：半洋婆子見了家翁，不但不下跪見禮，連一杯茶也不斟。

傳說之五：此番回家，志在探親，不擬久居。

文久石親自接機，一馬當先，勇不可擋，半洋婆子和他擁抱接吻時，全身上下熱火朝天，難以抵禦。外國傳來的洋禮，文久石簡直不知如何對待才好。半洋婆子頻頻叫着「爹哋」，熱情洋溢，使衆多接機者爲之側目。文久石看見兒媳的臉上塗着白粉，活像唱大戲時出台的大奸臣，兩道柳眉是黑筆劃出來的，不知什麼地方，發散着芳香的氣味，使文久石搖搖欲墜。安置好酒店之後，撥了一輛有司機的大型福特房車使用，約好回家晚飯，慌慌張張的分手了。

二

說慌慌張張，一點兒也不過分。總而言之，文久石只

得一個窘字，世界之大，彷彿偏偏缺少他可以立足的一席地，夠難爲情了。「封神演義」中有個土行孫，專門在地下行來行去，他這時最好做個土行孫。逍遙自在，無慮無憂。

「文公！文公！等一等！」忽然之間，他聽到有人呼喊，不消多說，必是街坊人士無疑。不是時候啊！

「誰呀？」這位文公站住了，看不清是哪位老友記。眼睛看到的只是出現在馬路上的人潮，洶湧澎湃，找不到一副熟悉的面孔。到處都是亂哄哄的。

「我呀，文公！」這人就在身邊，好像有着抱怨的語氣。原來是街坊會長特派一位秘書專門協助文久石的。需要幫手的地方幫幫手，需要照看的地方就照看一下，「我是來做聽用的。」

文久石看看這位面熟的秘書，剛想打發他回去的時候，不防人潮的激蕩，硬把他們衝出兩個角落，想站脚硬是站不下來。舊小說中兩陣對壘，壓住陣角的說法，看來十分的困難。

「文公！文公！」又是有人呼叫，哪裡看得見形影。「飛機場的空間太小，非擴大範圍不可。不然的話接機送機兩不方便。」文久石眼前一晃，晃過去一個相熟的面孔，是自己出入口行的一位書記，說書記好聽一些，實際做的是後生的工作。

後生小王像在人海中游泳，泳的是自由式，任由他東轉一頭，西踩一脚，很不容易的扯住文久石的右手死也不放，有如拉上了救星。經過一再的努力，他們突出了重圍，兩個人通統是一身熱漬漬的大汗。

人潮顯著的退下去了，退得那樣的快，使文久石和小王通身上下舒鬆了些，小王說：

「大少呢？誤了班期不成？」

「誤了班期的是你，我把他們安置在酒店裡了。少爺之外還有少奶呢。」

「大少結了婚，好極了！」小王舉手鼓掌，意在道賀。「也不寫信通知一下，家裡面也好擺擺酒啊。」

「快莫出主意，告訴你，少奶是半洋婆子！」

「半洋婆子不半洋婆子且不管她，只要是個女的就行。」小王的兩片嘴跑起野馬來，無邊無沿兒，這也是他的缺點，常常因爲說起不知深淺的話語，常常引起對方的斥責。這時候，他才發現事態的嚴重，便打躬做揖的求情，哭喪着臉連聲說道，「下次不敢了。」

如果你眞相信他的話，吃虧上當的恐怕不是他，而是

你！現刻是他尾隨着老板回了寫字樓，老板一經入了經理室，小王的精神馬上來了，不敢的說法，完全忘在腦後。他所顧到的是大少爺討回一個半洋婆子來，好像他看得一清二楚，如假包換，殊不知他什麼都未看見，喜歡跑野馬罷了。他的話不管可信的程度達到多少度，人們總多願意聽，因爲內中常有一些笑料在。譬如現在，人們先爲他說及的半洋婆子賀彩，叫好，一面就有人問她漂亮不漂亮，風度、身材又如何，他只能胡謅一下，說那位少奶白中透紅，像下凡的仙女。一旦被揭穿了，充其量再來個「下次不敢了」完事，寫字樓的同事們更多些對他的不信任。紅紅臉，自己先赦了自己。

下午茶的時候，文久石打發小王去酒店，給少奶送一張支票去，票額一萬元，小王倒吸了一口長氣，恨自己爲什麼不是一個女性？這也沒有什麼，有的却是他及時的向寫字樓的同仁快些加以鄭重的更正，說明少奶雖是半洋婆子，却不是西洋的混血種，應該是華僑的第三代！

「是第三代，黃面孔，身材苗條，勾繪出的雙眉，像黏上的竹葉。嘴特別大，顯得面孔扁平。……」當他說到這裡，猛然發現經理站在背後，便突然大聲叫道：「『下次不敢了！』」

街坊名人有子學成歸來，那些準名人和權貴們樂得來個觀音請菩薩，熱鬧一番，宴開百席，多麼威風。酒過三巡，茶過兩盞，當文公子致答謝詞時，彷彿衆望所歸似的，人們的眼光全集中貴賓席上，想要看個究竟。這以前，人們爭先恐後的議論着那位第三代的。不知是誰說第三代不會說粵話，本來出自人云亦云，哪裡曉得竟然有人說她連英文都不會說，夠不夠出奇？眞是越說越遠了。

貴賓席上，文公子致答謝詞，顯然遭遇到困難，臉紅脖子粗的重覆着「萬分感謝」的字眼兒，跟着是左一個「萬分感謝」，右一個「萬分感謝」，感謝到滿臉之上掛滿了熱哄哄的汗珠，還自沒完沒結。冷氣似乎也變成熱氣了。世人的類型，率多出自兩個模式：誇誇其談，口若懸河，可就是沒有眞學問，這是一種；另外一種模式的人，木木訥訥，說上言接不出下語，天大的學問惟有自知。文公子八成屬於後一類。誰聽他說話誰替他着急。

一陣之後，詞鋒一變：

「小弟不善口才，加以還得參加另一個宴席，不免心急了些，小弟就此告辭。萬分感謝，萬分感謝。」

摻扶着太太離了貴賓席，後面跟上來一大羣的男男女女，問話的只管問，拍照的只管拍，專爲欣賞第三代擁上

去的。

三

學成歸來，宴席頻繁，文公子嘖有煩言。經過協商，兩父子七削八併，縮減成最後兩個宴席，一個是老虎會的午宴，一個是文久石出入口行的同仁慶賀晚宴。一個是對外的，一個是對內的。對外的有關生意往來，相當重要；對內的人情世路，是若干年的傳統，再也無從削減。文家少爺不吃文家公司同仁的一頓宴席，難免被責架子太大，難以解釋。

再有一說，文家少爺久居外國，說英文說成習慣，說粵語難免疙疙疸疸，有如口吃的一般。信不信等着瞧罷，他的英文演說，一定語驚四座，叫好、鼓掌之聲不絕於耳。晃如掀起一陣巨大的風暴。

消息傳來，文大少爺在北區老虎會成立七週年會上的英文致詞，得到極大的成功。也是他事先有了準備，打好了一份講稿，念得爛熟，背得爛熟，念完了全稿的時候，掌聲像爆豆似的久不停息。文久石滿臉發笑的說：

「怎麼樣，我估計的沒有錯吧？實在是一次成功的致詞。說英文，對極了！到來參加聚殮的人，沒有一個不會說英文的，只要一聽，就增加了親切感。」

「有點兒緊張。」文大少爺低聲說，「這一回可使出看家的本領了。簡直是打了一場陣地戰。」

「有意義，」文久石讚許着說，「訂單會由四面八方寄來的。我早就說，你是爸爸的好助手，現在証實我說的話沒有錯。」

聚殮的會員們，喊喊喳喳的交換着意見，跟着又開始了交頭接耳，如小聲商談做補充。文大少爺的致詞好則好矣，只是有些詞句的發音顯得特別的生硬。

「好像在什麼場合聽過這段講演的。」其中之一引起了狐疑。

「不出奇，這種致詞千篇一律，掐頭去尾原詞哪用哪到。」又一個人發揮了個人的看法。

「對極了，老兄高見！」

「不敢當，我不過上來了靈感而已。」

「這樣預備講稿，用心良苦，倒是一種新手法。」

「商業場中有所謂出奇制勝，其斯之謂歟？」

「兄弟，少說一句罷。」

「這可是自由世界，言論自由。……」

「我向大家報告個好消息，」文久石突然站起來，高聲說道，「我的新抱把結婚賀禮一萬元樂捐本會，拿去罷，一萬元支票。」他感覺到屋子太小了，熱得透不過氣來。客人之一，雙手緊翻着一本書刊，搶着說，「在這兒呢。」

「什麼在這兒？」

「別人刊登出來的致詞，叫文大少爺據爲己有了，請過目。」

四

三天後的晚宴，是文氏出入口行全體人員的洗塵宴，一共三桌，容易使人發生緊湊穩當的感覺。事前不知發生了什麼事情，文大少爺拂袖而去，彷彿動了肝火。文久石先是吃了一驚，臉煞白，其後一直的說好話，目的在於對方的回心轉意。對方的嘴巴撅得高高的，足可以掛上一只小油瓶。文久石粗聲粗氣的要求道：

「只此一回，下不爲例，我用自己的身家性命做担保，保証你平安過關，一帆風順。有酒席宴菜都不稀罕，上哪兒去找？」三個人走在一條大馬路旁的人行道上，說出不同的意見來。

「我寧願吃便飯，自由自在，無拘無束。」人們知道原來是文大少爺想打退堂鼓，免去無聊的應酬。

向兒子提要求，先要看兒子的臉面，咄咄怪事。孝子賢孫的說法，早被推翻，半道上殺出個「孝父」來，你說夠不夠悽慘！多年以來爲了生意，文久石不知陪出多少笑臉，說出多少好言好語，最後還是做成了交易，心機費了眞不少。

「做生意雖說講買講賣，姜太公釣魚——願者上鉤，那種客客氣氣的氣氛，常不免使人增添了回味的可貴。兒子是骨血，聽話好，不聽話也只有忍耐算數。」文久石只顧又說道，「自由自在，無拘無束，你可想的美，宴席你如不出席，你老子跳海都有份。人有人情，事有事理嘛！」

「我不受恐嚇！芸姐你說呢。」一直站在文大少爺的身邊，一直挽着文大少爺的胳膊，半洋婆子沒有出聲，聚精會神的諦聽着，表現出專一的樣子，其實她一句也未聽懂。她的世界彷彿正在濃縮，越縮越小。

「恐嚇？是你逼的！」文大少爺憤憤的說。

「我逼的，除你之外還有誰？爲什麼不逼別人偏偏逼你，因爲你是我的兒子，遇到事情哪怕是蒼蠅之大，我也希望給你一個見識的機會，就此充實你的生活經驗。一朝

步入社會，這類交際應酬，在在都等待你的處理，不打下深深的基礎，怎麼使用拳脚？」

「管你怎樣說，說乾了諸葛亮舌戰羣儒的嗓子眼，也說不動我的一定之章，坐在鬧哄哄的酒樓裡，聽人家划拳，聽別人鬧酒，不但毫無趣味，簡直是如坐針氈。一句話就夠了：時代不同了。」

「儘管時代不同了，父母子女仍然分得清清楚楚，該叫長輩的叫長輩，該叫晚輩的叫晚輩，錯不了大格。你母親去世得早，活到如今，她不指派你這樣那樣才怪！你想自由也白想，自由早叫她綁住了。你就少安勿躁，聽從我的擺佈。你說划拳不好，那是因爲你不會，所以厭煩，當你是個划拳的能手時，你就樂於此道不肯及早收場了。」文久石說到這裡，稍稍停一停，彷彿希望這位芸姐幫幫自己的忙，告個結束。

這時他們走回酒店，芸姐剛想倒茶，文久石擺擺手，吩咐伙計拿幾瓶可口可樂來，潤潤嗓子也是好的。

「今晚的酒席並不舉行儀式，這方面請你放心，去到地方就吃，吃完了說聲謝謝就走，千斤重担我替你担承。」直到這時，人們這才明白了來龍去脈，兒子厭倦酒樓擺出的大宴，尤其恨死了「致詞」那一套撈什子。如果是他當了港督，取消了這一套鬼鬼馬馬的應酬都有份。

冰凍的汽水潤濕了每個人的嗓子眼，人人的精神振作起來，局面跟着寬鬆了不少。文久石一陣哈哈大笑，把話題就此拉了回來，打鐵趁熱，用雙關的語調說道：

「這一來，你們的顧忌免除了，大大方方的只管出席就是了，還你們的自由。特別是飲酒的自由，要做適當的安置，我最怕耍酒瘋，眞一半假一半胡攪蠻纏。」

芸姐笑了，彷彿在說：

「你只要把他交給我，等於保了險，我一定寸步不離，限制他的自由。」

五

文氏出入口行替文大少爺兩夫妻的洗塵宴，順利的舉行了，酒菜豐盛，衆家主人，各個讚不絕口。文久石往來於衆朋友親戚間，笑得見牙不見眼。今晚做客，理應多喝一杯。別人常說他孤寒，其實是興趣的關係，興趣來了那就非喝個七七八八不可！

文氏全家三位成員，同坐一桌，文久石近水樓台，時時在側面做個旁觀者，像一個相士那樣的端詳着，這位新

成員，看不出哪一點主貴。平平常常的相，沒有大作爲。他曾就看相的說法，想和對方交換意見，對方張口結舌不能回答，只是不斷的搖頭。中國人不會說中國話（粵語），多少有些兒不大夠味兒。那麼，對方只怕僅僅的能說英語了，倒是有些兒遺憾。文久石在吃飯時候，偶而加上幾個英文字，認爲對方回答毫無問題，殊不知半洋婆子同樣的不甚理解，這位公公有些兒茫茫然。一閃即逝的印象，晃如過眼雲烟，把握不到任何的形迹。

過來敬酒的同事們，一批接着一批，舉起來高脚杯，杯裡斟滿了顏色鮮艷的酒漿。半洋婆子顯示出本領來，只要是有人敬，她一定乾杯，那樣的豪飲，等於文家添了一具大酒缸。海量啊，非同等閑。她忘記了承担限制文大少爺少喝酒的任務了。

坐在一邊時加勸阻的文大少爺，等於和太太換了位，千言萬語都是白說，芸姐一經唇沾酒漿，不管是哪一種貨色，一律照單全收，直到喝得臉色煞白，醜惡的動作，接二連三的出現，把女性的矜持一律取消，當急之務便是拚死命的除衫，藉以消解胸中行將燃燒的酒漿。文大少爺憑他怎樣制止，也不生效，人單勢孤，最後只有勞動警方人員到場解圍，才算完事。酒鬼的好聲名，不脛而走，在她則自認出了大大的風頭。文久石口中一連無可奈何的重念道：「酒鬼！丟人！看起來不是好貨！」

半洋婆子的濫醉，是今晚宴會上最叫人興奮的娛樂節目。尤其那些太太小姐們，幸災樂禍似的直麼說：「老子剝錢，媳婦好酒——報應！」她們的目力集中在貴賓席上，以看雜耍的心情來對待這位少奶奶，人們大多從她的好酒，懷疑她的家世是否大有問題，所謂海量是陪酒的酒女練就的本領，難道她是一位酒女不成？不同的議論，在來客當中傳說出來，沒有一句好評。人們亂哄哄的說道：

「簡直丟人，半洋婆子臉皮厚！還說照顧別人呢，見鬼！」

「有酒量，一個是先天遺傳，一個是後天的磨練！」

「不知她兄弟姊妹是不是也全都一樣？」

「舉一反三，反正不是好貨！」

這頓洗塵的夜宴，在反常的惡劣氣氛中進行，經過酒鬼的一鬧，自然使人感到了掃興。酒鬼被帶走了後，高潮也已熄滅了，文久石目送着半洋婆子和兒子離開酒樓，他頭重脚輕的和衆人道過謝，剛要上車的時候，忽然之間竟然失足跌倒在街上，硬是爬不起來，人們一窩風似的包圍了他，準備看個午夜場。必得等到十字車開來了，又開走

了，才悄悄的散去了，散去了的是人羣，散不去的是五點傳說，傳說越多越好，將來是很好的講故事的材料。五點傳說中，其實條條都可以加油加醋，添枝添葉的。……

六

芸姐在美國出生，獨沽一味只會說台山話，這是眞的，她的脚步很少離開過唐人街。

文大少爺呢？除了自認的中國話（粵語）之外，連英文都說不流利，哪裡來的學位，很費解。他一向認爲聰明人不該爲求學憊死，舉凡一切分心動腦的事情，一概都在排斥之列。

文大少爺學成歸來，却不曾爲桑梓服務，他當夜掾扶着酒鬼上了飛機，打哪兒來到哪兒去，就此完成了探親的任務。

一部西班牙地下戲劇集

明華

當代西班牙的戲劇文學是豐富多彩的，從商業賣座觀點的淺薄媚俗喜劇，到在西班牙很難出版或上演的大胆抨擊性劇目，應有盡有。

《新的一代西班牙戲劇》的編者威爾華玆（George E. Wellwarth）十多年來一直在從事搜集被查禁劇目。在他看來，西班牙最成功的幾位劇作家祇不過是「浮上文壇頂部的泡沫，而在文壇深處却隱藏着寶藏」。這本劇集就是他發掘出的六篇「寶藏」劇本，現已譯成英文，在蒙特利爾出版。

《新的一代西班牙戲劇》（New Generation Spanish Drama）收集了四名年輕劇作家的作品，他們是：愛德華多·紀勒斯（Eduards Quiles）、路易士·馬蒂耶（Luis Matilla）、米古埃爾·安格爾·雷揚（Miguel Angel Rellan）以及耶洛尼莫·洛貝玆·莫羅(Jeronimo Lopez Mozo）。編者在序言中說，這是第一次出版西班牙地下劇作家一些作品的英文版，對於這類作品在西班牙出版和上演的確實情況，人們還不得而知。六個劇本中，沒有一個是直接批評西班牙社會的，但從劇本中具有人情味和含蓄而透切的觀點來玩味，這些劇本是反對鎭壓、僞善和專制的。檢查制度使大多數受社會注意的西班牙劇作家在處理國家問題的題材時，借助於旁敲側擊和象徵性的寫作手法。

此劇集在加拿大出版，人們認爲它發揮了兩種作用，第一，向英語區的讀者提供了有價值的劇本；第二，替那些在西班牙受到查禁和剝奪發表權利的作家們開闢了一條公開的渠道。

（下）

依　金

馬永提出要「分開一個時期」，使宋彩雲的情緒起了很大的變動，又恐懼，又憤怒。

她知道，馬永這樣提出，是鼓起很大勇氣的，不是他一時之間衝動的決定，而出於外間或內心的強大壓力。

但她還是要問：「爲什麼？」

「讓我們都冷靜一點，」馬永說：「或者分開後，會發覺對方的重要性，那時再復合，也許會更好。」

「原來現在我在你的心中，並不那麼重要！」宋彩雲強忍着心中的憤怒和盈眸的淚水：「我還以爲這段日子以來，你會把那件事完結了，誰知道，你竟然要這個家庭完結，你告訴我，到底爲什麼會這樣？」

「那件事，我嘗試過要把它完結了，但是，不可能，

我們都沒法忘記對方。現在，無論結果如何，是好是壞，我都準備承担。」馬永道：「到底爲什麼會這樣，我也不知道，我並不是覺得你不重要，在我來說，你兩個對我都重要，這不包括家庭和女兒來說。」

馬永有點語無倫次，但總算把他的心事說出來了。

宋彩雲再一次控制着自己的情緒，她覺得當前是一個重要時刻，萬萬不能感情用事，不能有絲毫的衝動。馬永已經把心事說出來了，總比不說的好，她還要嘗試一下，挽救這個家庭於萬一。

「我還是勸你想清楚，」宋彩雲努力使自己不動氣，她的語調是很慢的，要一字一句地打動丈夫的心：「你有想過後果沒有？不僅僅是我們這個家庭，琳琳的家庭會容許嗎？你的父母，我的父母又會忽樣看？親友又會怎樣看？難道你不能再試一試忘記她，而把感情放在女兒和我身上？你有想過幾年以後，十幾年以後，或者更長遠一點嗎？琳琳只是個十來歲情性未定、貪玩任性的女孩子，她如果不久玩厭了，那時，你才回到我的身邊嗎？」

「我試過一個時期，可惜堅持不下來，只是覺得很勉强、很煩！」馬永道：「我也不知如何善後，更不知以後會怎樣，我提議分開一個時期，是讓你我都冷靜一下，也許分開了，我才知道你對我實在重要，你讓我試試看。」

宋彩雲看得出來，馬永說這些話時，心裏也是痛苦的。

她覺得，她這個家還有一絲的希望。

她是不是要答應他呢？

此刻，她的心仍是憤恨的，她憤恨馬永薄情寡義，多年恩愛夫妻，却被一個黃毛丫頭迫使分手，而他居然說不出爲什麼。

難道，她是一個呼之則來，揮之則去的女人？她是那樣的沒有一點自尊心的女人嗎？

在她自己來說，從沒想過要離開他。她想，那是不可能的事。雖然，她自己可以生活，可以養活女兒，但有什麼必要，做這種沒有意義的事呢？

她覺得自己並沒有做錯什麼，而馬永是錯了，琳琳也錯了。邪惡佔領了他們的心，使他們不考慮後果，她決不能讓邪惡佔了上風！

她還是要接受這個挑戰！

但她要怎樣做呢？

她沒有答應馬永，但她想回家一趟——回娘家去。

當日，她和馬永的戀愛，是得到爸爸的鼓勵、媽媽的贊許的，都說，馬永是個好青年，值得她依托終身。

現在，發生了這件事，該不該讓父母知道？老於世故的他們，會不會提出一些可行的辦法，給她參考呢？

這一天，宋彩雲搭火車，是到九龍去，回到彩虹邨她父母家裏。

父親是個貨車司機，開工去了，母親在家裏，見女兒突然帶外孫女回來了，又驚奇又高興。

「怎麼不先打個電話回來？」母親張羅茶水，找東西給嬋嬋玩，但嬋嬋仍在玩那輛用甘蔗做成的小車。

「忽然想到回來，就回來了。」宋彩雲道：「還想住幾天呢！」

「住幾天？」母親歡喜道：「那可好極了，現在每天只我一個人在家，寂寞得很。本來也想再去新蒲崗找間工廠去開開工的了，你回來，就待你走後，我才開工去吧！」但說到這裏，忽然又想起什麼，問道：「那麼，阿永怎樣？你留下他一個人在家，方便嗎？跟他講過沒有？」

這一問，宋彩雲也不知從何說起。

她還是沒想到，她要怎樣向父母說知這件事情。

她只有苦笑一下。

這一下，使飽經世故的母親警覺起來了。女兒爲什麼突然回來了？又爲什麼說要住幾天？莫非……

「你跟阿永怎樣了？」母親問：「多年以來你們搬遠了，每次看你只是旅行一般，但見你們總是高高興興的，該沒什麼事情吧？」

宋彩雲笑一笑，搖搖頭，她想到了，自己已經成家立室了，父母年老，還要讓自己的事增加他們心中的負担嗎？她有點後悔跑回來，而且讓母親窺中了一點破綻。

「阿永怎不跟你一道來？」母親關切地坐在她身邊：「他每天出九龍的，你爸常在路上看見他的車。」

又是他的車，宋彩雲的臉又抽搐了一下，提起這輛車，她就痛苦。

「我只是忽然想到要回來。」宋彩雲道：「沒有告訴他，他仍開工去了。」

母親覺察到女兒神色不大歡樂，隱隱似乎有點心事。

「阿永賭錢嗎？」母親只有旁敲側擊：「他以前是不好這一手的。」

「沒有。現在也沒有。」宋彩雲道：「一個人做工，能有多少錢去賭呢？」

「現在的人，賭錢也當作娛樂。」母親道：「不沉迷下去就好了。只是左鄰右里的師奶，常常叫脚打牌，她們的先生又賭馬，輸了錢，家嘈屋閉的，最不值得了。我常

母親年紀大了，常常很長氣，也有點喜說東家長西家短的……

「那些少年夫妻，總是少年氣盛。」母親却還在囉嗦：「只有我們過來人才知道，誰不會做錯事呢？夫妻之間，有一個人做錯了事，不利於家庭，另一個就吵起來，那又何補於事？我常勸她們，原諒一下吧，總是要原諒一下的。然後，又幫幫他的忙吧，讓他的心溫暖一點，他就浪子回頭了。床頭打架床尾和，這是習慣了的夫妻經！」

宋彩雲抬頭看母親，她不知道母親爲什麼忽然要說這些話，好像切中她心事似的。是不是和她忽然回娘家，而且「要住幾天」有關呢？

而那些話，却有點意味深長。

宋彩雲半躺在沙發上，看嬋嬋仍在玩甘蔗做的車。

「不止是我們做女人的，男人也這樣。」母親還在說：「有個師奶，被人騙財騙色，那丈夫要趕她，鬧到街知巷聞。街坊都說，這丈夫有什麼資格趕老婆？你晚晚去花天酒地，老婆閨房寂寞，被人引誘去了，她是錯了，而錯是勸他們，玩玩就好了，不要沉迷，更不要傷了夫妻和氣，因財失義最不值得了。但偏有人做這種不值得做的事！」

母親年紀大了，常常很長氣，也有點喜說東家長西家短的，宋彩雲平日也不大聽，現在有心事，更無心裝載了，只是唯唯。

有原因的，你做丈夫沒有責任嗎？這個丈夫，事業心重，由管工做到廠長，冷落了妻房……」

「媽，別說這些了。」宋彩雲忍不住了，她站起來：「這些事跟我們沒有關係，我們去買點菜回來，今晚弄一頓晚飯，好好跟爸爸吃一頓飯吧。」

「那好極了。」母親道：「讓我先打個電話給他，他是有傳呼機的。」

母親去打電話，叫做父親的打電話回家。

宋彩雲雖然止住了母親的囉嗦，但是，她是覺得「夠了」，母親說的那些普通的「夫妻之道」，有些是她要堅持的，有些是她要克服的。

她似乎有了一些辦法，雖然仍未到「胸有成竹」，却已有了一點「幻影」了。

電話響，母親去聽，果然是父親打來的。

「彩雲帶嬋嬋回來了，在家吃晚飯，我們現在去買菜。」母親說：「你如果在路上遇了阿永的車，叫他今晚一起來。彩雲來了，沒人弄飯給他吃……」

宋彩雲不料母親有這個提議，但是，她知道父親沒那麼巧會遇上馬永，而且，馬永跟琳琳在一起，也未必會來。果然她所料不差，父親收工回來，沒有提起馬永。

弟妹也放工和放學回來了，一家高高興興地吃晚飯。她的娘家還是溫暖的，父母是老夫老妻，眞是同諧白首了。但在她的記憶中，在她年幼的時候，家庭也不是沒有波折。窮困、吵架、出走……多少的悲歡離合。

而現在，不還是那樣歡樂嗎？

宋彩雲好像更有信心了。

吃過飯，一家人坐在一起，父親說起，他做的地盤，需要泥頭車司機，宋彩雲馬上說：「叫馬永去做吧，我們搬出來住。媽也別去開工了，替我照顧嬋嬋吧。」

「還是這樣好！」父親道：「住桃源洞，好是好，只是太寂寞了，還是出來大家多親近點吧！」

「原來世外桃源也留不住人！」妹妹開玩笑。

「世上那有桃源？桃源就沒煩惱嗎？」弟弟一向憤世嫉俗。

這些無心的閒言，都使宋彩雲深爲感慨。

嬋嬋嚷着要回家了。

宋彩雲說要留下住幾天，也只是說說。

而且，此刻她心中有了主意，她需要回到自己的家。

到紅磡搭火車，回到大埔墟桃源洞，夜已深了。而馬永才是剛剛回來，冲完涼。

「你不是要離開這裏一些時候嗎？」馬永道：「怎麼又回來了？」

「永，我想過了，」宋彩雲道：「你現在很煩，我想只有一個辦法，使你不煩，我們搬離這裏吧！」

「搬？」馬永道：「談何容易？」

「艱難也要做！」宋彩雲很嚴肅，但依然不動氣：「永，我一切都不怪責你，每個人一生中，都難免有誤入歧途的機會，我不願追究一切，只想減少你的煩惱，挽救我們的家庭。你想我暫時離開，是因爲你在我和琳琳之間覺得煩，少一個就不那麼煩，是不是？但我和嬋嬋，我們的婚姻是個現實，而你和琳琳却是個虛幻。你要我暫時離開你，何以不嘗試暫時離開她？我想這對你會好的。我父親會給你找到在地盤做泥頭車的工作，我母親答應替我看顧嬋嬋，我也去做工，我們馬上搬，我不反對你和琳琳有友誼交往，也許她還可以做我的朋友，但疏遠些，對你和她都會清醒些，我不願我們像前面屋那一對夫妻那樣，被人當作笑柄，永，爲了你，我決定了！」

「如果我不願意呢？」馬永道。

「我自然可以帶了嬋嬋自己去生活。」宋彩雲道：「但我們是夫妻，我不忍心丟下你，困在那不正常的情慾裏。琳琳尚未成年，你還是醒醒，面對現實吧。明天起，你別再上班了！」

宋彩雲說得堅決，好像一個醫生，向病人說明做一次非做不可的手術。爲把病治好，應毫不姑息。

馬永很不開心，但他發不了火，因爲宋彩雲一直心平氣和，一直是爲他設想。

實際上，他內心也是矛盾着的。宋彩雲只是促使他傾向矛盾的現實一方，而捨棄虛幻的另一方。

第二天一早，宋彩雲帶嬋嬋上學，便跟了馬永到那織造廠去。琳琳愕然。

「很謝謝你常常關照馬永，」宋彩雲向琳琳說：「我們想搬到九龍住，在×記做工，即日起馬永要辭職，待搬好了地方，一定請你到我們家來。」

琳琳瞪着大眼睛，看着馬永。宋彩雲要拉馬永走，但馬永仍是站着。

「馬永，怎能說走就走？」琳琳道：「辭職也要提前一個月，而且——」

「彩雲，我——」馬永還想賴。

「算了，琳琳。」宋彩雲道：「我們已決定了，這樣將來大家都會更開心的。我想這件事也不必我當面向你父

親說了吧！再見！永，走呀！」

馬永快快的、尷尬的被拖走。

回到家，彩雲馬上打電話，叫父親給馬永找工做。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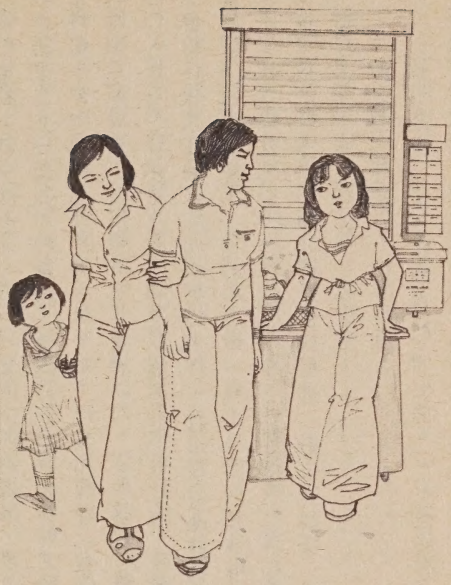

馬永快快的、尷尬的被拖走。

母親和弟妹幫手找房子。

不久，他們搬離了桃源洞，馬永去地盤開泥頭車。彩雲在新蒲崗找到一間車花工廠，做了一名工人。

沒有人提起以往的事，因爲馬永的心，有一個不愉快的時期。

不過，有一天，馬永終於對妻子說了一句：「我也不知道，那時候我爲什麼會這樣傻！幸而你——」

「我不是說，誰都會誤入歧途嗎？」宋彩雲深情地向丈夫說：「我們共一艘船，你迷失了，如如果我任由你，或者自己走了，還是什麼夫妻呢？

他們住一個小房間，早出晚歸，宋彩雲收工，就帶嬋嬋回家，弄飯，等馬永收工回來，歡歡喜喜地給馬永介紹她變換多端的小菜。

打工仔的家庭生活，就是那樣平淡，似乎缺乏姿彩。但宋彩雲喜歡這種平淡，因爲她經歷過風浪。

只是，她也不怕風浪，因爲她「曾經滄海」。

插圖：阿　立

陶然

代價

一連幾輛公共汽車，全都不顧而去。我猛抽着香烟，一面看看錶：已經六點半了。我皺着眉頭，心裏很焦急；如果七點半以前趕不回去，大哥强一定會懷疑我。而且入夜後，叫我一個人走那段荒涼的山路，實在有點心寒。

但，我是非回去不可。不回去的話，事情會更糟。大哥强絕不是善男信女，就算我逃到天涯海角，他也不會放過我。我只能回到那孤零零地、座落在偏僻山間的石屋，連電燈都沒有，也不知道是誰把它遺棄在那裏。晚上點起油燈，在山風的戲弄下，那火苗兀自搖曳不停，我與大哥强的影子也跟着在牆上東搖西擺，活像喝醉了的酒鬼。那時，我便會油然昇起一股蒼涼的滋味，整顆心飄呀飄的，沒根沒底，直逼得發慌。這一個星期以來，我眞的受夠了。每到半夜，我總是以悽厲的夢囈，揉碎了大哥强的好夢；

這時，大哥强便會粗暴地推醒我，戟指大罵：「媽的！眞他媽沒用！還沒叫你幹大事呢，就這麼膽戰心驚，眞是孬種！」說完，一翻身，又呼嚕呼嚕睡去了；扔下我一個人，冒出一身汗，躺在那裏發楞。

雖然我恨大哥强，但我却又分明離不了他。前天晚上，大哥强沒有回來，我一個人孤零零地苦守空屋，有生以來十八年，這竟是我經歷了的最恐怖的一夜。一向以來，我是個天不怕地不怕的人物，騎着一輛破爛的摩托車，深夜在山路上亡命飛奔，向死神挑戰，我的眼睛連眨都不曾眨一下。也許，大哥强正是看中了這一點，才會向我招手的吧。可是，眞見鬼！從一個星期前的那天開始，一入夜，我就心驚肉跳，變得好像膽子被人摺了去似的。前晚，一個人躺在石屋裏，我的心中發毛，連油燈都不敢捻熄，還在枕邊放了一根鐵棍壯膽。深夜裏，風嗚嗚地低吼，好像在泣訴不幸的故事；遠處又傳來什麼野獸的叫聲，轉眼之間，便在忽明忽暗的燭光中，變調成爲一種悽厲的尖叫，我恍惚間正要入睡，猛然給嚇得跳了起來。我睜大眼睛，凝神諦聽着，風依然在嗚咽，伴隨着它的，只有打鼓似的急速心跳聲。……

我眞後悔，我實在不應該放大哥强走，一個人留下來，自討苦吃。可是，有什麼辦法呢？當他告訴我，說他晚上要去市內辦點事，第二天早上才能回來時，我的臉上剛露出一點猶豫的神色，還沒開口，大哥强便露出不屑的表情，輕蔑地問道：「喂，怎樣，生仔，沒膽哪？沒膽趁早跟大哥强我說，讓我日日夜夜陪住你！媽的，虧人家叫你大膽生呢，呸！眞他媽沒用！」他把我激得怒火中燒，拍着胸膛便狂喊：「媽的！我傅新生從來就不知道怕字是怎麼寫的！我怕？別他媽笑死我了！你走吧！我怕就不姓傅！」

大哥强一聽，笑着豎起拇指，讚了一句：「好小子！」那敞開了幾粒鈕扣的藍色牛仔衣，露出了紋着藍色獅子的壯實胸膛，掛在脖子上的金鏈，彷彿在閃耀着得意的光芒。「我早知道你是好樣的！今晚我去轉一轉，買點必需品，探聽一點風聲。後天我也讓你走一走。」

這自然是對我的一種安撫。說實話，我們在這裏躲了十天，一步也沒有離開過；每天吃罐頭，膩得夠味兒了。以前的生活多自在呀，可是事到如今，唉！只要給我一天的時間去重溫舊夢，我就滿足了。即使因此而遭受整夜夢魘的侵襲，也是在所不計的了；畢竟，我還是熬過來了，什麼事情也沒有發生。這個世界上，恁地是什麼都要付出

代價，我以一夜的失眠，換取一天的自由活動，看看電影，逛逛鬧市，徘徊在嘉芙蓮家的附近，雖然心事重重，但也總算是值得的。

又有四五輛公共汽車飛站而去，我逐漸死了心：反正都是遲了，遲一會或者遲很多，又有什麼大的分別呢？我正想着，忽然聽見從身後滾來一股聲浪，我一回頭，原來是一家電器商店，裏面擺着幾排彩色電視機，熒光幕上一位男播音員正在報告新聞。我的心一動，看看大街上，車輛全都塞住了，動也不動；只有此起彼落的汽車喇叭，焦躁地在空中劇烈吵架。於是，我趨近了那商店，那播音員的面孔，一會就搖成一對中年夫婦的近影，男的神態黯然，女的痛哭流涕；一會鏡頭又搖成一羣十來歲的男女學生。那畫外音一直震盪着我的耳膜：「錢府公子被綁架案，已經進入第十天了。錢化金夫婦對事態的發展，三緘其口，並且要求警方不要干預，以免其子受害——有消息說，綁匪要求事主付出一百萬元的贖金。錢公子下落仍然不明。——錢公子的同學們，聯名向綁匪發出請求信，希望他們仁慈爲懷，手下留情，早日釋放錢公子。——警方宣佈懸賞一萬元，捉拿綁匪歸案……」我聽得心煩意亂，掉頭又走回候車站。可是，我的思潮洶湧，牢牢地盤據着我的記憶之網——

是半個月前的那一夜。就在那一夜，大哥强找我去宵夜。吃到一半，他突然問道：「喂，生仔，聽說你在追求嘉芙蓮，對吧？」

「是啊，怎樣？」我以爲他要橫加干涉，馬上就調動全身的細胞警惕着，亢聲應道。而嘉芙蓮那雙撩得我失魂落魄的黑眼珠，那一頭烏溜溜的長髮，和豐滿玲瓏的體態，在我的腦海中掠過。

「別那麼死心眼，你先聽我說！」大哥强拍了拍我的肩膀，笑道。大哥强長得很結實，笑起來很有一股江湖氣：「嘉芙蓮家境不錯哩，你一個練習生，能追得上嗎？你想過沒有？」

「這……」我的心一沉。這我倒眞的沒想過。

「我告訴你，沒有錢，免問！」大哥强又笑了：「起碼，你要請得起她上一流餐廳，去Disco，或者給她買法國時裝、名貴首飾吧?!」

我啞口無言。這我怎麼一直沒想到過呢？一想到我那七百元的月薪，我就泄了氣。

「瞧你這副德性！不要絕望，這個世界，辦法有的

是，我可以給你指一條路，就看你幹不幹了。」大哥强一邊喝着白蘭地，一邊慢騰騰地說。

「什麼辦法？」我一聽，心中即刻燃起了希望的火苗，脫口便問，心在呼呼亂跳。

「如果你跟我大哥强合作，包你上算！」大哥强哈哈笑了一會，忽地往四週瞄了一瞄，見沒有什麼人，才壓低嗓門，嘴巴幾乎貼到我的耳邊講了一句：「綁架錢幼仁！」

他說的話驚天動地般在我耳朵裏炸開，當堂使我倒抽一口涼氣。楞了好一會，我才結結巴巴道：「錢……幼仁？……那不是上海佬大富翁錢化金的兒子？」

「對啦，錢幼仁。」大哥强哈哈大笑，那張古銅色的國字臉上，眼角的魚尾紋畢現，把只有廿四歲的他，誇張到使人誤以爲在三十五歲以上。「怎樣？我看你不夠膽！」大哥强調侃地說。

「誰說我不夠膽？」一聽他這樣的口氣，氣得我跳了起來，我把桌子一拍，叫道：「幹！」

「算你機靈！」大哥强伸出手，與我相握，兩個人就此綁在同一架戰車上了。他又把聲音降低，認眞地說道：「辛苦一趟，我們就一勞永逸了！來，我們乾一杯，向天發誓，有福同享，有難同當！如違此誓，天誅地滅！」

翌天一覺醒來，我有些猶豫了。但是我却不能反悔，且不說大哥强絕不會容許我退出，光是想起那花花綠綠的鈔票，想起從此不必在生活綫上苦苦掙扎，想起嘉芙蓮便在我的手心，我便心花怒放起來，覺得實在值得一博。當天，我便搶先辭了職，免得到時突然不上班，引起懷疑。

大哥强對於錢幼仁每天放學所經過的路綫瞭若指掌，在他的策劃下，十天前的一個中午，由他掩護，我迅速地將剛放學的錢幼仁一推，塞進大哥强前一晚搞來的汽車裏面，我開足馬達，絕塵而去。

我揍了他好幾拳，連拖帶推，好容易才把耍賴的錢幼仁弄上石屋。大哥强隨後也趕到，却用塑料袋蒙了頭，只露出兩隻眼睛，一眨一眨的，他的這副樣子，嚇了我一大跳。他打着手勢，示意我出去，才低聲吩咐：「把那小孩的眼睛蒙上。」

我匆匆跑進去，找到一塊黑布，蒙上那雙手反綁的小孩的眼睛，再出來時，大哥强已經除下那塑料袋。

「怎麼搞的呀你！我以爲你出事了呢！你那副打扮，活像給抓起來的嫌疑犯！」我嚷嚷道。

「去你！什麼不好說，專挑不吉利的話來講，去去去！」他指指我，聲音壓得很低：「神仙保佑，他說的全

不算！」說完，雙手一合，煞有介事地向天空拜了一拜。

我覺得好笑，但沒理他，轉身便進屋。

就這樣，我們開始了綁架生涯。頭幾天，我還覺得緊張刺激，又好玩。偶然也會擔心警方破案，但這種顧慮也只是一閃即逝，總覺得什麼事情也不會發生；就像小時候捉迷藏一樣，遊戲結束，大家扮演的角色已經完成，誰勝誰負，根本無關宏旨。

我痴痴地想着，不覺苦笑了一下。不知什麼時候，來了兩個女人，都是三十七、八歲的模樣，一胖一瘦。瘦女人正依依呀呀地向胖女人哭訴。我本來並不在意，可是，偶爾聽到的片言隻語，却使我大吃一驚，只聽那個身段瘦削的女人哭訴着：

「……嗚……他們要多少……嗚……開個價來……我沒有錢……嗚……也可以找人借……何必這樣……」

我越聽越驚，回頭又望了望瘦女人一眼，心卜卜地躍跳，差點就要從口腔跳出：她多像電視新聞節目上出現的錢太太！

我想躲開她，但脚步紋風不動。我懷疑她很快會發現我並且戟指着我高喊：「抓住他！」可是過了一會，她依然自顧自地訴說，根本沒有注意我；我才漸漸鎮定下來，並且自我安慰：「怎麼會是錢太太呢？我看錯人了！她是闊太太，哪會搭公共汽車？我太多心了！」

這麼一想，我安心了許多。憑着經驗猜測，我認定瘦女人的子女也遭人綁架：「你以爲有錢就一定行嗎？有時也未必！」我這樣想着，思路又滑到錢幼仁身上去。

就在一個星期前，稍爲掉以輕心，三天來只是一味啼哭的錢幼仁，竟然掙開了蒙眼的黑布。那雙驚恐不定的雙眼，一碰到大哥强的身上，驀地發亮了，叫道：「啊，肥哥哥，原來是你綁架我！」

大哥强正在打盹，這聲音猛然把他震得全身一顫，他迷矇的眼睛一碰上錢幼仁逼人的視線，立即避開，不敢正視。

「你快放了我！不然的話，我告訴爸爸，讓爸爸叫警察來抓你！」錢幼仁喊了幾聲，見大哥强不吭聲，他似乎一時忘了恐懼，發起少爺脾氣，大叫大嚷：「你放不放？眞不要臉！我叫爸爸揍你！」

「住口！」被一個小孩當着我的面破口大罵，大哥强大約覺得很下不了台，臉上一陣紅一陣白的。「你再亂來，

我不跟你客氣了！」

「死肥佬！窮光蛋！乞丐！強盜！我叫爸爸趕你走！我叫警察抓你，讓你坐牢！」錢幼仁口不饒人，反而越罵越兇，雙脚在地板上亂蹬。

「死去吧！」大哥强青筋暴起，縱身一跳，一巴掌就刮了過去。錢幼仁的半邊臉，留下了五個紅色的手指印，他登時像殺豬般地嚎啕大哭。大哥强還想再揍，我連忙拉住他，把他勸住了：「小孩子，何必跟他一般見識？只要錢到手，管他罵什麼！」

「這他媽小混蛋，跟他的老混蛋一樣混蛋！我還想揍他老子呢！」大哥强動了眞怒，雙手握拳，呼吸急促。

「他認識你？」我的頭往大哥强靠攏一點，納悶地問道。

「媽的，這小雜種是我的堂弟。」大哥强氣呼呼地說：「他的狗爸爸，是我的伯父，他媽的，當年他與我爸爸合伙做生意，盡給他爸爸吃掉了，還翻臉不認賬；我父母先後給活活氣死了，弄得我家破人亡。他自己却慢慢發達了。那時我還小，不懂事，最近我才知道個中來龍去脈。我跑去找過錢化金算賬，結果吵了一架，他什麼也不認。」

「那你綁架他兒子，是爲了報復？」我嚷起來，有點寒心，因爲我覺得我被利用了。

「這是一個原因，更重要的，是爲了錢。」大哥强冷冷一笑，臉上的皺紋顯得更深，帶着一點蒼凉。

「死肥佬，嗚嗚……你不得好死！你敢打我，嗚嗚……我叫警察一槍打死你！」錢幼仁大約從來不曾受過這樣的待遇，顯然，在他的世界裏，他儼然是個大人物，所以他可能覺得，挨了一記耳光，是他的奇恥大辱。臉上的紅腫剛消退一些，他又重新破口大罵。

正在沒好氣的大哥强，更加暴跳如雷，他推開我，跳過去又是一巴掌，只聽得「啪」的一響，錢幼仁慘叫一聲，整個人倒過去，頭碰在一件利器上，血湧了出來，不動了。

我嚇得說不出話來，我根本想不到會產生這樣的結局，想不到人的生命竟會這樣脆弱！我並不想殺人，我只是要錢，只是要錢而已！

大哥强起初也愣了半天，接着便吐了一口痰，淡淡地說：「這小雜種，死掉也好。他認出我來了，放了他，後患無窮。不要透露這小雜種死掉的消息，我們要想辦法逼他們先交出贖金來，然後遠走高飛！」

原定那天下午一手交錢，一手交人的計劃，當然也告吹了。也就是從那天晚上開始，我的肝膽俱裂，覺得成了

幫兇，每一秒鐘都害怕錢幼仁的鬼魂跑來索命；同時，我又害怕罪行泄露出去，等着我們的，是監獄的大門。——眞奇怪，綁架時我不覺得在犯罪，打死人，才使我省悟到自己手上的鮮血再也洗不掉了。

至今，一個星期過去了，我們也沒有再去電話。大哥强說，原先吊一吊他們，讓他們心急，那時候，什麼條件開出來，他們也會答應的。錢幼仁畢竟是獨生子呀！

可是能拿到錢嗎？我當然希望着，雖然信心不大。也許從一開頭我就走錯了。

正想着，一輛公共汽車又靠站了。我跟在那一胖一瘦的女人後面，擁上車去，那瘦女人還在哭泣，我越加覺得不是滋味。我使勁擠到車廂後頭，遠遠地離開了她。

這時，對於遲歸的後果，我已經沒有考慮的餘地了，盤旋在我腦海中的是：我的下場會怎樣呢？車窗外，霓虹燈在夜市中閃耀，我清晰地感到這一天十分珍貴。奇怪！我從來都沒有過這樣奇異的感覺。這一天，我只是一個人呀，連嘉芙蓮，我都不敢去見一見。其實，這是多麼乏味的一天！我不明白，我爲什麼會這樣依依不捨！

大哥强那天蒙着塑料袋的模樣，驀地在我的眼前躍出，我打了個冷顫，心很沉很沉地墜了下去。

蕭紅和巴金小說的英譯本

米一筆

已故東北女作家蕭紅的《生死場》和《呼蘭河傳》英譯本由美國印第地那大學出版社印行。英譯書名是"The Field of Life and Death"和"Tales of Hulon River"。兩部小說合成一册。譯者葛浩文(Howard Goldblatt)和艾玲·溫（Ellen Yueng）。該書除了序文之外，還有葛浩文的《導言》，詳細評介蕭紅生平。葛浩文是《蕭紅評傳》的作者，該書是美國端出版社（Twayne Publisher）的《世界作家評傳叢書》之一。

葛浩文也跟Nancy Ing合譯陳若曦的短篇小說集《尹縣長》。英譯名是"The Execution of Mayor Yin"。該小說集也是由印大出版社印行。與蕭紅小說同列爲印大的《中國文學譯叢》Chinese Literation in Translation。

巴金小說被譯成英文的是《寒夜》。英譯名"Cold Night"。由Nathan K. M和Liu T'sun-Yan合譯。華盛頓大學（西圖雅）出版社印行。

大波士與女秘書

東瑞

「哈囉，麻煩叫Miss 黃。」

芬蒂正坐在家中靠近電話那張沙發，一手接過聽筒，聽到的是嬌滴滴的英語，便有些緊張。她知道洪老闆找她。對方是洪老闆的秘書安妮。忙應道：「我就是。」對方馬上換了一個男人——洪老闆的聲音——

「芬，家裏的事情處理完了沒有？五號妳一定要來上班。安妮六號就移民到美國去了。她有許多工作上的事要跟妳交代。」

芬蒂本想說：能不能再推遲幾天？處理幾個月大的小兒到南洋撫養的手續問題，還有母親開刀未出院，需要人照顧……推遲幾天，時間充裕，可以更安心上班。但洪老闆的命令口氣，似乎不容更改，加上可能有長途電話來了，馬上放下電話，不容她多

說一個字。

三天之後。芬蒂起得特別早，把候車、路上阻延的時間都算在內了，到寫字樓時還沒開門。還不到九點鐘。洪波士的寫字樓是九點一刻開始辦公的。她只好下樓，在街上溜躂一會。一邊在想：和自己過去初中時老同學、現在做了大波士的洪永發相遇也眞太遲了。彼此在香港都住上七八年以上了。打聽過他幾次，設法弄來了他的公司、住家電話號碼之後，幾次打去，都說不在。不是去了日本、台灣，就是到東南亞。如果早幾年聯絡上就好了。兩三年前在他那公司做事的話，現在薪水一定長得頗有可觀了。聽在裏面任職的幾個認識的朋友說，洪的生意做得很大，職員的工資待遇也不錯。但她不明白，自己英文只懂皮毛，打字則全不懂，爲什麼洪願請她？何況是秘書這一要職？一時恐惶，心亂得很，害怕無法勝任。

看看時間已到，她就走進那嶄新的大厦，按了十八字按掣。這寬敞、裝飾得明亮、現代化的寫字樓前些時候來過幾次。當時是洪知道她也在港，歡喜得不顧她還在「坐月」，要她馬上乘的士過海見見面的。現在情況不同，不再是同學關係，而是僱主與被僱者了。她入了門，門口接綫的年輕小姐注視了她一眼，寫字樓十幾張寫字枱上的眼睛不約而同地都向她投來了。芬蒂不自然地笑笑，覺得有點尷尬。見到那位即將御任的女秘書安妮笑着向她招手，她就走過去。

「波士交代：妳一來叫妳到他辦公室去。」安妮說着，就將枱上電話按掣按了兩下。

「黃小姐來了，波士。」

「叫她進來！」

芬蒂拐了彎，見洪辦公室的門虛掩着，就推了進去。一眼瞥見洪臉色好像不太高興。

「以後妳進來，要先敲敲門。」

芬蒂無表情地點點頭，洪叫她坐在一邊的沙發上，芬蒂照他的話做了。有一個藏於心中很久的話題，終於忍不住要提出來：

「以後叫你什麼呢？老闆、洪先生生、名字？」

洪思考了一會——大約只是三十秒吧——說：「妳千萬不要在別人、許多人面前叫我的名字，使我尷尬。王嚮宇剛來時叫我洪先生，起初我聽了覺得不舒服。他做過我小學、初中的老師，叫我先生實在別扭。現在是叫我老闆。妳嘛，我們同過班好幾年，印象中一直是同學。叫老闆、先生都不免有點隔閡……這樣吧，只有我們兩人時，妳叫我名字；有別人在場時，妳什麼也不必叫，直接講話。妳的情

況特殊！」

芬蒂的疑難解決了。猜想着那應該是洪叫她來做的原因之一：他不忘同窗之誼。她發覺洪在講着這些話時態度是很嚴肅認眞的。

洪波士接着把芬蒂主管的工作內容大致講了一下，說等會出去，安妮會進行工作的移交。

「妳是老闆的秘書。別人要見我，或什麼文件要簽的，都要通過妳取得允許；妳可以把我要進行的事傳下去，叫任何一個——包括總管和經理——應該做的去做。他們無權叫妳辦事。還有：跟我講話，或者我跟妳講話，要馬上站起來！拿什麼給我簽字，要用雙手！……妳現在可以出去了。」

芬蒂很細心地聽，一一記取，正待要走，洪又叫住她：「等一下。」

芬蒂回過頭來，站住。

「電話一響，是傳呼他們進來；兩響是我要跟妳說話；三響是叫妳進來。都記住了嗎？」

「都記住了。」

芬蒂走出洪的辦公室，安妮正在收拾一叠電報，對她說：「每天的電報很多。要翻譯給老闆聽，一般他要親自過目的；過時的要整理好，有時要查閱的……」

芬蒂接過來，隨便翻了一下，一陣心跳。都是英文——淺白的英文她是懂得一些的，可上面都是商業、船務等專業性很強的詞語——一點也看不懂。怎麼辦呢？

安妮移交完工作，走了。芬蒂坐在她的位置。她打算好好想一下如何解決困難，但才放好背包，電話就響。外頭有人找洪先生，一口漂亮的英語。芬蒂也硬拼出幾句英語，就將那人電話和洪的那個電話接通。但汗珠已從額上滲出來。

經理走到芬蒂身邊。交給她一份文件，叫她打字——打字也是她的職務之一——芬蒂不好意思地笑笑：我不會，對不起。」

「哦，不要緊。不要緊。我叫另一位打就是。」經理十分客氣，看來毫無不滿之意。

氣倒是鬆了一口，但芬蒂明白不可能一直這樣鬆下去的。看來這秘書的位置眞不好坐呢。開始有點灰心喪氣。什麼都不懂，是做不久的了。忽然對剛辭職要移民的原秘書安妮的情況發生了興趣與好奇。乘這當兒，回轉頭問負責打字的麗莎——她看來只是二十出頭，長髮披肩，長得很溫純可愛——

「麗莎。安妮做了很久嗎？」

「大約一年多罷。」

「她是怎樣進來的？」

「聽她以前說過，是看英文報紙

的聘請啟事，寫信應徵進來的。」

「哦！」芬蒂吃了一驚。聘請啟事刊在英文報紙，說明這公司對應徵者的英文程度，要求是較高的；而安妮的英文也應該可以應付自如了。於是話題自然又轉到麗莎和坐在最末的另一個女文員朱莉身上：

「妳們都是這樣進這公司的嗎？」

「嗯。」麗莎很熱情地有問必答。

「那妳們的英文程度都很不錯的了。」芬蒂帶點羨慕地。

「我們幾個都讀到F5，又曾在商校讀過，」麗莎很平淡的口氣，沒有一點要炫耀自己的意思，反倒露出苦惱的表情：「可是老闆還不滿意！」

這時，洪波士好像有急事，從辦公室出來，逕直走出寫字樓大門外，下樓去了。芬蒂發現在這過程中，寫字樓的十幾個男女職員，無論中年的，年輕的，都屏息靜氣，眼光隨着波士的背影而移動，直到他的消失。芬蒂覺得氣氛利時大變：剛才整個寫字樓好像緊繃了發條的、但長短時針因壞而不動的一座鬧鐘，現在忽然從鬧鐘裏射出一塊障碍的大石，鬧鐘也被炸開，零件亂噴，鈴聲也大嘩了。

先是後面的朱莉像隻小鳥飄了過來，好奇並讚揚地對芬蒂說：

「黃小姐，妳這件衣服眞漂亮。我猜妳今年不會超過二十四歲！」

麗莎對這問題看來也挺感興趣。投來等待的眼光。芬蒂笑了一下：「差一歲就三十了，還有了BB呢。」

朱莉和麗沙眨了眨眼，有些不相信。但忽然很快活地喊：「對了。明天上班把BB相片帶來看！我們很喜歡看BB相片的！」

眞討人喜愛的女孩子呵。芬蒂想。

朱莉這時聽到阿林叫了咖啡檸茶等「宴請」所有同事，趕忙奔了過去。

芬蒂繼續探聽公司和洪的一切，說到洪，麗莎深有感觸地：「老闆好惡的！我們經常被叫進去，又訓又罵，他什麼都罵得出來！」

「如果老闆罵妳，妳怎樣呢？」芬蒂問。

「我哭。」麗莎不必思索，也頗認眞的。倒弄得芬蒂一聽忍不住大笑起來。

「麗莎。我來，雖然做的秘書，不過我什麼都不會。英文要請教你們。」芬蒂很眞心地。

「只要老闆喜歡的人，」麗莎說這話沒半點惡意，芬蒂體味到那是一種友愛和鼓勵；「妳就不要怕！」

就在剛才，芬蒂告訴了她們爲什麼會進這公司。麗莎和朱莉很奇怪爲什麼老闆會僱芬蒂，既然英文打字都不懂。芬蒂按洪的交代，就說是過去的老同學。

麗莎似乎還想講些什麼，忽如見到什麼，趕緊閉住了嘴，低下頭打字；芬蒂轉過頭，看到洪波士正從外面回來了。

電話突響。芬蒂接過，是海外打來的，要找龐叔。誰是龐叔？芬蒂向四旁喊了兩聲。

一個四十開外的胖胖的中年人走了過來，接過電話。

麗莎動了動芬蒂的背，悄聲告訴她：「他是老闆的親戚，老闆岳父的弟弟。平時負責開車。曾經受不了老闆的氣，辭職不幹；後來又給叫了回來。」

話聲剛落，洪波士從辦公室出來，看到龐叔在用着他的電話，氣冲冲直奔過來。他一把將話筒從龐叔手中搶過來，戛然一聲摔回原處：「怎麼搞的？用我電話？我這電話是辦大事情用的！你們難道不知道？叫對方撥另一個！」他越說越怒，龐叔的臉色也由紅變青；芬蒂站着，十分尷尬，不知如何才好？洪轉臉責備她：「芬蒂，以後這電話不能讓別人使用。」

洪波士說完，眼睛掃過整層寫字樓，走到麗莎跟前。麗莎戰戰兢兢站起來，可能太害怕，竟將桌角的一杯茶水弄倒了。

「麗莎！阿李呢？」

「李經理說下午家裏有事，告假半天。」

「什麼？請假？」洪怒得臉上都發紅了：「見我剛才出去，以爲我不回來，就馬上溜了？」說到此，臉孔朝所有職員怒吼了：「你們想作反？一個個都想作反啦？」

「嗦！」一陣響，如同兵士被檢閱，全體職員幾乎同時地從椅上起立了。

「我要炒他魷魚！」洪口沫大濺。他大概正想回辦公室，忽然見到阿林，問道：

「阿林，早上護照簽証手續辦好了沒有？」

「還沒有，可能不太容易。」阿林說，「那人說……」

「什麼話！我們公司從來沒有要辦而辦不成的事情！」洪正色道：「我這是最後一次警告你，下次辦事這麼拖拉我就送你個大信封！」

洪快快回辦公室。芬蒂剛鬆一口氣，電話又響了三下。芬蒂腦子馬上反應：三響，叫我！她趕緊往辦公室走去。她在門上敲了兩下，洪應了，她才進去。

「坐下，芬。」他只喚一個字，使芬蒂感到親切。她剛目睹了一場風暴，不免心有餘悸。

「現在有其他事麼？」洪問。

「整理那些電報。」芬蒂照他的

話坐下來。

「那些可慢慢來。」洪說：「現在想跟妳聊天。」

但芬蒂的心情因剛才的一幕而無法輕鬆下來了。洪見了，說：「我看你剛才爲電話的事有點不高興。其實我對妳已十分客氣了。可能是老同學關係，我想罵妳總是罵不出來。」

「永發，」芬蒂直呼洪的名字：「見到你對人的態度，看來我也會很快被你攆走的。」

「哼，我攆走誰了？有好幾個人在我這兒學到東西了，有辦法有門路了，都自己走掉了。」他很認眞地解釋道：「我只開除過一個女的。啫，她的先生就是那個阿林。妳想想：他們當時剛新婚，感情好得不得了。本來工作是有分工，也有聯系的。可男的竟怕累壞老婆，本該由女的做的事，也不敢叫她做。這能把事情辦好嗎？只好攆走一個。」

芬蒂聽他說得有點道理，便不着聲。

「妳現在是秘書，可要穿好一些，買日本時裝來穿。」洪波士看着芬蒂身上那件剛才還給麗莎她們稱讚過的衣裳，大搖其頭。

芬蒂笑道：「日本時裝通常四五百元一套，最便宜的也要三百多元，我可沒那麼多錢。」

洪認眞了起來，掏出四張大牛：「去買幾套。」芬蒂嚇了一跳，心想：他是不是有意在試我貪不貪財呢？當即加以拒絕：「我自己有。」

「收下，芬。」洪一臉的嚴肅：「這並不是算我給你，這是工作需要，就作爲服裝津貼。」

芬蒂見他臉色不悅，只好收了下來。

話題轉換了，洪永發這時才眞像以前的洪永發了。他談起了少年時期的許多趣事：

「嗯！芬。你當時讀書最聰明，成績經常在前三名。學什麼都很快，」洪永發大笑，才三十出頭而早掉落許多頭髮的前額更油亮了：「我們呢，是這個。」他用尾指比劃，「我還是留級大王，非常頑皮。但現在，嘻嘻，當了老闆，連王襯宇老師，也叫我老闆。嘻嘻。哦，對了！芬。聽說淑美也在香港：妳打電話給她，告訴她我做了老闆。……還有，蔡史克聽說失業沒事做，妳先通個電話找到他……我們是想都能把大家聚在一起，我們能力做到的都會加以幫忙的。」

他又告訴了芬蒂公司的現狀和發展。並交代芬蒂這些情況不要跟任何人說。原來，洪氏大公司這一兩年所賺再不是以百萬計，不是以千萬計，不是以萬萬計……在起碼六個以上的

國家都建立龐大的分公司和工廠……

芬蒂除了驚訝，也很感嘆，說：「讀書聰明有什麼用。像你，留級生成了大老闆！」

洪露出微微得意之色。芬蒂笑他怎麼剛才在寫字間變得好像是另一個人……見沒事了，就要走出去。

「注意，」洪正色說：「從我辦公室出去時，人家都會注意看妳的臉色，妳千萬不准笑。」

芬蒂會心地點點頭。果然，她發現，她一走到大寫字廳，二十幾雙眼睛的焦點都在她的臉上。一坐回自己位置，麗莎馬上得出「結論」，對她說：

「黃小姐，老闆對妳不錯！」

第二、三天無事。第四天一早，芬蒂剛要在自己位置坐下，電話就響起來，接過，是洪的：

「芬，怎麼現在才上班？」

「現在是九時十五分呀。」

「九時十五分妳就應該坐在妳位置上了。剛才我打過一次，妳還沒來！」

「……」

「下次要注意，上班不能遲到。」洪當着一件大事來講：「如果是別人，我早就炒魷魚了！」說完放下了電話。

芬蒂問麗莎：「麗莎，老闆是不是經常炒職員魷魚？」

「這，」麗沙說：「他動不動就大罵要炒魷魚，好像也沒眞炒過。」

電話又響！芬蒂緊張接過。對方劈頭而來的是極其流利的英語。

芬蒂力求保持冷靜，將以前還記得的簡單英語會話全部「祭」出。但說了五六句，眼看就要山窮水盡了，汗珠開始沁出。突然，電話裏傳來哈哈大笑之聲：「我是永發，芬。妳進來一下！」

他要找洪先生。這分明是在考她的英語。芬蒂進到洪的辦公室，洪跟她說英語。芬蒂不敢答話，生怕被他取笑。

洪說：「芬，妳剛才答我那句，不能……那樣說，聲調應該是這樣……」他斜正着，音調怪好聽的，十分標準。「妳的英語基礎太差，對話聲音太軟，聽了使人身上發毛，沒有氣魄，體現不出我們公司的氣魄！門口那接綫女孩子，英語聲調太肉麻，一副懶洋洋的調門，我很想把她炒掉！有時客人來她也不願端茶了！」

芬蒂打聽那女孩子工資，頓時嚇了一跳。在公司，也許她的地位較低微，但也有千八。

「明天我飛日本，現在妳陪我下樓買東西。」洪說，站起來，要芬蒂跟他走。

在這銀行及商店集中之地，芬蒂跟在他身後大約一步遠。洪回頭說：「這樣走不像話！妳怕人家笑？」芬蒂趕了上去，和他並排；可洪又說了：「你先生，他會不會——？」

回公司後，洪拿了兩個文件要芬蒂翻譯給他聽。芬蒂見洋字密密麻麻，一時頭疼起來。洪在一邊譏笑：「所以嘛芬。我說妳應該趕快去學打字、學英文。學費全部公司報銷！哼，如果是別人，我早就炒掉了！」

芬蒂說：「當初你要請我，我已跟你說過，我英文不會……」

「不能永遠不好下去！要學嘛！」

芬蒂爲了應付和勝任工作，開始每天晚上去學英文和打字，弄得每天要十時後才能回家。有一天，她進辦公室，拿一支票給洪簽字後，洪要她坐下來聊幾句。芬蒂說：「永發，你生意做得那麼大，一個小計算機也不買，我桌上要用，害得我自己帶了來。」

洪笑了一下，加以反詰：「妳桌旁那架打字機，電動的，九千塊買來。妳都不會用！」

芬蒂給說得沒話可答。

芬蒂老不知自己工資多少，已做了半個月了，多次打聽，洪波士笑說「五十塊」。後來落實，才知那五十塊應乘三十。

有一次，和幾個職員到洪波士家裏玩，閒聊中，洪十分「感慨」地對芬蒂說：

「芬蒂，香港全能、一流的秘書，我要請的話，五千塊我出得起——妳應該趕快學好！」

他頓了頓，又說：「有進步，我再加妳！都是爲了把工作做好嘛！」

最近，洪問起芬蒂的先生工資多少，芬蒂只說一千多。「多，多到多少？」洪不含糊。「一千五。」大約過了三天，芬蒂工資馬上加了五百。芬蒂想，她原來的工資一千五，已經很滿意了；但對洪波士的身份也許是一種不體面和損害。然而和她的「腹料」極不相稱，形勢又非「强加」不可。她覺得更應努力在業務上補課。她對公司麗莎、朱莉、龐叔、阿林的熱忱很感激，但對他們的羨慕有一份歉意。她更明白洪波士爲什麼在公司會有那許多表現；只有以同學聊談時，他，洪波士才回復到以前洪永發的眞我。洪波士才三十出頭，他「奮鬥」的代價是半禿的大前額；芬蒂她爲了保持位置，只半個月，已瘦去三磅，顴骨也凸了出來……。

七九、六、八　香港

學書在篆隸之間

——雙魚樓隨筆

鄭家鎭

有朋友從北京來，談到了近來藝壇一些風氣，許多人愛寫象形字，比如山、水、日、月，都是寫象形的。

本來嗎，中國字便是從象形而來，今天還找到許多痕迹，比如山、水、日、月……楷書也是象形的，更不必遠溯到甲骨了。

我們的書法藝術，既然可以寫篆寫隸，自然可以溯到更遠，寫最古的字。作爲藝術品欣賞不是作爲日常通用的文字，當然是可以的。問題是如何把它寫得好，使它成爲藝術品。

要知道，這不是象形便算，字體要美，用筆也得講究。還有作書的人浸淫過篆隸與否，都是在考慮之列。沒有書法基礎的人，寫這些象形文字，筆法不足，便缺乏美感。許多人都忽略了，欣賞書法不徒是看到着墨的地方。既欣賞黑的部分，更應欣賞白的部分。在篆隸方面尤爲重要。不懂得欣賞佈白，根本是外行。

近日也流行了篆隸間的字體，這是漢篆與秦隸的合體，是從漢祀三公山碑秦權秦量與吳天發神讖禪國山碑變化出來的。齊白石的字，便是淵源於此。可是今之人，只學齊白石的字體，而不去溯本尋源，也不去理解由秦到漢，由篆到隸的過程，不去揣摩開通褒斜的用筆與佈局，只去仿摹名家，結果，如何能寫得好。

褒斜道摩崖的字體大小不一，而佈白高古，險中求勝，以篆筆來寫隸，伊秉綬的用筆便是從它得來。學伊秉綬隸書的人可曾臨一下褒斜。

張光宇正宇黃苗子三位都是此中能手，也是開了書法的風氣。光宇留下來的書法不多，正宇寫過不少象形書法，

黃苗子的用筆便有褒斜的味道，寫隸書而不拘於「蠶頭雁尾，如龜如鼈」。要知道這等隸書乃是東漢的式樣，西漢的並非如此。後者是立於堂廟，歌功頌德的隸書，而不是民間流行的。

在秦代，民間流行的乃權與量那種書法。爲了工具以刀爲筆，字體不是如嶧山等碑之圓，而是方的。但漢初之隸，也不是每一個字都方正的，褒斜的字體是正方甚或長方，也大小不一。雖然它是爲了摩崖的地勢不似碑碣，但是大小不一的佈局，確是靈活得多，使白的空位留得更好。書法與畫一樣，白的地方也足以欣賞。

一般學篆隸的都是從廟堂的碑刻入手，那些本來歌功頌德的東西，都是力求方正，它雖然有足觀的一面，但是歷代民間的字，也很豐富，造型更美。比如漢簡，有許多字樣實比什麼名碑都好看。因此，學書的人，實該從它吸取一些養料，應該把眼光擴寬，廣徵博覽。

今天，既然開了這風氣，我們寫篆隸便應該在秦漢兩代的「板樣字」之外吸收一些別的。既然篆可以入印，爲什麼不可以從印章中吸取它的佈白來豐富自己的書法。

一方不盈寸的印章內藏好幾個篆書，字的結構，互相揖讓，使這小小的地方，不覺得壅塞，這其中便有許多道理。

假如我們能在漢印中研究一下字體的結構，那末，在我們書寫條幅的時候也大有好處。

印篆，可以說是另一種書體，它雖從各種碑的字樣而來，但是經過了篆刻家的經營，使它安詳地佈置在印章之內，爲了需要，常是減了筆劃，或者把筆劃牽長或削短。在正式的書法上，以前是不允許的，要筆筆有根據。比如寫篆書，如少了一筆，就爲人所詬病，但把這個字放在印章之中，却是允許的。

既然如此，爲什麼不可以爲了需要，在紙上寫的時候，減削一些，或改動一些，只要人看得懂也便行了。刻在石上可以如此，寫在紙上也應可以如此。當然，在不需要的時候，便不應減削，以免有「今之倉頡」之譏。

書法藝術與實用書法是兩回事，但如何才能成爲藝術品，却不是憑自己的高興，隨意亂來。變，是應該的，要不然，到千古以下，不是瑯玡便是嶧山，不是禮器，便是曹全。我們應該從古人的名碑之外再多看一些，多學一些，才可以使我們筆下豐富起來。每一個人在各方面的吸收不同，遂成多種面目，這樣才能使書法更豐富。

當然，這旅程是十分艱巨的，愈是鑽研下去，便愈感到渺無涯岸。

第二十八講：湯顯祖的《牡丹亭還魂記》

思嚴

一

戲曲的發展，由元而明。元代整整的一個世紀中，是戲曲的黃金時代，除了本欄上期所述的關、王外，有名的劇作家，還多的是。例如馬致遠、白樸，都是第一期的作家。《太和正音譜》對馬致遠恭維備至，把他列爲第一人，還說：「馬東籬之詞，如朝陽鳴鳳，其詞典雅清麗，可與靈光、萬福相頡頏。有振鬣長鳴，萬馬皆瘖之意。又若神鳳飛鳴于九霄，豈可與凡馬共語哉。宜列羣英之上。」他的劇作，最有名的是《漢宮秋》。

後期的劇作家，有楊梓、宮天挺、鄭光祖、喬吉甫等，尤以鄭光祖更負時譽，被人和前期的作家合稱「關、馬、鄭、白」四大家。

限於篇幅，這裏只能順帶的提一下，不能逐人加以分析。這裏想談的，是元曲進入明朝以後，堪與「關、馬、鄭、白」相頡頏的，就是湯顯祖。

二

湯顯祖，號若士，又自號清遠道人，江西臨川人。公元一五五〇年生，年廿一，舉於鄉。屢試不第。萬曆十一年（公元一五八三）三十四歲，舉進士，觀政於北京禮部。時相申時行、張四維等，慕其名，欲招致門下。顯祖皆拒之。除爲南太常博士，是個七品的小官。當時刑部侍郎王世貞，太常少卿王世懋，並官南京。顯祖是世懋部屬，因文學主張不同，顯祖拒不與往還。四十歲，遷南京禮部祠祭司主事，上疏劾論政府信私人，塞言路，謫爲廣東徐聞典史。量移知遂昌縣，用古循吏治邑，縱囚放牒，不廢嘯歌。萬曆二十六年，四十九歲，棄官歸臨川，著作自娛，不復出。里居二十年，公元一六一七年卒，年六十有八。

從顯祖的仕途經過，可以看到他的爲人，不隨流俗，不趨附權貴之門。雖仕途不得志，但却專心著作，他能成爲一代名家，和他的性格是不可分的。

湯顯祖的著作，除了《玉茗堂四夢》和《紫簫記》五個劇本外，詩、文、詞、賦皆有，尤以詩的數量最多。在《湯顯祖集》中，收錄他的詩有十八卷，總數逾二千首以上，也可謂多產的作家了。

儘管湯顯祖的創作是全面的，劇本的創作只佔他一生創作中的很少部分。但是，這五個劇本，正是他成名的代表作。

三

這裏撇開他的詩文不談，只談他的劇本創作。

《玉茗堂四夢》是《還魂記》《邯鄲記》《南柯記》《紫釵記》四部傳奇的總稱。還有《紫簫記》，同本《霍小玉傳》而作，和《紫釵記》的故事一樣。《若士紫釵記序》對《紫簫記》有這樣的說法：「紫簫未出時，物議沸騰，疑其

有所諷刺，他遂刊行之以明無他。實未成之作也。」

這就是說，《紫釵記》和《紫簫記》兩部作品，後者是先出來面世的，未經過仔細修鍊和佈局，故爲文較直率，這就是所謂「未成之作」的眞意。《紫釵記》是後來補充的作品，佈局已進一步，詞語也委婉悱惻，若不勝情，故《紫釵記》列入《四夢》中，而《紫簫記》不與焉。

《四夢》是湯顯祖成名的作品，《四夢》中，《牡丹亭》即《還魂記》尤爲膾炙人口。沈德符說：「湯義仍《牡丹亭夢》一出，家傳戶誦，幾令西廂減價。奈不諳曲譜，用韻多任意處，乃才情自足不朽也。」

這就是說，湯顯祖的《牡丹亭夢》，足與王實甫的《西廂記》媲美。儘管因爲顯祖不諳曲譜，用韻有不足之處，但其文采足以使其流傳不朽也。

對於《四夢》的品評，一般都認爲《牡丹亭夢》是代表之作。梁廷枏說：「玉茗四夢，牡丹亭最佳，邯鄲次之，南柯又次之，紫釵則强弩之末耳。」這樣的意見，不一定都正確，但却是一般人的看法。

當然也有人持不同的看法，王驥德說：「臨川湯奉常之曲，常置法字無論，盡是案頭異書。所作五傳，紫簫、紫釵第脩藻艷，語多瑣屑，不成篇章。還魂好處種種，奇麗動人，然無奈腐木敗草，時時纏繞筆端。至南柯、邯鄲二記，則漸削蕪類，俛就矩度。布格既新，遣辭復俊。其掇拾本色，參錯麗語，境往神來，巧湊妙合，又與元人別一谿徑。技出天縱，非由人造。」

把《南柯記》和《邯鄲記》，列爲最妙之作，冠於《牡丹亭夢》之上的，只有王驥德一人而已。他雖然認爲湯顯祖的用韻有不合法度之處，但也不得不承認他的技巧，超出一般人之上。

四

《牡丹亭夢》即《還魂記》的故事，大概如下：

南安太守杜寶生有一女，名麗娘，才貌端妍，未議婚配。一日，杜太守想起，自來淑女，無不知書，便聘請本府老秀才陳最良爲西席，教導麗娘，並以梅香爲伴讀。上學的一天，陳老先生教麗娘讀《詩經》，解說「關關雎鳩，在河之洲」這一詩後，不禁使這位年已及笄，初解情懷的少女悵然有感。府中有個後花園，極爲敞大，麗娘向未去過。爲了春情鬱鬱，梅香勸她到園中一遊，她答應了。果然滿園春色，繁花似錦，芍葉正放，牡丹盛開。鳥語花香，使麗娘精神爲之一振。回歸綉房後，倦極而卧，彷彿身子仍在花園中，有一位少俊的秀才，折下一枝柳，贈給麗娘，請她題咏。繼而抱她進園中牡丹亭，兩相繾綣，百種溫柔，正在歡洽的時候，樹上忽然墮下落花一片，她驚醒起來，身在床上，原來是一夢，口中還叫道「秀才，秀才，你去了也！」

麗娘的母親，剛來看她，見她魂不守舍，盤問她也不答，便告誡她以後不要再到後花園去。自此以後，麗娘鬱鬱寡歡，夢中之事，時刻縈懷。一有空，又到後花園去，希望夢裏的事變成眞的。但是，夢中的景物依舊，只是那個英俊的秀才却不在身邊。麗娘因此生病，時卧時起，精神恍惚。她父母十分着急，陳老師的藥方，固然無效，又請石道姑來畫符唸咒，也沒有靈驗。挨至初秋，病重益甚。「十分容貌，怕不上九分瞧。」麗娘引鏡自照，也吃驚道：「哎也！俺往日艷冶輕盈，奈何一瘦至此。」便喚梅香取絹幅丹青來，自描春容，畫得十分可愛。對像徘徊，更增忉怛。因題畫詩說：「近覩分明似儼然，遠觀自在若飛仙。他年得傍蟾宮客，不在梅邊在柳邊。」想起他人的像，可以寄給自己的心上人，麗娘的像，又寄給誰呢？

出於麗娘意料之外，夢中那位「梅邊柳邊」的秀才，確有其人，他姓柳，名夢梅，家住嶺南。少年英俊，但因家貧未能赴試。

久病的麗娘，到八月中秋節，病情惡化。月圓之夜，竟突然昏厥而去。臨終之前，囑咐她的母親，將她的屍體，葬於後花園中老梅樹下。並私囑梅香，將她自己畫的春容，放在太湖石畔。麗娘死後，杜寶奉命陞爲淮揚安撫使，帶了家眷前去赴任。因麗娘的屍體，不便運去，便照她所說，葬在後花園中。把此園與太守官衙，用一道牆壁隔開。同時還建了一所梅花菴，供奉麗娘，命石道姑看守此菴，杜寶乃闔家上任去了。

柳生因久困鄉里，終無了局，便勉力籌措，欲北上求取功名。得到欽差苗舜賓的資助，方得成行。途經南安，染病難行，昏厥路上。剛好麗娘以前的老師陳最良經過，憐而送他到梅花菴暫住。柳生病體漸癒。一次，在後花園中散步，拾得麗娘那幅畫像，見畫中絕世少女，驚爲天人，還以爲是觀音大士像。但細看又不似。及見題詩，方知她確是人間艷姝，但「梅邊柳邊」的詩句，又使他大吃一驚，這不是指着他嗎？他因此生了痴心，對着這幅畫，天天地叫她，姐兒、美人兒的叫個不休。

麗娘的鬼魂，在陰間受判，得到陽壽未終，允她還陽的判語。她回到梅花菴，聽着柳生的叫聲，頗爲感動，知道他就是從前夢中的人。她乘機進房，托稱鄰女與生相晤。柳生見一個少女昏夜而至，喜出望外。他們的好事，有一次給石道姑撞破，但仍然繼續往來。麗娘還陽的日期已到，便告訴柳生，她不是鄰女，而是畫中的人。柳生仔細對照，果然無訛。她至此才詳細告訴她的身世，並要求開墳啓棺，出她於土中。柳生與石道姑商量，設法開墳，果然小姐復活，顏色如生，誰也不知她是死去三年的少女。他們恐怕在南安久住不便，一同北上，到臨安去。他們走後，陳最良老師到菴中，見石道姑與柳生俱不在，杜麗娘的墳又被掘開，以爲他們同謀盜墳，事後逃去，決意奔淮揚，前去告訴杜寶。

這時，金人正南下牧馬，封海賊李全爲溜金王，擾亂淮南一帶。李全與妻楊氏，率衆包圍淮安。杜公奉命往救，也陷於圍城中。陳最良到來，恰好衝入賊人的羅網。李全又設一計，假說杜公的夫人及婢女，已爲金兵所殺，（這時杜公夫人，已離開揚城，逃往外地）最良相信他。李全命他進城招降，欲他以此假消息告杜公，以亂其心。但杜公悲憤之餘，反將計就計，命最良去說服李全及楊氏降宋。恰好李全與金使衝突，懼禍，果依言降宋。

在此之前，柳生偕麗娘到臨安赴試，試時剛過，柳生強欲補試。幸得遇前在廣贈金的苗舜賓爲試官，通融了他。試罷，正待揭曉，却遇李全之亂，暫不宣佈。柳生試畢回家，麗娘因聞父親在淮安被圍，便遣柳生前往探望。他到了淮安，正值李全已降，杜公奉旨召爲中書門下同平章事，僚屬正爲他餞別。柳生闖入，自稱門婿，杜公已得陳最良告訴盜棺之事，這位不知何來的女婿，却憑空而至。杜公命人將柳生解至臨安府幽禁，以待處理。杜公入朝，因平亂有功，最良也授爲黃門官。李全既平，金榜揭曉，狀元柳夢梅，却不知往那裏去，赴瓊林宴都無法找到他。殊不知狀元正在杜公府內，

被吊着打。

杜公欲治以發墳之罪，柳生再三解釋，杜公不聽他。剛好找尋狀元的人也到來，才救了柳生。但杜公不願，堅執已見，即使女兒活着，也只是花木之妖，不是眞人。這件事終於鬧到皇帝之前，才能解決。結果，麗娘細訴，事情大白。當杜公到麗娘家中，才發覺夫人和梅香都沒有死，原來她們逃難到臨安，先遇着麗娘，住在一起。到此合家大團圓，柳生還想不認狠心的丈人，經麗娘婉勸，才和好如初。這部離奇的喜劇，便這樣結束了。

五

還魂之說，見於古來傳記者甚多，湯顯祖在自序中說：「傳杜太守事者，彷彿晋武都守李仲文，廣州守馮孝將兒女事，予稍爲更而演之。杜守收考柳生，亦如睢陽王收考譚生也。」

可見，還魂之說，不僅《牡丹亭夢》有之，元人的《碧桃花》《倩女離魂》，與顯祖之作非常相似。不過，《牡丹亭夢》之所以受人推崇，主要是顯祖的纏綿悱惻的描繪，細膩流暢的筆觸，非一般所能及，有以致之。

且看《牡丹亭夢》開場的一支《蝶戀花》詞說：「忙處拋人閑處住，百計思量，沒個爲歡處。白日消磨斷腸句，世間只有情難訴。玉茗堂前朝復暮，紅燭迎人，俊得江山助。但是相思莫相負，牡丹亭上三生路。」

又全劇結束的兩首詩說：「杜陵寒食草青青，羯鼓聲高衆樂停。更恨香魂不相遇，春腸遙斷牡丹亭。　千愁萬恨過花時，人來人去酒一巵。唱盡新詞懶不見，數聲啼鳥上花枝。」

前詞說明，《牡丹亭夢》寫的、是難訴之情，這相思難訴之情，消磨了顯祖幾多心血，寫下了斷腸句。後詩所說：「香魂不相遇」，「春腸遙斷牡丹亭」，把顯祖對劇中人的感情，完全傾注出來。新詞唱盡，但不是歡樂之詞，而是像啼鳥那樣的哀怨。

《牡丹亭還魂記》全劇共五十五齣，每一齣都是雋美可喜的詞曲，第一齣《標目》，除了上引的那首《蝶戀花》詞

外，還有一首《漢宮春》，把全劇的情節簡略地概括起來：

「《漢宮春》杜寶黃堂，生麗娘小姐，愛踏春陽。夢感書生折柳，竟爲情傷。寫眞留記，葬梅花道院悽涼。三年上，有夢梅柳子，於此赴高唐。果爾回生定配，寇起淮揚，正把杜公圍困，小姐驚惶。教柳郎行探，返遭疑激怒平章。風流況，施行正苦，報中狀元郎。」

正如鄭振鐸先生所下的評語：「這樣的一部劇本，出現於『修綺而非垛則陳，尙質而非腐則俚』的時代，正如危岩萬仞，孤松挺然，聳翠蓋於其上。又如百頃綠波之涯，雜草亂生，獨有芙蕖一株，臨水自媚，其可喜處不獨能使我們眼界爲之清朗而已，作者且進而另闢一個新境地給我們。」

馬來西亞大學出版《馬來西亞現代詩選》

童曼

馬來西亞大學出版社最近出版了《馬來西亞現代詩選》（Selection from Contemporary Malaysian Poetry）。由馬來西亞著名多產詩人穆罕默德·沙勒（Muhammad Haji Salleh）編纂。

馬來西亞詩歌誕生於三十年代，迄六十年代才成長起來。這本詩選介紹了一九五七年以後的八位屬於老一輩和新一代的馬來西亞詩人：拉迪夫·莫希丁（Latiff Mohidin）、薩瑪德·薩伊德（Samad Said）、瓦哈普·阿里（Wahab Ali）、巴哈·扎因（Baha Zain）、卡欣姆·阿哈邁德（Kassim Ahmad）、穆罕默德·沙勒烏斯曼·阿旺（Usman Awang）和朱里納赫·哈桑（Zurinah Hassan）。

拉迪夫·莫希丁是出外遊覽最多的馬來西亞詩人中的一個。他熱中於描寫個人對自然界的感受。最成功的詩篇是《湄公河》（Sungei Mekong）。

烏斯曼和薩瑪德·薩伊德儘管是屬於較老的一輩，但他們的詩作顯得並未陳舊過時。前者的詩作甚至涉及和平、正義與社會道德等問題。

穆罕默德·沙勒的詩，提倡努力學習和遵守紀律。朱里納赫·哈桑的詩表達了婦女們要求愛情和地位的願望。瓦哈普·阿里詩作是在寧謐的意境中體現出馬來西亞社會上存在的城鄉之間的矛盾。他的作品具有言簡意賅的特色。而巴哈·扎因衝出了傳統與現代相互對立的死胡同，在實驗他的新的詩歌形式。當主題適合於他倡導的形式時，他的實驗便有了可取之處。

這本詩選所載的詩作都是原文（馬來西亞語）與譯文（英語）並列，方便懂得兩種語文的讀者進行參考和比較。

外國文訊

阿拉伯旅行家與中國畫師

枕書

兒時聽長輩講過一個江西景德鎮的瓷器名畫家的故事。

一位以擅長畫翎毛的名畫家，一次，他以窮年累月之功，畫出一枝供陳設用的瓷瓶，入爐燒過後，瓷瓶上的畫面，完全達到了他預期的理想。畫家很得意，躊躇滿志，便將他的這一新作，陳列在家門口，供人品評、鑑賞。

畫面上畫的是：幾隻麻雀，停息在屋頂上。老手新作，自是不凡，加上這次畫家刻意求工，特別賣力地精雕細琢，幾隻小麻雀，眞的栩栩如生，躍然瓶上，人們看見都讚不絕口，認爲畫家這一嘔心之作，必定可得善價，應得善價。

有一天，有一衣着襤褸的路人，行過畫家門口，瞥見陳列的那枝瓷瓶，便停下脚步，仔細地端詳了一番，然後，輕輕的嘆了一聲，自言自語道：畫，的確畫得不錯，可惜略有小疵，美中不足，否則，倒確實是一件珍品。

驕傲的畫家，一向聽慣了奉承話，今天破天荒第一次有人當面提出批評；而被批評的又是他的精心得意之作；再看說話的人，其貌不揚，便傲慢地說：「請問毛病在哪裏？」他內心對這過路人的不滿，溢於言表。

由於有人對衆口交譽的珍品提出批評，周圍的人漸漸圍攏來，大有要同他理論一番的樣子。

畫家的想法是：經他那一反問，這不識相的鑑賞家會知趣地走開。既然他說不出什麼名堂來，那末，這冒失鬼的一兩句不着邊際的胡話，不會損害這件珍品的一絲一毫。

可是，事情和畫家預料的相反。

過路人經畫家反問後，不但不走，反而慢條斯理、從容不迫地指着畫家問：「你要我說出毛病在哪裏？我倒要請問：你畫在屋頂上的是什麼鳥？」

怎麼？這傢伙連麻雀都不認得！畫家有點忍笑不住。

答話的口氣，自然更傲慢。

「你也活到這麼大，」畫家一邊說，一邊用不屑的眼光把這人從上到下、從下到上，仔仔細細打量了一番。「怎麼？你難道連天天到處都可以看到的麻雀都不認得？」畫家說這話時，內心對這人的鄙視、輕蔑，可想而知——這種人，連極普通的麻雀都不識，居然議論起我的畫來，眞他媽的活見鬼！

可是，對方一等到畫家口中吐出「麻雀」二字，便胸有成竹地侃侃而談，顯然畫家的回答正是他所期待的。

「好！好！你既然畫的是麻雀，我倒要請教：一隻麻雀有多大？它兩脚之間能有多寬？而你畫的立在屋頂上的麻雀，一隻脚立在一行瓦上，另一隻脚立在另一行瓦上，請問世界上有這麼大的麻雀嗎？所以我要問你，畫的是什麼鳥？」

周圍本來爲畫家抱不平的人，聽了這樣一番鞭辟入裏的議論，都感到這人言之有理，旁邊人沒有什麼可說，心裏想幫畫家的忙，但無從幫起……

畫家理屈詞窮，只有一言不發，趁衆人不在意的當口，啪噠一聲，親手將這一傑作摔在地上，這件曾經博得過許多讚歎的瓷瓶，頓時碎爲齏粉。

這個《畫家與麻雀》的故事，當年那位長輩講得有聲有色，腦海中留下的印象很深；何況故事內容本身也很生動有趣，相信凡聽過、看過的，都不大會忘記。

其實，這故事是中國歷史上的一個傳說，廣泛流傳已經很久，並且，早已經從中國傳到了阿拉伯人民當中。

阿拉伯人蘇萊曼是公元第九世紀時出名的旅行家，他於唐朝宣宗大中五年（公元八五一年）東來，遊歷中國和印度等地，並將他旅途的見聞，寫成《遊記》一卷。六十年後（公元九一六年，後梁貞明二年），有位名叫哈生的阿拉伯學者，將蘇萊曼的遊記，加以補充和注釋，也成書一卷。這兩卷書合在一起，便是今天傳世的《蘇萊曼東遊記》，這書，中國有一九三七年出版的劉半農父女合譯本，爲這個譯本題寫封面的，是蔡元培（孑民）先生。

這書雖以「蘇萊曼」的名字命名，哈生的補充也極重要。例如其中關於黃巢起義的材料，便是哈生補充的，這一見於外國古典著作的有關我國農民起義的史料，值得我們的史學家加以注意。

哈生的記敘中，有如下的一段：

在阿拉（即眞主）所造的一切衆生中，以中國人所有的手爲最巧妙。能於作畫，能於作細工，能於作

一切工作；世界上沒有別種人能比他們做得更好……他們每做成一件美術品，就拿去見地方長官，要求給一個獎……地方長官就吩咐把他們的作品掛在衙署門口。要是在一年之內，沒有人能在作品中指出缺點來，地方長官就可以頒給作者一個獎，而且用他爲公家的藝師，要是有人能在作品中指出缺點來，作者就要被地方長官斥責，自然已得不到獎了。一天，一個中國人在絹上畫了一枝麥穗，上面停歇着一隻麻雀，凡來看畫的人，沒有不以爲麥穗和麻雀是眞的，因爲畫得眞好。這幅畫張掛了多時，一天，有一彎腰曲背的人，碰巧走過那裏，就評論起來了，即有人把他請進衙署裏去，當着原作者的面，叫他發表他的議論。他說：「凡是有經驗的人，都知道要是一隻麻雀停歇在一枝麥穗上，麥穗非往下彎曲不可。現在所畫的麥穗是直的，不是彎的，上面卻有一隻麻雀歇着，這就是毛病了。」大家覺得這段議論不錯，地方長官就不給獎了。

我們完全可以相信，這段阿拉伯旅行家所作的記錄，與中國民間流傳的瓷器名畫家的故事，是同一回事的兩種表現形式。它們是血肉相連、不可分割的。

從這段引文，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出阿拉伯人民，自古以來對中國人民的深情厚誼——他們對中國手工藝品是如此的贊賞，態度又是那樣的友好、眞摯。

關於當時人對中國工藝品、藝術家的評價，與哈生差不多同時的，居住在波斯（今伊朗）的尼沙普爾（這裏以盛產綠松石而知名於世）的阿·塔阿利比（公元九六一——一〇三八年）在其名著《關於學術的通信》中，有一段這樣的話：

中國人在雕刻和繪畫技巧方面，有無與倫比的鑒賞力和創造力。他們在畫人物畫時都畫得精神貫注。他們並不滿足於此，如畫笑的人物，則努力設法把它畫成笑得逼眞的模樣，他們還不滿足於此，他們不做到把惡意的笑和含羞的笑、微笑和大笑、滿意的笑和嘲弄的笑等等之間的差別描畫出來，決不罷休。

讀了這段話，相信作爲一個中國人，誰都不免爲這位中古時代的學者對中國和中國人民的熱愛和誠懇而感動。只要從這些方面便可以看出發展中國家的人民與中國人民的友誼是如何的源遠流長和情長誼深。

發展這一傳統友誼，將它發揚光大，是我們的神聖義務和應盡的職責。

男人與裝飾

（海外談瀛）

錢歌川

我們在紐約街頭走着的時候，總要遇到一些引人注目的男子，起初還以爲他們是女人呢。那些青年人燙頭髮、戴耳環、掛項鍊、塗口紅、噴香水、裝假睫毛、穿高跟鞋，凡是女人有的粧飾，他們樣樣都有，所以美國的化粧品製造公司，也就出了整套標明是男用的化粧品應市。男人全般學女人來打扮，而女人只有在服裝上學了男人，穿長褲以代裙而已。

近半個世紀以來，美國的男人已經普遍地採用化粧品來從事粧飾了。在四十年代他們還只用香水塗面，對人卻說是修面的哥龍水。德國的哥龍地方盛產玫瑰，幾百年來所製香水，馳名世界，哥龍幾乎成了香水的代名詞。男人在修面之後，要抹上一點香水，以使皮膚潤滑。市面上有各種各樣的修面後用的化粧水出售，當然以哥龍的出品最爲有名，用來塗在嘴唇四週，香味四溢，非同凡響。

到了六十年代，美國男人正式用起香水來，不再托辭修面了。近二十年來，美國男人買哥龍香水用的，比買修面化粧水的，要多出百分之二十以上。在四十年代，化粧品公司所出產的男用香水，裝璜與設計都很保守，不像女用香水的多彩多姿。當時男用修面化粧水或哥龍香水，瓶子都是粗線條的，顏色只有紫、藍、黑三種，到了六十年代，男用修面化粧水或哥龍香水，已改用柔和的線條，色彩也改爲大紅大綠的了，並有各種大小的瓶裝，裝璜漂亮，和女用的幾無分別，所不同的只是在商標牌上注明男用罷了。

男用的化粧品可分爲三大類：美髮的、美容的、和美身的。大多數都是把女用的同類化粧品，加以改裝而來。例如髮乳、噴髮膏、香粉、面霜、以及用於四肢和腋窩的化粧品等，質料並無男女之別，只是價錢略遜而已。

到了七十年代，男用化粧品又有更大的發展，因爲男士們單是在身上噴哥龍香水意猶未足，還要塗抹香粉。他們在面上抹粉之不足，還要在嘴上塗擦唇膏。男用唇膏也有各種不同的顏色，有白色的，有淡紅色的，和其他色調，以供選擇。青年男子的嘴唇原是紅的，塗上白色唇膏，便要閃閃發光，增加艷麗，對婦女富有誘惑性。中年以上的男人，嘴唇不免黯然失色，塗上一層淡紅色的唇膏，便可加强嘴唇應有的顏色。據紐約商業週刊報導，近年美國男人在各種化粧品上花費的金錢，達到五萬萬美元以上，爲數驚人。

現在美國女人喜歡在眼皮上，塗染藍色的眼蓋膏，然後再裝上假睫毛，據說這樣可增加眼睛的魅力。假睫毛有各種顏色，除黑色的以外，還有紅色的、綠色的、紫色的、和淺藍色的，隨各人的愛好加以採用。

爲什麼女人對假睫毛趨之若鶩呢？那就是因爲天生的睫毛都不夠長，不夠美，所以只好以假睫毛來謀求補救了。既然大家都以長睫毛爲美，青年男子對美的追求不甘落後，緊跟着女人之後也裝上假睫毛，認爲是最時髦的粧飾了。現在並不限於青年人和男明星，連許多上了年紀的大亨們，也同樣愛好這種粧飾。大抵金髮、紅髮或白髮的男人，採用褐色的假睫毛，黑髮的男人便採用黑色的假睫毛。男用的假睫毛，有各種不同的顏色和尺碼，還有厚薄的分別。用時只消花幾分鐘把它安置在眼皮下面，再用植物膠加以粘牢，一天當中，即令洗面或游泳，也都不會掉下來的。

女人裝假睫毛有眼蓋膏作陪襯，顯得自然姣好，但男人裝假睫毛，就容易被人看得出來。喜愛新奇的美國男人，我想在不久的將來，也會採用眼蓋膏來塗在眼皮上面的吧。

穿耳的習俗，是古代未開化的民族，爲防止俘虜來的女人逃走，穿耳方便看管而來的。劉熙在他編寫的《釋名釋首飾》上說，「穿耳附珠曰瑱，此本出於蠻夷所爲也。蠻夷女子，輕逸好走，故以鑲瑱錘之也。」

近年美國女子也時興穿耳，以便戴上一對大耳環，搖曳生姿，原不足怪，令人驚奇的是，堂堂鬚眉男子，也要來穿耳，戴上耳環，學娘兒態，就令人不敢恭維了。

上述種種美國男人粧飾的情形，不免使我們覺得是現代美國社會的怪現象，可供吳研人寫《二十年目睹之怪現象》的續篇。我們除戲劇、電影的演員而外，從未見過男人有化粧的，但在古代倒不算是怎樣稀罕的事。

古羅馬的武士，就用化粧品修飾容貌，以取悅於美人。

中世紀歐洲的貴族和巨賈，人人都用哥龍香水之類的化粧品，也是衆所週知的事實。

中國有史籍可徵的也有：

《史記佞幸傳》，「侍中皆傅脂粉。」宮中侍從爲取悅皇上，修飾容貌，固不足爲奇。

《後漢書梁鴻傳》，「鴻謂孟光曰：『今乃衣綺羅傅粉墨，豈鴻所願哉！』」

《後漢書李固傳》，「大行在殯，路人掩淚，固獨胡粉飾貌，搔首弄姿，盤旋俯仰，從容冶步，略無慘怛之心。」

《語林》，「何晏平叔美姿儀，面純白，魏文帝疑其傅粉。」其實何晏與曹植，都是以粉擦面，以朱染唇的，史書上還傳爲佳話呢。

《書斷》，「若眞行妍美，粉黛無施，則逸少第一。」坦腹東牀的才子王羲之本人雖不飾面染唇，但可旁証當時一般的男子，是要傅粉施黛的。

《顏氏家訓》，「梁朝子弟，無不熏衣剃面，傅粉施朱。」也可証南北朝時代男人多是用脂粉的。

大概歷代帝王家的男人，都是講究粧飾美容的。中國末代皇帝溥儀的弟弟，畫家溥心畬，在畫案上常放得有一盒香粉，隨時拿來撲在面上，然後用手抹勻。他可能是最後一個傅粉的中國男子了。

愛好修飾固然是人的天性，但社會制度可以促進它或限制它，在資本主義發達的國度裡，人們大都抱個人主義，國家財富的浪費是沒有人顧及的。且因剝削造成有閑階級，終日無所事事，自不免要在服裝上和化粧上，用盡心思，因而造成社會上種種的怪現象。

海洋文藝

第六卷　第十期

一九七九年十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中環威靈頓街廿八號四樓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28, WELLINGTONGTONSTREET.
3/F, CENTRAL. HONG KONG.
TEL: H-227574

發行：利源書報社

九龍砵蘭街十八——二十六號
仁俊大厦壹樓A座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上環西街四十七號地下

定價港幣五角二元H. K. $2.50

秋光（油畫）

譚秀牧　作

3 1761 11927030 4

丹霞馬尾泉

鄭家鎮 作

119
no.10
79:Oct.)
ADA_HK